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七日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董事汤大杰因公出差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特委托张功平董事代为出席并就本次会议的议题行使表决权；董事秦长生因公出差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特委托陈繁华董事代为出席并就本次会议的议题行使表决权；其余董事均亲自出席了本次董事会会议。

公司董事长汪洋先生、总经理陈繁华先生、财务负责人秦长生先生、财务总监支广纬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财务部经理）史晓梅女士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目 录

一、公司简介	4
二、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5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7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0
五、公司治理结构	15
六、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35
七、董事会报告	36
八、监事会报告	56
九、重大事项	59
十、财务报告	73
十一、备查文件	161

第一节 公司简介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SHENZHEN AIRPORT CO., LTD.

中文缩写：深圳机场

英文缩写：SACL

公司法定代表人：汪 洋

公司董事会秘书：罗 毅

联系电话：(0755) 23456331

董事会秘书处电话：(0755) 23456331

传 真：(0755) 23456327

公司电子信箱：szjc@szairport.cn

联系地址：深圳市宝安国际机场机场路机场信息大楼 509

邮政编码：518128

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国际机场第一办公楼三、四层

公司办公地址：深圳市宝安国际机场机场路机场信息大楼

邮政编码：518128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szairport.com>

公司选定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刊登公司年度报告的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报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公司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深圳机场

股票代码：000089

其他有关资料

- 1、公司首次注册日期：1998 年 4 月 10 日
- 2、公司首次注册地：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 3、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03462216
- 4、税务登记号码：44030027954141X
- 5、组织机构代码：27954141-X
- 6、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办公地址
 - (1) 名称：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 (2)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28 号时代科技大厦 8 楼西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公司本年度主要会计数据

主要利润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利润指标	金额
营业利润	830,383,515.04
利润总额	895,702,088.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4,150,167.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50,028,119.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2,380,069.6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1.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32,585.73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469,006.06
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4.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61,701,293.75
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84,312.31
6.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6=1+2+3+4+5）	65,318,573.23
7. 所得税影响额	-1,098,566.51
8.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	-97,959.25
9. 合并报表应剔除的年度非经常性损益（9=6+7+8）	64,122,047.47

二、公司近三年会计数据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08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899,466,194.00	1,662,716,619.50	14.24%	1,509,589,771.93	1,515,798,842.06
利润总额	895,702,088.27	723,743,115.18	23.76%	393,268,545.79	399,016,943.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4,150,167.35	575,077,588.09	24.18%	240,013,008.92	244,799,728.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50,028,119.88	570,722,966.22	13.90%	511,182,828.13	515,832,302.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2,380,069.66	579,917,579.34	57.33%	685,822,282.60	685,822,282.60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08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6,536,070,906.86	5,790,766,696.75	12.87%	5,360,748,114.71	5,430,860,250.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5,830,494,565.51	5,167,702,590.64	12.83%	4,593,015,221.04	4,638,177,769.82
股本	1,690,243,200.00	1,690,243,200.00	0.00%	1,690,243,200.00	1,690,243,200.00

注：2009年，我公司对各航空公司的航空主业收入滞后确认的会计差错进行了追溯调整，对2006年度、2007年度和2008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重新表述，并由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2007年度和2008年度审计报告》（深南财审报字（2009）第CA745号）。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对2009年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

(二)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08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25	0.3402	24.19%	0.1420	0.14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25	0.3402	24.19%	0.1420	0.14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46	0.3377	13.88%	0.3024	0.3090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2.25%	11.13%	1.12%	5.23%	5.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99%	11.74%	1.25%	5.26%	5.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1.15%	11.04%	0.11%	11.13%	11.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82%	11.65%	0.17%	11.19%	11.3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540	0.343	57.37%	0.406	0.406
	2010 年	2009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08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450	3.057	12.84%	2.717	2.744

第三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37,117,986	61.359%						1,037,117,986	61.35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037,059,200	61.356%						1,037,059,200	61.356%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									
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58,786	0.003%						58,786	0.00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53,125,214	38.641%						653,125,214	38.641%
1、人民币普通股	653,125,214	38.641%						653,125,214	38.64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690,243,200	100.00%						1,690,243,200	100.00%

(二) 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前 3 年股票发行情况：

2006 年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 2005 年末总股本 799,824,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439,683,200 股。股权登记日为 2006 年 6 月 5 日，转增股份上市日为 2006 年 6 月 6 日。

公司于 2006 年 9 月启动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2007 年召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相关议案，2007 年 12 月 28 日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重组委员会有条件审核通过，2008 年 1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股权登记手续，新增股份 250,560,000 股于 2008 年 2 月 22 日上市，为有限售条件股份，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690,243,200 股。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股东总数 (户)						128,091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 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深圳市机场 (集团) 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1.36%	1,037,059,200	1,037,059,200	0	0
中国建设银行—长城品牌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7%	33,231,904	0	0	0
瑞银环球资产管理 (新加坡) — 瑞银卢森堡机构 SICAVII 中国 A 股	境外法人	0.47%	7,919,745	0	0	0
冯德文	境内自然人	0.13%	2,119,614	0	0	0
程裕民	境内自然人	0.11%	1,814,300	0	0	0
庄良金	境内自然人	0.09%	1,598,000	0	0	0
上海久顶工贸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09%	1,489,642	0	0	0
UBS AG	境外法人	0.08%	1,374,844	0	0	0
马元城	境内自然人	0.08%	1,322,000	0	0	0
万德跃	境内自然人	0.08%	1,313,800	0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中国建设银行—长城品牌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3,231,904	人民币普通股		
瑞银环球资产管理 (新加坡) — 瑞银卢森堡机构 SICAVII 中国 A 股			7,919,745	境内上市外资股		
冯德文			2,119,614	人民币普通股		
程裕民			1,814,300	人民币普通股		
庄良金			1,598,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久顶工贸有限公司			1,489,642	人民币普通股		
UBS AG			1,374,844	境内上市外资股		
马元城			1,322,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万德跃			1,313,800	人民币普通股		
陈玉存			1,202,244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二)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 深圳市机场 (集团) 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89 年 5 月 11 日

法人代表: 汪 洋

注册资本: 34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客货航空运输及储运仓库业务, 航空供油及供油设施、通讯及通讯导航器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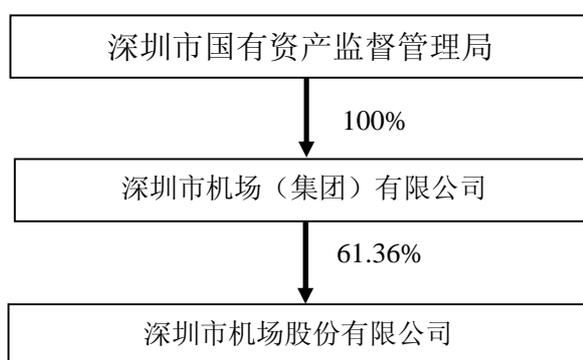
售票大楼及机场宾馆、餐厅、商场的综合服务及旅游业务；航空机务维修基地及航空器材；经营指定地段的房地产业务；机场建筑物资及航空器材、保税仓储业务；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教育培训、小件寄存、打字、复印服务；进出口业务；从事广告业务；非营利性医疗业务；机场及相关主营业务的投资；机场水电运行维护服务；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本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三）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与本公司之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图：



（四）有限售条件股份及股东情况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时间

单位：股

时 间	限售期满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余额	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余额	说 明
2010 年 12 月 16 日	786,499,200	250,618,786	1,439,624,414	见【注 1】
2011 年 8 月 4 日	250,560,000	58,786	1,690,184,414	见【注 2】

前 10 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限售条件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786,499,200	2010 年 12 月 16 日	786,499,200	见【注 1】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250,560,000	2011 年 8 月 4 日	250,560,000	见【注 2】

【注 1】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完成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支付对价后剩余的股份将进行锁定；在锁定期满后四十八个月内机场集团公司将不通过市场挂牌交易方式减持上述股票，如确需减持，也将通过大宗交易、战略配售等方式进行。此部分限售股份于 2010 年 12 月 16 日锁定期满，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尚未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办理相关解除限售申请，目前此部分限售股份仍被锁定。

【注2】在《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情况暨上市公告书》中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承诺：非公开发行的250,560,000股股份在与此相关的三宗土地的房产证全部办理至公司名下之日起3年内不转让；2008年8月4日，深圳市国土资源和房产管理局宝安分局出具了上述三宗土地的房产证明。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股)	年末持股数 (股)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 (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汪洋	董事长	男	46	2010.12.13	2013.12.13	0	0	0	是
黄传奇	原董事长	男	46	2007.03.29	2010.05.26	0	0	0	是
张功平	董事	男	55	2010.12.13	2013.12.13	0	0	0	是
陈金祖	董事	男	47	2010.12.13	2013.12.13	0	0	586,648	是
汤大杰	董事	男	42	2010.12.13	2013.12.13	0	0	0	是
陈繁华	董事总经理	男	44	2010.12.13	2013.12.13	0	0	537,069	否
秦长生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0	2010.12.13	2013.12.13	0	0	26,382	是
张立民	原独立董事	男	56	2007.03.29	2010.12.13	0	0	50,000	否
袁耀辉	独立董事	男	65	2006.05.23	2012.05.23	0	0	50,000	否
王彩章	独立董事	男	44	2008.11.12	2013.12.13	0	0	50,000	否
张建军	独立董事	男	46	2010.12.13	2013.12.13	0	0	0	否
吴建飞	监事会主席	男	51	2010.12.13	2013.12.13	0	0	0	是
任士利	原监事会主席	男	58	2008.02.04	2010.12.13	0	0	539,314	否
赵青萍	监事	女	46	2010.12.13	2013.12.13	0	0	0	是
应学民	职工监事	男	45	2010.12.13	2013.12.13	0	0	336,177	否
廖造阳	原董事	男	55	2009.12.30	2010.12.13	0	0	0	是
	现任副总经理			2010.12.13	2013.12.13	0	0	21,772	否
秦里钟	副总经理	男	45	2010.12.13	2013.12.13	0	0	519,945	否
张淮	副总经理	男	46	2010.12.13	2013.12.13	0	0	520,411	否
贾华	副总经理	男	50	2010.12.13	2013.12.13	0	0	522,620	否
孙晨光	原副总经理	男	56	2007.08.14	2010.12.13	0	0	549,098	否
支广纬	财务总监	男	47	2010.12.13	2013.12.13	58,786	58,786	522,279	否
罗毅	董事会秘书	男	32	2008.04.21	2013.12.13	0	0	230,033	否
史晓梅	财务部经理	女	40	2010.12.13	2013.12.13	0	0	303,154	否

注：2010年12月13日，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届监事会成员，部分原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届满卸任。新任独立董事张建军从2011年1月开始领取独立董事津贴。详细情况请见本报告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经历及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工作经历

汪洋，董事长。1992 年至 2004 年在深圳市人事局工作，2004 年 6 月至 2005 年 6 月任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企业领导人员管理处处长，2005 年 6 月至 2007 年 3 月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07 年 4 月至 2010 年 11 月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 年 4 月至今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05 年 8 月至 2007 年 8 月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2008 年 2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2010 年 5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

黄传奇，原董事长。1998 年 2 月至 2001 年 10 月历任中国民航总局科教司司长助理、规划司司长助理、适航司总工程师。2001 年 11 月至 2003 年 10 月任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副总裁。2003 年 7 月至 2006 年 5 月任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06 年 5 月至 2010 年 4 月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自 2006 年 6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本公司董事、董事长。

张功平，董事。1998 年 9 月至 2004 年 4 月任中国水利水电闽江工程局副局长，2004 年 4 月至 2004 年 9 月任深圳市大铲湾港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负责人，2004 年 9 月至 2005 年 10 月任深圳市大铲湾港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5 年 10 月至 2010 年 11 月任深圳市大铲湾港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党总支副书记、书记、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10 年 11 月至今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委员，2010 年 12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陈金祖，董事。1998 年 9 月至 2001 年 8 月任中国民航总局机场司运行管理处副处长、处长。2001 年 9 月至 2005 年 6 月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5 年 6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本公司总经理，2010 年 12 月至今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自 2007 年 3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汤大杰，董事。2002 年 7 月至 2003 年 3 月任深圳市金信安水务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03 年 4 月至 2004 年 4 月任本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2004 年 4 月至 2005 年 6 月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经营部经理，2005 年 6 月至今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自 2005 年 8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陈繁华，董事兼总经理。2004 年 4 月至 2005 年 7 月任深圳市机场股份公司旅客服务部经理，2005 年 7 月至 2007 年 8 月任深圳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07 年 8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10 年 12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秦长生，董事兼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2000 年 12 月至 2004 年 2 月任深圳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4 年 3 月至 2005 年 4 月任深圳市航运总公司财务总监。2005 年 4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深圳市国资委委派至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的财务总监。2010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06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张立民，独立董事。1999 年至 2009 年 3 月任中山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2009 年 3 月起任北京交通大学教授。1993 年获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现兼任中国审计学会副会长、广东省审计学会

副会长、深圳赤湾石油基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 2004 年 5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袁耀辉，独立董事。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中共第十五次全国代表大会代表，1995 年国务院授予全国劳动模范称号。历任航空工业部昌河飞机工业公司副总经理、昌河飞机工业公司总经理兼党委书记、江西省经济贸易委员会主任兼党组书记、中国民航总局体改法规企管司副司长、规划科技体改司副司长、中国国际航空公司党委书记兼副总裁、中国民航总局政策法规司司长。自 2006 年 5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王彩章，独立董事。1998年5月至2006年7月历任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法律室主任、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本市场事业部首席律师，2006 年8月至今任国浩律师事务所合伙人，自2008年11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张建军，独立董事。1985 年 7 月至 1999 年 8 月江西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历任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系副主任、副院长，1999 年 8 月至 2001 年 4 月任深圳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副总裁，2001 年 4 月至今历任深圳大学经济学院教授、院长，现任深圳大学会计与财务研究所所长、教授。2010 年 12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吴建飞，第五届监事会主席。1999年11月至2004年11月任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2004 年11月至2006年1月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6年1月至2007年7月任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7月至今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2010 年12月起任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监事会主席。

任士利，第四届监事会主席。2003 年 10 月至 2004 年 4 月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指挥中心主任，2004 年 4 月至 2005 年 6 月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5 年 7 月至 2008 年 2 月期间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自 2008 年 2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监事会主席。

赵青萍，监事，2001年至2005年任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经理，2005年至今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部长，自2008年2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应学民，监事，2005 年 8 月至 2006 年 8 月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副部长，2006 年 8 月至 2007 年 6 月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副部长（主持工作）、部长；2007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航空业务部部长，自 2009 年 5 月起任本公司职工监事。

廖造阳，原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现任公司副总经理。1998 年 2 月至 2003 年 6 月任深圳机场（集团）公司总裁助理，2003 年 6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深圳市机场（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2009 年 12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本公司董事。自 2010 年 12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秦里钟，副总经理。2000 年 8 月至 2005 年 6 月任深圳机场海关快件监管中心有限公司经理，2005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张淮，副总经理。1999 年 4 月至 2003 年 5 月任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3 年 5 月至 2005 年 7 月任深圳市机场物流园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 年 7 月至 2007 年 8 月任本公司经营管理部经理，2007 年 8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贾华，副总经理，1996 年 5 月至 2000 年 10 月任深圳机场公司机坪服务部副经理，2000 年 10 月至 2007

年 8 月任本公司机坪服务部副经理、经理，2007 年 8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孙晨光，原副总经理。1999 年 1 月至 2001 年 6 月任本公司候机楼保障部经理，2001 年 6 月至 2002 年 6 月任本公司机电电子部经理，2002 年 6 月至 2004 年 4 月任本公司资产部经理，2003 年 11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0 年 12 月起任本公司总工程师。

支广纬，财务总监。1997 年 3 月至 2004 年 4 月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4 年 4 月至 2005 年 6 月任副总会计师兼计划财务部部长；2005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05 年 6 月至 2008 年 4 月期间兼任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罗毅，董事会秘书，2001 年 6 月至 2005 年 6 月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航空业务部业务员，2005 年 7 月至 2006 年 5 月，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战略规划研究助理经理，2006 年 6 月至 2008 年 4 月任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秘书。2008 年 4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史晓梅，财务部经理，1999 年 4 月至 2005 年 4 月在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财务管理科工作，2005 年 4 月至 2007 年 6 月任会计科助理经理，2007 年 10 月至 2009 年 10 月担任本公司财务部副经理，2009 年 10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财务部经理。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 名	在公司职务	在股东单位职务	任职期间
汪 洋	董事长	董事长	2010.04—
		总经理	2007.04-2010.11
黄传奇	原董事长	原董事长	2006.05-2010.05
张功平	董事	总经理	2010.11—
陈金祖	董事	副总经理	2010.12—
汤大杰	董事	副总经理	2005.06-
廖造阳	原董事	副总经理	2003.06-2010.12
秦长生	董事	财务总监	2005.04-2010.12
吴建飞	监事会主席	党委副书记	2007.07—
赵青萍	监事	计划财务部部长	2005.06-

（三）年度报酬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享有独立董事津贴，主要依据深圳市上市公司平均水平拟定，由股东大会批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拟订，由公司董事会批准。

报告期内，董事长汪洋先生、原董事长黄传奇先生、董事张功平先生、汤大杰先生、监事会主席吴建飞先生、监事赵青萍女士在控股股东—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场集团”）领取薪酬；原公司总经理、现任董事陈金祖先生在任本公司总经理期间（2010 年 1 月至 2010 年 11 月）在本公司领取薪酬，卸任本公司总经理后（2010 年 12 月）在机场集团领取薪酬；原董事、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廖造阳先生在任机场集团副总经理期间（2010 年

1 月至 2010 年 11 月) 在机场集团领取薪酬, 自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起 (2010 年 12 月) 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董事、副总经理秦长生先生在任机场集团财务总监期间 (2010 年 1 月至 2010 年 11 月) 在深圳市国资局领取薪酬, 自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起 (2010 年 12 月) 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公司独立董事张立民、袁耀辉、王彩章先生从本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 新任独立董事张建军先生从 2011 年 1 月开始领取独立董事津贴; 其他董事、监事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获得报酬, 总额共计 536.49 万元。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

1、董事更换情况

(1) 因工作变动, 黄传奇先生于 2010 年 5 月 28 日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职务。

(2) 2010 年 5 月 28 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选举汪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

(3) 2010 年,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2010 年 12 月 13 日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汪洋、张功平、陈金祖、汤大杰、陈繁华、秦长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选举袁耀辉、王彩章、张建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独立董事; 同时, 廖造阳先生任期届满卸任公司董事职务, 张立民先生任期届满卸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4) 2010 年 12 月 13 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选举汪洋董事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

2、监事更换情况

(1) 2010 年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 2010 年 12 月 13 日, 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吴建飞先生、赵青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公司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选举应学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同时, 任仕利先生任期届满卸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

(2) 2010 年 12 月 13 日,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选举吴建飞监事为第五届监事会主席。

3、高级管理人员更换情况

2010 年 12 月 13 日, 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聘任陈繁华先生为公司总经

理，聘任廖造阳、秦长生、秦里钟、张淮、贾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支广纬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史晓梅女士为财务部部长；同时，孙晨光先生任期届满卸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二、员工情况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共有在册员工 4,153 人，较去年同期增加 227 人，有需承担部分费用的离退休员工 82 人。

员工专业分工和教育程度构成如下：

专业分工	行政人员	财务人员	技术人员	生产人员		合计
人数	342	72	340	3399		4153
比例	8.24%	1.73%	8.19%	81.84%		100.00%
教育程度	硕士(含)以上	本科	大专	中专	中专以下	合计
人数	65	518	1192	611	1767	4153
比例	1.57%	12.47%	28.70%	14.71%	42.55%	100.00%

第五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结合公司运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公司切实推进规范公司治理的各项工作，强化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不断提升规范运作水平。针对存在的治理非规范问题，公司进行了严格的自查和切实有效的整改，取得了较好的成果。报告期内，公司治理能够规范、有效运作，能够符合中国证监会有关规范性文件要求。现将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工作开展情况

1、加强公司治理制度的建设与完善

（1）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

为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进一步提升规范治理水平，提高经营决策效率，公司对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

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监管部门其他规范性文件，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仔细修订，进一步清晰、合理的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职权，充分发挥董事会经营决策中心作用，促进董事会规范运作，提高科学决策水平。同时，进一步规范和细化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议事程序，切实保证公司治理结构规范有效运作。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已经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制订公司《财务负责人和会计机构负责人管理制度》

根据深圳证监局监管要求，为规范公司财务负责人和会计机构负责人的行为，明确相应职责，强化责任追究，完善公司财务会计内部控制，保证财务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运行。根据《公司法》、《会计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制订了《财务负责人和会计机构负责人管理制度》。本制度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3）制订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

为有效防范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行为，建立长效监控和防范机制，落实责任追究，根据深圳证监局要求，公司制订了《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制度明确了防范资金占用的原则与措施，落实了相关责任，强化了责任追究和处罚，能够切实有效的防范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本公司资金的行为。本制度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4）制订公司《内部信息外部使用人管理制度》

根据监管部门要求，公司建立了《内部信息外部使用人管理制度》，制度对“内部信息”和“外部使用人”的范围进行了界定，明确了外部使用人的责任义务，规定了外部使用人申请使用内部信息的审批程序和外部使用人登记备案制度，强化了公司对外部使用人的监督控制措施以及对违规行为的责任追究机制。

（5）建立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监局的监管要求，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明确了出现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的情形、认

定标准、处理程序和责任追究机制，落实年报信息披露的责任人，加大问责力度，提高公司年报信息编制与披露质量和透明度。

2、开展防止资金占用长效机制建立和落实情况的自查工作

2006 年以来，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统一部署和深圳证监局推动开展上市公司“清欠”专项活动的要求，我公司认真、切实的落实了专项活动，对防止资金占用的情况进行了检查和清理，逐步建立和完善了资金占用的防范机制并有效的推进落实。2010 年 10 月，根据深圳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对防止资金占用长效机制建立和落实情况开展自查工作的通知》，我司对防止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长效机制建立情况进行了全面梳理，对落实情况进行了严格自查。经过自查，公司基本建立起了防止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本公司资金的长效机制，不存在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本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与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以双方签订的经济合同为依据，经济合同按照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进行审批，经济合同中明确约定了合同资金的结算期限和相应的违约责任，我公司按照合同约定严格执行。独立董事定期针对公司资金占用情况进行检查并发表专门意见。《自查报告》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3、开展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

根据深圳证监局《关于在深圳辖区上市公司全面深入开展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的通知》和《关于深圳辖区上市公司财务会计基础工作常见问题的通报》的要求，公司切实开展了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化专项活动。公司制订了专项活动工作方案，针对财务会计管理组织机构和执业人员、财务会计管理制度体系建设、财务信息系统建设与管理、财务会计基础业务流程和操作规范的运行情况进行了认真、仔细的自查并完成《自查报告》。针对自查中发现的问题，公司进行了切实的整改，完善了相关财务会计基础管理制度、业务流程和财务信息系统的独立性。通过开展专项活动，切实提升了公司财务会计基础工作的规范运作水平。

4、完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换届工作

2010 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2010 年 12 月 13 日，依照《公司章程》，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汪洋、张功平、陈金祖、汤大杰、陈繁华、秦长生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袁耀辉、王彩章、张建军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组成新一届董事会并选举汪洋董事为新一届董事会董事长。同时股东大会选举吴建飞先生、赵青萍女士为新一届监事会监事，

公司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选举应学民先生为新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新一届监事会选举吴建飞先生为监事会主席。同时经董事会批准，聘任了以陈繁华先生为总经理的新一届经理层管理团队。换届工作严格按照规范程序进行，保证了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的顺利过渡，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的向前发展。

5、存在的治理非规范情形的整改情况

(1) 仍存在部分资产权属不清晰的问题

我公司存在 B 号航站楼、A 号候机楼、国内货运村一期、国际货运村一期、国内货站、物流联检大厦等项尚未办理产权变更手续或房地产证明的情形。此问题主要是由于机场行业属性、国家土地登记政策以及建设与发展过程中遗留的历史问题等多重因素导致的。报告期内，经过多方努力，此项问题的整改工作取得重大进展。公司已于 2010 年 6 月取得 A 号航站楼的房地产证明。我公司将与控股股东—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一起，继续全力推进其余资产的产权正版办理工作，争取在重点项目上取得实质性成果。

(2) 仍存在向控股股东上报三类未公开信息的情形

作为国有控股的上市公司，依照国家国有资产管理有关规定的要求，政府国资管理部门主要从控制国有上市公司的经营风险和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角度考虑，要求国有上市公司对于重大投资、预算管理等重大事项实行报告或报备制度。因此，我公司存在向机场集团报送我公司月度财务、重大投资、年度预算等三类未公开信息资料的情形，以保证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对国有资产经营进行有效的监管。

我公司已按照深圳证监局《关于做好深圳辖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工作的通知》（深证局公司字[2007]14号）和《关于对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治理情况的监管意见》（深证公司字[2007]54号）的要求采取了以下整改措施：第一，对于月度业务量统计数据，在向控股股东报送的同时，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进行公告；第二，根据深圳证监局《关于对上市公司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治理非规范行为加强监督的补充通知》，经我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批准，同意向控股股东—机场集团报送我公司月度财务报告、年度财务预算、重大投资事项三类未公开信息，并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员报备制度，按照监管要求定期报送内幕信息知情人信息；第三，与内幕信息知情人签署承诺书，要求在其获知我公司未公开信息时，未经公司许可，不得向外泄露，并不得

利用这些信息获取不正当利益；第四，一旦出现信息泄露，我公司将立即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并及时公告。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违反承诺造成公司或投资者合法利益受到损害的，我公司将积极采取措施维护公司和投资者合法权益。

我公司将继续严格执行已采取的整改措施，严格执行《关于对上市公司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行为加强监管的通知》和《关于对上市公司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治理非规范行为加强监督的补充通知》的规定。

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依据财政部、证监会、审计署、银监会和保监会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董事会对 2010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行状况进行了检查和自我评价，具体报告如下：

（一）内部控制评价的依据

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确定本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方案和程序，对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和标准并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确定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内容、方法和标准。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的总体情况

本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领导，成立了以财务总监负责，审计部和董事会办公室组成的内部控制评价联合工作小组；制订了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工作小组围绕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内部控制要素设计了内部控制评价表，依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确定了评价内容；针对各项评价内容，工作小组收集了公司各职能部门、业务板块的详细基础文件与资料，进行了仔细的查阅和分类汇总，填制了内部控制评价表并编制了本报告。在评价过程中，工作小组及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汇报评价工作的进展情况，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对评价的方法、标准、程序以及评价的初步结果进行讨论。本报告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董事会会议审议批准后发布。

（三）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

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为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主要针对公司治理、组织架构、制度体系、业务流程、风险监控和内部监督的制度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评价，重点关注财务会计管理、预

算管理、财产保护、运营分析、绩效考评、重大投资、工程管理、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信息披露、内部审计等控制活动。

（四）内部控制评价的程序和方法

评价基准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

评价程序：收集基础资料，对资料进行查阅和分析，针对内部控制要素和重点控制活动的运行状况进行分析，编制内部控制评价表，汇总评价结果，编制自评报告。

评价方法：主要采取依据实际基础资料进行综合评价的方法。重点从内控制度的合理性和健全性、业务流程的合理性和完备性、控制机构设置的合理性等维度进行考察；评价内控制度的实际执行和业务流程的运行的有效性；重点关注是否存在违反内控制度、业务流程的情形，关注内外审计中发现问题以及整改情况；综合认定内部控制是否存在缺陷，最终得出评价结论。

（五）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行情况

1、内部环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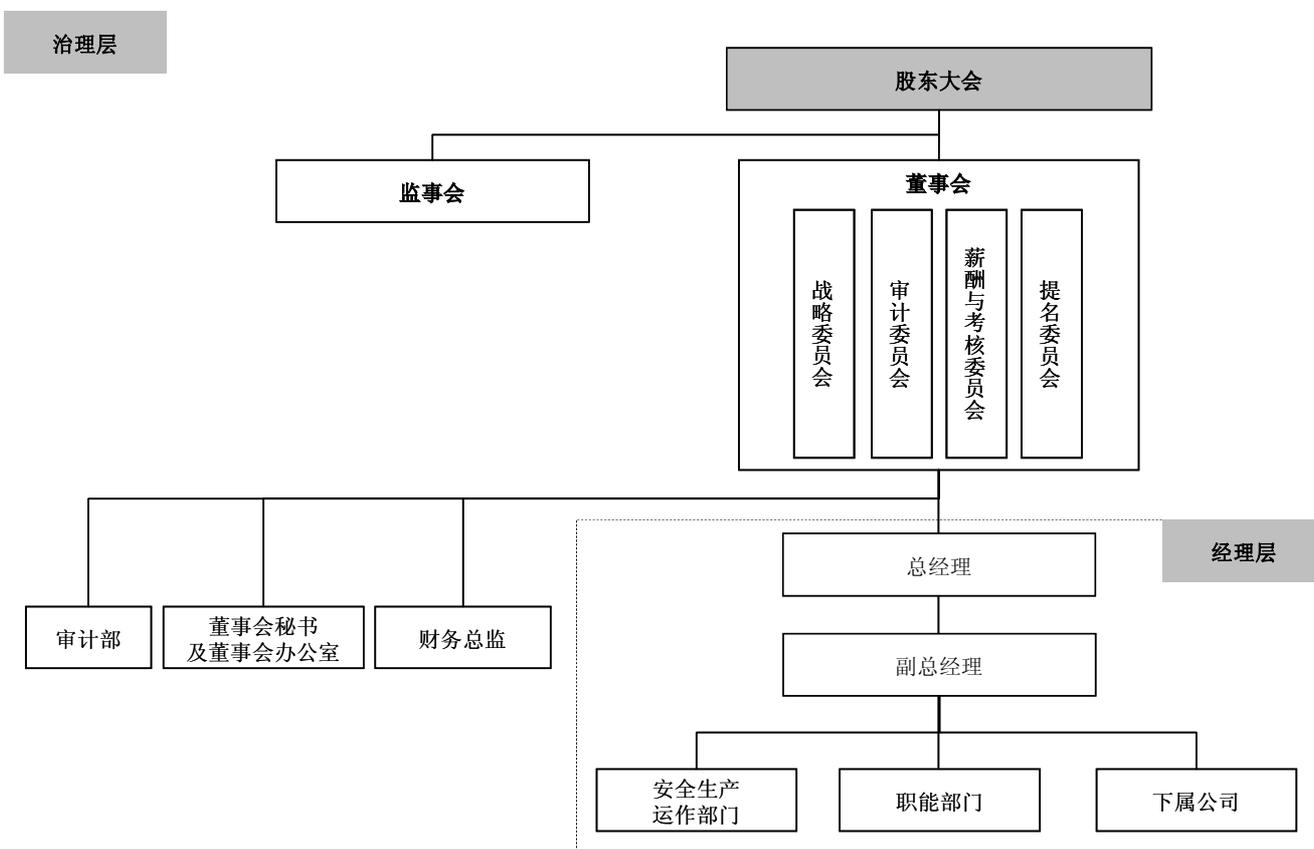
（1）公司治理状况

公司具备健全且有效的治理结构，已经建立起了规范、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监事会能够依据公司治理制度规范、有效的进行运作；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公司审计部能够独立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完整性、有效性以及运行状况实施监督、评价并提出完善建议；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能够按照监管政策的要求和公司治理制度切实的履行职责。

2010 年，公司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新制订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财务负责人和会计机构负责人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召开股东大会 3 次，董事会 9 次，监事会 6 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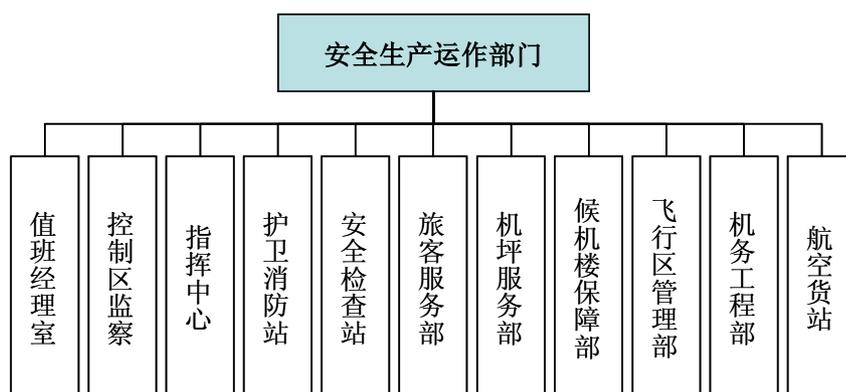
公司能够有效的保持运营的独立性，与控股股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分开。但应该关注到，公司仍然存在的部分资产仍未办理相关产权证明问题。此问题是因机场行业特性、国家土地使用政策和机场采取滚动建设模式所遗留下的诸多历史问题等因素造成的。所涉及的资产目前均被本公司完全实际使用并能够正常运营，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构成重大障碍。公司与控股股东—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场集团”）正在共同努力协调政府政策支持，全力推进办理相关资产的产权证明。同时，为有效规避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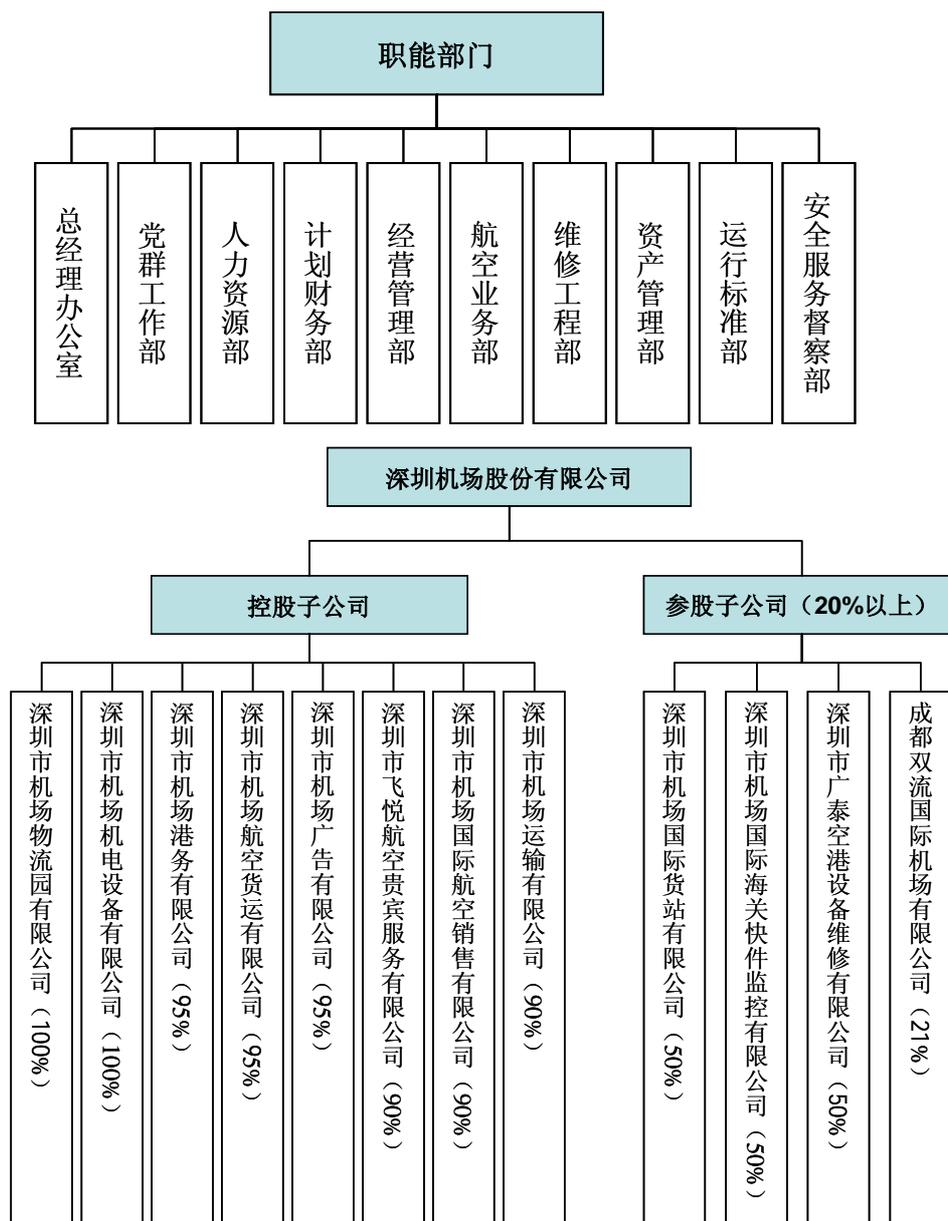
述资产可能的风险，公司控股股东—机场集团已经作出承诺，如将来出现因我公司未能依法取得对应资产房地产产权证书而被有关部门罚款或责令拆除的情形，给我公司所引致的任何损失均由机场集团全额承担。2010 年，此问题的整改取得有效进展，公司已经取得 A 号航站楼的产权证明，其他资产的产权证明办理公司仍在积极的推进之中。



(2) 机构及权责分配

公司构建了责任合理覆盖、权责分配清晰、运行有效的组织架构，包括生产运作部门 11 个，职能部门 10 个；建立了清晰合理的业务流程和完善规范的管理制度体系且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能有效覆盖公司各方面经营活动；控股子公司 8 家，参股子公司 4 家，下属公司参照本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架构和标准建立内部控制体系。





(3) 发展战略

公司制订有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的中长期发展战略，并且依据国家五年计划编制了五年发展规划。截止至 2010 年底，除货邮吞吐量指标因受全球金融危机影响未能实现外，公司较好的完成了“十一五”期间的各项经营指标、重大工作任务和发展目标。公司已经编制了“十二五”五年发展规划，为未来五年发展和工作开展提供了指导和依据。公司正在努力构建以战略为引领，以规划为指导，以计划为落实的战略规划管理体系。公司能够对发展战略进行有效的宣导，取得公司员工普遍认同，以保证战略与规划的贯彻落实。

(4) 内部审计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领导和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审计部为审计委员会的执行机构。审

计部负责对公司的财务活动、预算执行、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性和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经营管理和效益情况、相关管理人员的经济责任进行审计。公司制订了完善的内部审计制度体系，有效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审计部还负责对外部审计机构的审计工作进行跟踪评价；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审查公司内控制度，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监督等。

（5）人力资源政策

公司逐步建立起以人才建设为核心的可持续发展人力资源政策。形成了以德为先、注重实绩的人才选育价值取向；努力优化人力资源结构，特别是管理团队的人才结构；拓宽人才选拔渠道，促进优秀人才的快速成长；加强人才梯队建设，建立精细化的人才培养长效机制；进一步寻求创新，完善灵活、动态的管理人员管理机制；加强管理团队建设，做好人力资源规划，以满足公司在“十二五”期间的人力资源需求；关注员工的企业文化熏陶，营造积极的员工职业生涯发展环境，创造人力资本增值机会和职业发展通道，逐步建立制度保障。

（6）企业文化

公司提出“简单、坦诚、阳光”的组织文化。一方面，积极引导员工树立正确、积极向上的道德观、价值观和人生观，增强员工对公司文化氛围的认同感，增强企业的凝聚力和向心力；另一方面，努力营造简单、透明、高效的组织氛围和工作氛围。公司继续打造持续的全员安全文化，提出“安全优先”的文化理念，持续培育全员安全意识，树立持续、自觉、精细的安全理念，注重安全细节，使安全深入到每一位员工的骨子里，成为每一个员工的自觉行为、自觉意识，时刻关注重视安全。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以身作则，积极发挥主导和垂范作用，积极宣扬、营造企业文化环境。

2、风险评估

（1）公司面临的风险的识别与分析

a. 外部宏观经济环境的不确定性风险

2010年，全球经济形势虽在金融危机后有所恢复，但仍存在诸多不稳定因素（如欧债危机、美国经济复苏乏力、国际油价波动等）。国内经济在政府宏观经济政策带动下表现出较好增长，但同样面临着经济增长方式转变，产业结构调整，增长与通货膨胀并行的局面，经济运行环境仍存在变数。外部发展环境的不确定因素导致公司经营发展面临不确定的外部风险，

此部分风险在 2011 年仍将延续。

b. 基础保障资源不足制约航空主业增长的风险

深圳机场现有基础设施保障能力已经面临饱和，已经成为制约公司航空主业增长的瓶颈。在地区经济逐步向好环境下，航空运输市场需求将继续保持较快增长，而深圳机场由于基础保障资源不足将制约运力供给增长，对公司航空主业增长带来不利影响且此影响在 2011 年仍将延续。

c. 运行负荷加大导致航空安全潜在风险增加

随着深圳机场航空主业规模不断扩大而机场现有保障能力面临饱和，导致航空安全运行的负荷逐渐加大，安全运行风险也随之增加。在 2010 年公司较好完成了上海世博会、广州亚运会的航空安全保障任务；而 2011 年，世界大学生运动会在深圳举行，深圳机场航空安全保卫体系将面临新的考验，安全责任重大。

d. 扩建投资将给公司未来经营业绩造成较大压力

深圳机场正在加紧推进扩建工程，公司承担了其中航站区主体工程的投资与建设。较大的投资规模和扩建完成后运营成本大幅增加的预期，将对公司经营发展造成巨大压力，以 T3 航站楼为主的航站区主体工程建成投入使用初期公司经营业绩将面临下滑的风险。

(2) 应对策略

a. 面对外部经济环境的不确定性风险，公司一方面加强对宏观经济环境和航空运输市场变化的监控，提升分析研究能力，逐步构建科学的决策支持体系；另一方面，继续保持审慎的经营策略，防范经营风险。强化全面预算管理，精细化控制运营成本，严格控制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做好客户关系管理，关注核心客户，共谋长远可持续发展。

b. 面对基础保障资源不足制约航空主业增长的风险，公司确定了“以安全保增长，以建设促发展”的工作主线，全力推进深圳机场扩建工程建设，加强工程组织管理，落实项目管理责任制，严格工程招标管理，健全工程质量保证体系，控制工程造价；力保第二条跑道在 2011 年建成投入使用，努力争取航站区扩建工程能够按照计划建成投入使用，以保证尽早从根本上解决基础保障资源不足的矛盾。另一方面，近期公司将进一步优化运作流程，提高保障资源使用效率，挖掘资源潜力，为航空主业增长创造空间。

c. 确立“安全优先”理念，夯实持续安全和全员安全基础。加强安全责任的精细化与落

实体系优化，持续对安全体系进行检查、完善，排查安全隐患；加大安全考核与激励力度，加大安全体系建设的资源投入；总结奥运会安全保卫的实战经验，联合各驻场单位建立更加精密的安全保卫和应急机制，在 2010 年圆满完成世博会和亚运会安保任务后，继续为 2011 年深圳世界大学生运动会的航空安全保卫任务做好准备。

d. 针对公司未来可能面临的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公司一方面严格控制扩建工程造价，通过优化设计方案和施工工艺，控制建造成本；另一方面，提前做好 T3 航站楼资源规划，充分提升资源价值，推动经营管理模式转型，努力控制未来的运营成本。

（3）风险识别、评估与应对能力

公司拥有识别和分析内外部环境风险、风险管控的专门部门，定期对相应风险进行监控、分析和评估，提出应对策略，细化解决方案。针对外部市场风险和内部经营管理风险，航空业务部和经营管理部定期对航空运输市场变化、宏观经济波动情况进行跟踪监控，分析评估对公司业务与经营运行的影响，形成分析报告，提出风险关注点和应对策略。公司按季度召开经营形势分析会，研究讨论面临的内外部发展环境，提出应对策略和措施。针对安全风险，安全服务督察部定期不定期的对安全体系运行进行检查和监督，发现问题，提出解决方案并督导各生产运行部门进行执行落实，强化安全责任落实和责任处罚机制；针对服务质量，安全服务督察部定期进行质量检查与评价，发布服务质量监测报告。公司审计部定期进行内部管理审计和专项审计，出具内审工作报告。

但应该关注到，公司风险识别和评估的系统性还不强，在有效利用科学的方法和工具对风险进行评估方面还存在不足，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建设还需加强。

3、控制活动

（1）财务会计管理

公司依据治理规范和财务会计管理的要求，已经设置了权责明晰、独立、有效运作的财务会计管理组织机构和业务岗位，具有明确的业务岗位职责与授权、业务流程和操作规范；拥有具备资质的、专业的财务会计人员；建立了完善的财务会计管理内部控制制度体系；拥有独立的财务信息系统；具备严格、清晰的财务授权体系和审批流程；能够保证编制真实、准确的财务会计报表；公司设有财务总监和财务负责人，制订了专项工作制度，明确了财务总监和财务负责人的职责与权限和工作规范。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信息系统的独立性得到进一步完善。公司重新配置了独立的财务信息系统硬件设备和系统软件，完善了财务信息系统的管理制度，制订了严格的授权体系和审批流程，确保财务信息系统授权得到有效的监督和控制。目前财务信息系统能够完全独立运行。

（2）预算控制

公司已经建立起全面预算管理体系；设立有专门的预算管理委员会，明确了预算编制和执行控制的职能部门；按照年度编制详细的业务、经营、财务、资产采购/维护、人力资源、对外投资、工程项目预算；制订了专项预算管理制度，严格控制预算外项目，设置有专门的决策审批流程，能够在一定程度上保证预算的刚性。

（3）财产保护

公司设置的专门的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和相应的管理岗位体系；根据资产属性和业务需求明确了资产保管维护责任人、使用人和监督核查人员的职责；建立了资产日常管理制度；定期对资产进行清查，履行财产记录、实物保管、定期盘点、账实核对等职责；制订了资产采购、处置的决策审批制度、工作流程；能够有效保证资产安全。

（4）运营分析控制

公司设有专门的职能部门对公司内外部环境进行监控、分析，及时发现异常情况和潜在风险，提出改善建议。航空业务部负责对航空运输市场、公司航空主业发展进行监控与分析，定期不定期的出具综合分析研究报告和专项分析报告；经营管理部对公司整体及各业务板块、下属公司的经营状况进行监控与分析，关注公司重点业务、投资项目的决策评估和经营评价，定期召开经营形势分析会，出具经营形势分析报告；计划财务部主要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监控与分析，按月出具财务分析报告，重点关注公司成本开支、财务预算执行。上述分析信息和改进建议能够及时的上报公司管理层，为管理层决策提供依据。

（5）绩效考评控制

公司建立了以绩效为核心的考核体系，针对职能部门、生产运行保障部门和下属企业、管理人员以及全体员工制订了绩效指标体系、考核流程和标准，由专门部门对相应考核对象进行客观考核评价；考核结果能够有效的运用到员工薪酬、职务晋升和下降。

（6）重点控制活动

a. 重大投资

《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重大投资活动的审批权限，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经理层能够按照规范的标准和程序审议重大投资项目。公司制订了以《重大投资项目管理规定》为主的一些列的内控制度，对固定资产投资、股权投资以及其他短期投资的立项、研究论证、决策审批、实施监督、项目评价各个环节进行了规定；公司对投资项目实施预算管理。公司能够按照制度的规定管控重大投资活动，保证重大投资项目从立项决策、实施过程到项目后评价规范、可控。

b. 工程管理

公司制订了《工程项目管理办法》、《招标管理办法》和《大宗物资设备采购管理办法》等工程项目管理制度，建立了工程项目的决策、审批、实施、监督与控制、后续评价的业务流程，明确了相关部门职责。维修工程部负责工程项目的具体实施，内部审计部门、计划财务部门对工程项目进行有效的监督与控制。

c. 对外担保

公司制订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明确了对外担保的决策审批权限和流程，严格控制对外担保活动。报告期内，公司除向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持 95%股权）提供以银行保函方式的 3000 万元履约担保外没有提供任何形式的对外担保，该担保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议批准。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担保余额为 1,060 万元，对非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余额为 0 元。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非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为发生违规担保行为。

d. 关联交易

公司依据证券监管规范和《公司章程》制订了较为完善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均按照规范程序进行了审议并能够及时、真实、完整的进行披露；独立董事、监事会能够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事前审查并独立的发表专业意见，公司内控部门能够对关联交易的执行进行有效的控制与监督，能够有效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e. 募集资金使用

公司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设、资金存储和使用监管进行了进一步的明确规定，保证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安全、规范。根据 2010 年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鉴证的《前次募集资金（定向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使用情况报告》，公司前期募集资金使

用已经按照规范要求执行完毕。

f. 信息披露

公司制订有《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对信息披露的原则、应披露信息的评定标准、披露信息的内容与格式、披露的程序与责任作出了细致的规定；董事长为信息披露第一责任人，具体事务由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制订了信息披露的保密措施；进一步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进行了规范，明确了内幕信息和内幕信息知情人认定标准、内幕信息的保密责任、内幕信息流转的审批程序、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程序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的档案管理，定期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其关系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查询等；加强了信息披露差错责任追究机制的落实与完善；完善了内部信息外部使用人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能够按照监管要求真实、及时、准确、完整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g. 内部审计

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公司制订了一系列的内部审计控制规范；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能够有效的指导内部审计工作；审计部依据审计规范对公司的财务活动、预算内和预算外资金管理使用、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基建工程项目、下属公司的经济管理和效益以及相关管理人员的经济责任进行审计。报告期内，公司对下属企业进行了全面审计，出具审计报告 33 份，重点加大工程项目审计力度、严格控制工程成本。

4、信息与沟通

在内部信息传递方面：公司建立了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制度、季度经济运行分析例会机制、预算执行反馈机制、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重大事项督办制度，确保各类信息在公司内有效传递；定期由专门部门编制各类安全运行报告、生产运行报表、财务分析报表、经营分析报告、业务运行报告、服务质量报告、内部审计报告并提交公司管理层和指定人员参阅；建立了内部请示、报告和反馈程序，保证信息能够上下有效的传递；公司有内部发文程序，根据信息的性质确定信息的发布对象，使员工能够有效的分享相应的信息；公司经理层定期不定期的向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汇报公司整体经营情况以及重大经营事项；建立了完善的内部办公网络，拥有成熟、便捷的办公自动化系统、财务信息系统、人力资源管理信息系统和资产管理信息系统，聘请有专业能力的信息技术团队提供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服务，能够保证信息网络安全、便捷、有效的运作，内部信息有效率的进行传递和分享；建立了内部信息保

密制度、内部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确保信息安全。

在外部信息传递方面：公司明确有专门部门针对外部环境信息进行收集、筛选、整理和分析，包括宏观经济信息、民航业市场信息、行业政策信息等等，编制分析报告提交公司管理层和指定人员参阅；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明确了信息披露的职责和操作规范，董事会秘书列席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及时了解公司经营事项，按照规定予以披露；通过报纸、广告、招标、公司公开网络、电话、会议、制作访谈问卷、直接会面等多种方式，公司与客户、合作伙伴、供应商、股东、社会公众、潜在投资人、政府等建立起了较为完善透明的信息沟通渠道，及时、准确、真实、顺畅的沟通交流公司相关信息，通过有效的交流与沟通建立起对公司的理解和信任；建立内部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杜绝内幕交易。

公司仍存在向控股股东上报三类未公开信息的情形，此缺陷是由我国现有国有企业管理政策造成的。公司已经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采取必要的有效措施来控制因此缺陷带来的风险。

5、内部监督

持续性监督：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能够有效的指导公司外部审计工作，了解掌握公司内部审计信息；监事会能够及时掌握和了解公司重大经营活动信息，发表独立的意见；职能部门能够定期对所负责的重点内部控制活动进行自查；公司设置了专门内审部门（审计部）对公司内部控制活动、体系运行进行持续性的监督，审计部掌握了一定的监督方法，建立了必要的监督流程。

专项监督：公司建立了“质量、环境、健康、安全”（QEHS）管理体系，定期进行内部和外部审计，对公司内部的业务流程、标准、管控效率进行检查审计和评价，聘请外部专业机构出具专项审计评价报告；审计部定期进行内部审计，出具内部审计报告；公司按年度进行内部控制体系的自查和评价，出具自我评价报告，外部审计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出具鉴证报告。

但应该关注到，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系统性和规范性对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的要求还存在一定差距，有待进一步完善。公司应按照《基本规范》和配套指引的要求逐步建立更加科学、系统的评价方法、评价流程和标准，需要投入必要的资源来保证自我评价的有效执行。

（六）内部控制体系完善计划

公司已经基本建立起较为完备的内控部控制体系架构，能够较好的覆盖公司各方面的经营活动。2010 年，公司进一步加强了对外部经济环境和内部经营管理风险的持续关注，逐步完善了风险识别、评估体系；根据监管政策新的要求和公司实际发展的需要进一步完善了治理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建设，加大制度执行的检查力度；切实开展财务会计基础工作的自查和整改工作，保证规范有效运行。报告期内，公司内控体系建设完善方面取得了富有成效的进展，内部控制体系能够有效、平稳运行。但应该关注到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中仍然存在少数一般性缺陷，这些缺陷虽不会对公司内控控制体系运行造成重大影响，但公司应当采取有效措施予以完善。具体计划如下：

1、关于部分资产仍未办理相关产权证明问题，相关整改工作公司正在加紧推进并且已经取得了有效的进展。报告期内，A 号航站楼资产的产权证明已经办理至本公司名下。2011 年，公司将继续加大力度推进整改工作，确保在重点项目方面取得实质性成果。

2、公司将持续关注基础保障资源不足对航空主业增长增长形成制约的风险。一方面，通过进一步优化运作流程，提高保障资源使用效率，挖掘资源潜力，寻求增长的空间；另一方面，全力推进深圳机场扩建工程建设，争取第二条跑道尽早建成投入使用，努力确保航站区扩建工程建设按照计划稳步推进。

3、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对照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积极落实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健全工作，加强体系建设的投入，提升内部控制体系的系统性，切实建立起完善的以风险为导向的内部控制体系。

（七）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对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财务报告内部空负责。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和可靠、防范重大错报风险。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因此仅能对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

董事会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评价指引的要求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并认为其在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有效。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能够为编制真实、准确、完整、公允的财务报告提供合理的保证。

公司已经建立起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够有效运行，内部控制体系不存在重大

缺陷，虽存在少数一般性缺陷但并不对公司正常经营管理和可持续发展构成重大影响。管理层已经有效的关注到这些一般性缺陷并已经采取积极措施进行完善和改正。管理层能够关注到公司经营管理和发展中面临的风险并采取有效措施予以应对；公司财务会计内部控制体系符合规范性要求，能够适应公司经营管理和发展的需要。但由于内部控制固有的局限性，内部环境和外部宏观环境及政策法规的持续变化，可能导致现有内部控制体系出现偏差，公司应当根据未来经营发展的客观实际，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交易所的要求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使之始终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范要求。

（八）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我们本着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态度，对截止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内部控制状况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

2010 年，公司按照深交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和财政部会同证监会、审计署、银监会、保监会共同制订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的要求，结合自身行业特性和经营运作的实际情况，切实开展了内控制度体系建设工作，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规范，强化了审计委员会的指导和监督作用，有效提升了内部控制的执行力，开展了财务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自查专项活动并取得较好成效。

报告期内，公司已经建立起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保证有效执行，能够有效覆盖公司的各项财务和经营管理活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不存在重大缺陷。管理层能够关注到内部控制体系中存在的少数一般性缺陷并进行有效改善；关注到公司经营管理和发展中面临的风险并采取有效措施予以应对。同时，管理层还关注到内部控制固有的局限性，能够按照规范要求持续加强内部控制体系建设。

总体来说，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能够合理保证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和可靠、防范重大错报风险，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告提供合理的保证。公司能够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的要求开展自我评价工作，《自我评价报告》及评价结论能够真实、完整的反映公司基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的实际状况。

三、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依据《公司法》、国家证券监管相关法律法规，我公司在《公司章程》中规定了独立董事的提名、选举的程序，独立董事行使的权利与应尽的义务。同时，我公司还专门制订了《独立董事制度》，明确规定了独立董事构成、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和独立性规范、独立董事的提名、选举和更换程序、独立董事的职责以及公司和独立董事的相互义务等等，保证了独立董事能够依据自身的专业能力，独立、客观的发表意见，履行职责。

（二）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姓名	应出席会议次数	亲自出席	委托出席	缺席	备注
张立民	8	7	1	0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
袁耀辉	9	9	0	0	
王彩章	9	9	0	0	
张建军	1	1	0	0	

公司独立董事张立民、袁耀辉、王彩章、张建军先生本着对中小股东负责、实事求是的精神，认真勤勉的履行了职责。对历次董事会会议议案以及公司其他审议事项进行了仔细审阅，客观、公正、专业的发表独立意见，对各项董事会议案表决均未提出异议；对关联方资金占用、对外担保和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保证审议程序符合规范要求。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监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独立董事积极参与了公司年度审计工作，在年报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责任和义务，勤勉尽责，参加公司年度审计工作会议，与审计会计师当面沟通年审情况，指导、督促会计师的审计工作，认真审阅公司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

在促进公司规范治理方面，独立董事参与和指导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防止资金占用自查、落实和长效机制建设和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等专项活动，对公司治理非规范问题的整改提出意见与建议，认真督促公司落实整改工作；重点关注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对关联交易进行事前审查。同时，独立董事积极、充分的与公司经营层进行沟通，及时了解公司经营运行情况，重点关注 T3 航站楼及航站区扩建主体工程的建设 and 融资情况，机场候机楼商业租赁和候机楼户内户外广告业务的经营情况。全面参与公司“十二五规划”的编制，为公司长远战略发展提出宝贵建议。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能客观、公正地发表独立意见，工作积极、专业，独立性强，切实

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1、2010 年 1 月 13 日，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上发表了：

（1）关于调整机场户外广告配套资源使用费事项的意见。

2、2010 年 3 月 3 日，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上发表了：

（1）审阅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的独立意见；

（2）审阅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告（初步审计）的独立意见；

（3）审阅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告及年度审计报告的独立意见；

（4）关联方占用资金、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5）关于公司 2009 年关联交易和 2010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董事意见；

（6）关于召开 2009 年年度董事会的审查意见；

（7）关于聘任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0 年财务审计机构的专门意见；

（8）关于公司《2009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专项意见。

3、2010 年 5 月 28 日，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上发表了：

（1）为深圳市航空货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独立董事意见；

（2）关于向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租用应急救援设备的独立董事意见；

（3）关于转让深圳市机场国际航空销售有限公司股权的独立董事意见。

4、2010 年 7 月 29 日，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上发表了：

（1）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本公司资金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5、2010 年 11 月 26 日，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上发表了：

（1）关于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专门意见；

（2）关于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专门意见

6、2010 年 12 月 13 日，在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上发表了：

（1）关于聘任陈繁华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的独立董事意见；

（2）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和计财部部长的独立董事意见；

（3）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和审计部部长的独立董事意见。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没有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四、公司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董 事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汪 洋	董事	9	5	3	1	0	否
黄传奇	原董事长	4	1	2	1	0	否
张功平	董事	1	1	0	0	0	否
陈金祖	董事	9	6	3	0	0	否
汤大杰	董事	9	6	3	0	0	否
廖造阳	原董事	8	5	3	0	0	否
陈繁华	董事总经理	1	1	0	0	0	否
秦长生	董事	9	5	3	1	0	否
张立民	独立董事	8	4	3	1	0	否
袁耀辉	独立董事	9	6	3	0	0	否
王彩章	独立董事	9	6	3	0	0	否
张建军	独立董事	1	1	0	0	0	否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6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五、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分开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依法严格行使股东权利，承担股东义务；公司能够与控股股东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和财务等方面保持分开，保证较好的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

（一）人员方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财务经理、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股东单位任职，财务人员不在关联公司兼职。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独立。

（二）机构方面，公司机构设置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办公场所分开，公司相应机构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的内设机构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

（三）财务方面，公司财务机构和财务人员完全独立，有独立的银行账户和纳税专户，资金完全独立地存放在公司的银行账户，公司有完整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是根据国家会计制度，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的，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财务机构及下属单位财务机构独立办理会计业务，进行会计核算，独立进行财务决策，无须向控股股东或其财务部门审批、备案或签署意见。

（四）资产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的资产实现了从帐务到实物分离。双方固定资产的使

用、转移，按“有偿”原则进行，有效地避免了资产产权界限不清或控股股东无偿使用公司资产的情况。

（五）业务方面，公司形成了闭合的业务链条和生产链条，航空性业务运作由公司独立进行，机场集团完全退出。

六、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董事会制订了年度经营目标并与高级管理人员签订经营目标责任书。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经营目标责任完成情况进行全面考评，根据考评结果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相应奖惩。

第六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情况如下：

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年2月11日，公司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了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刊登在2010年2月12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深圳市机场广告有限公司与北京雅仕维广告有限公司就深圳机场户外《广告经营合同》签订补充协议的议案；

（二）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二、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0年6月23日，公司以现场投票表决方式召开了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刊登在2010年6月24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公司200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公司200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公司200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四) 公司2009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 (五) 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六) 关于2009年度关联交易及201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七) 关于聘任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八)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的议案；
- (九) 关于向国内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三、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年12月13日，公司以现场投票表决结合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了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刊登在2010年12月14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一)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二)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三)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四) 关于修订公司《公司章程》的议案；
- (五)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六)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七) 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八) 关于延长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九) 关于深圳市机场港务有限公司固定资产报废的议案。

第七节 董事会报告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2010年，在中国经济较快增长的推动下，中国民航及机场业也实现了较快增长。深圳机

场在面对内部保障资源相对不足，安全运行负荷加大等不利条件下，全体员工以坚忍不拔的意志和辛勤的汗水取得了来之不易的发展成绩，为“十一五”规划画上了一个圆满句号。

报告期内，深圳机场完成旅客吞吐量 2,671.34 万人次，同比增长 9.1%；货邮吞吐量 80.88 万吨，同比增长 33.6%；航空器起降 21.69 万架次，同比增长 7.0%；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9,946.62 万元，同比增长 14.24%；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89,570.2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71,415.02 万元，分别同比增长 23.76%和 24.18%，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2.25%，基本每股收益 0.4225 元。

“十一五”期间，虽然面对内外部诸多不利因素，但深圳机场依然实现了较快发展。航空主业稳健增长，旅客吞吐量、货邮吞吐量和航班起降架次年均增长率分别达到 10.41%，11.63%，7.46%，深圳机场跻身全球单跑道运行效率最高机场的行列。经营能力不断提升，公司营业收入年均增长 13.40%，净利润年均增长 14.84%，总资产和净资产分别增加 13.42%和 13.70%。良好的区域市场环境和运行高效的机场服务平台使深圳机场受到众多客户的青睐。

“十一五”期间在深圳机场运作的航空公司由期初的 14 家增至目前的 32 家，基地公司由期初的 3 家增至 7 家，顺丰速递、UPS 等国内外快件业巨头纷纷落户深圳机场建立战略运营基地。公司治理进一步规范，管理能力全面提升，为新的五年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管理层认为：报告期内，国内经济及民航业的较快增长为深圳机场航空主业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受益于此，虽然面对保障资源不足的制约公司航空主业仍然继续保持稳步增长；UPS 亚太转运中心启用推动国际货运业务大幅增长并将对航空货运发展产生积极而深远的影响；经营方面，航空主业经营业绩表现稳健增长，航空物流和航空增值业务业绩增速均有较好提升；总体来说，公司整体经营形势保持稳健。

1、安全与服务

——安全

持续安全依然是公司经营发展的基石和企业的核心社会责任。2010 年，在航空业务规模不断扩大而基础保障资源相对不足，运行负荷大大增加的形势下，公司安全运行体系经受住了严峻的考验。公司上下付出巨大努力，圆满完成了年度安全责任目标和各项工作任务。公司提出“安全优先”理念，在资源配置上以安全为先导，加大人财物投入，夯实安全保障基础；加强精细化安全管理体系建设，完善安全制度、流程和标准，加大日常的现场安全监管

力度，关注风险细节，做好隐患排查和风险防范；强化员工持续安全理念，培养员工自觉的安全习惯，切实保证安全体系有效运行；提升突发事件应急处理能力和重大安保任务保障能力，妥善应对多次航班大面积延误应急保障，圆满完成世博会、亚运会等重大安保任务；加大场区综合治理力度，进一步提升机场城市窗口形象。

——服务

服务是深圳机场品牌建设的核心，也是落实深圳国际化城市战略重要内容。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向国际标准看齐，深化服务质量管理，不断提升“快速、高效、优质”的服务价值。通过技术手段，简化商务流程，实现旅客快速进出港，提升服务效率和保障能力。2010年，深圳机场增加了自助值机设备配置，增强设备功能，建立了网上值机平台；推出行李“快速打包”，“特服一站式”等多项特色服务；优化机坪运作流程，缩短过站航班保障时间；提升货物库内转运效率，降低物流的时间和经济成本。深化服务创新和管理精细化，建立服务创新奖励机制，激发创新动力；完善服务产品开发和管理体系，满足客户个性化、差异化需求，提升创新能力；加强服务流程和标准管理，完善服务质量测评和投诉处理机制，提升质量管理能力。公司推出了飞悦会员管家服务、小秘书服务、车友信等多项精品服务；建立小额现场理赔制度，加快突发事件处理速度；推出航空公司两舱旅客进港接机服务，满足高端旅客无缝隙商旅服务需求。2010年末，在国际机场协会（ACI）旅客满意度考评中，深圳机场获得86.8分，同比提升1.6分，在全球参与测评的153个机场中排名第27位，在内地参评的10个机场中排名第6位。

加强资源整合，深耕“经深飞”服务网络，不断提升网络品牌价值。2010年，深圳机场新建香港上环等城市候机楼3座，使城市候机楼总数达到23座，城际快线19条；城市候机楼累计使用人数达243万人次，同比增长41%，累计异地值机39万人次，同比增长77%；深圳机场网络辐射能力进一步增强。2010年初，深圳机场在东莞设立首个异地货站，随后在东莞长安等地相继设立异地货站，目前总数已达6个，区域货运服务网络雏形基本形成。

2、市场与业务

——市场

2010年，全球民航业表现出较好的复苏局面。根据国际航空运输协会（IATA）的初步统计，全球航空旅客周转量（RPK）同比增长8.2%（09年为-3.5%），可利用客公里数（ASK）同

比增长 4.4%（09 年为-3.0%），客座率（PLF）同比提升 78.4%。其中，中东地区依然是全球增长最快的地区，旅客周转量同比增长 17.8%；其他地区均较 09 年表现出复苏势头，非洲、亚太、拉美、北美和欧洲地区旅客周转量分别同比增长 12.9%、9.0%、8.2%、7.4%和 5.1%。全球航空货邮周转量（FTK）同比增长 20.6%（09 年为-10.1%），可利用货邮吨公里数（AFTK）同比增长 8.9%（09 年为-8.4%），货邮载运率（FLF）同比提升 53.8%。全球主要地区航空货运业在 2009 年的低迷后，于 2010 年呈现出较强复苏。其中，拉美、中东、亚太、非洲、北美和欧洲地区航空货物周转量分别同比增长 29.1%、26.7%、24.0%、23.8%、21.8%和 10.8%。全球航空客货运市场需求表现出较好增长，市场信心逐步恢复。（以上数据来源于 IATA 官方网站）

根据国际机场协会（ACI）初步统计，2010 年全球机场旅客吞吐量 33.36 亿人次，同比增长 6.2%；其中，亚太地区增长最快，同比增长 12.3%，拉美、中东、非洲、欧洲和北美地区分别同比增长 11.6%、11.9%、8.3%、3.7%和 2.2%。全球机场货邮吞吐量 67,08.29 万吨，同比增长 16.8%；各地区均呈现出较好增长，其中，欧洲、亚太、中东、非洲、拉美和北美地区分别同比增长 19.0%，18.8%、16.9%、11.4%、14.6%和 13.0%，全球机场业复苏明显。（以上数据来源于 ACI 官方网站）

在全球民航业得到较好复苏的背景下，中国民航及机场业表现出较快增长。2010 年，中国民航旅客运输量同比增长 15.8%，货邮运输量增长 25.1%；其中，国内旅客运输量同比增长 14.8%，货邮运输量同比增长 14.9%；港澳地区航线旅客运输量和货邮运输量分别同比增长 29.0%和 35.2%；国际航线旅客和货邮运输量分别同比增长 30.9%和 51.1%。全国机场三大业务指标继续表现出较快增长，旅客吞吐量、货邮吞吐量、飞机起降架次分别同比增长 16.1%、19.4%、14.3%（09 年分别为 19.79%、7.04%和 14.52%）。（以上数据来源于中国民用航空局官方网站）

总体来说，全球宏观经济虽复苏缓慢但民航业表现出较好回暖势头；中国民航及机场业则在中国经济较快增长的推动下继续保持较快增长；在此形势下，虽面临基础保障资源相对不足的瓶颈深圳机场也同样表现出稳健增长，在珠三角区域内市场份额逐步提升，客吞吐量、货邮吞吐量市场份额达到 21.46%和 13.26%。

——业务

2010 年，国内航空运输市场需求呈现较快增长，成为深圳机场主业增长的主要动力；然而基础保障资源不足成为在本期扩建完成前制约主业增长的关键因素。报告期内，公司对内加强基础保障资源的精细化管理，深挖资源潜力，统筹配置，提高运行效率；对外则努力做好客户管理，合理调整业务结构，全力满足客户差异化需求，与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战略伙伴关系，共谋业务持续稳定增长。

截至报告期末，深圳机场开通航线 130 条，其中国内航线 100 条，国际航线 27 条，港澳地区航线 3 条，全货运航线 18 条；通达 95 个城市，其中 70 个国内城市，21 个国际城市（分布在 15 个国家或地区），港澳台地区城市 4 个，每周航班量近 4160 班。目前，共有 32 家国内外航空公司在深圳机场运作，其中国内航空公司 20 家，国际（地区）航空公司 12 家，基地航空公司 7 家。据国际机场协会（ACI）初步统计，2010 年深圳机场全球客运规模上升至第 44 位，货运上升至第 24 位。

加强客户管理，全力支持战略合作伙伴立足深圳机场谋求长远发展。UPS 亚太转运中心建成投入使用推动深圳机场国际航空货运业务大幅增长，2010 年 UPS 运行航班达 3600 班，累计完成货邮吞吐量 11 万吨。配合国航推出“京深城市快线”和“深蓉城市快线”等精品航线产品，推进国航地面服务资源整合。积极开展与海航的战略合作，鼓励海航加大运力投入，引进海航下属扬子江航空在深圳设立分公司，2011 年 1 月海航开通深圳—悉尼的国际航线。有效整合航站楼资源支持重组后新东航运作，协助新东航开通“深沪城市快线”。全力支持顺丰航空的运营发展，为其统筹规划空间资源，营造宽松、高效的运作环境，促进顺丰速递在深圳机场的业务继续保持高速增长，同比增长超过 30%，成为公司重要核心战略客户。帮助翡翠航空申请国际航班载运转关货业务政策，提升深圳机场国际货物中转能力。推动与 TNT 的合作项目，促进电子货运项目逐步落实。引进春秋航空、昆明航空相继开通至深圳机场的航线。

有效整合资源，不断优化机场运营环境，努力为客户搭建起发展平台。保税物流中心如期封关运作，有效提升国际货物通关保障能力；协调深圳检验检疫局达成 24 小时通关的共识；落实深圳市政府航空产业发展支持政策，进一步推动市政府出台鼓励航空公司大机型运作、国际夜航和新开航点的激励政策；利用信息平台开展网上值机业务；协调口岸单位逐步推进电子货运项目。

继续加大机场品牌市场推介力度，提升品牌认知度，谋求长远发展机会。参加世界航线论坛、中国（深圳）国际物流与交通运输博览会，向世界展示和推介深圳机场，提升机场知名度；主动拜访国际潜在客户，探讨未来合作机会。

3、经营与管理

——经营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9,946.62 万元，同比增长 14.24%；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89,570.2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71,415.02 万元，分别同比增长 23.76%和 24.18%，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2.25%，基本每股收益 0.4225 元，同比增长 24.19%。

报告期内，公司三大业务板块经营情况如下：

航空保障与地服业务（含候机楼租赁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25,064.05 万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 65.84%，同比增长 12.37%；实现营业利润 47,650.07 万元，占公司总体营业利润的 61.04%，同比增长 8.20%。受航空业务量较快增长的带动航空主业收入呈现较快增长，经营业绩整体表现稳步增长，为公司总体经营业绩增长贡献 8.78%。其中，候机楼商业租赁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9,008 万元，同比增长 25.92%。

航空物流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7,035.59 万元，占公司总体营业收入总额的 14.23%，同比增长 15.97%，实现营业利润 9,294.04 万元，占公司总体营业利润的 11.91%，同比增长 13.99%。报告期内，国内货运业务保持较快增长，经营业绩稳步提升；国际货运业务受 UPS 亚洲转运中心的启用带动货运量大幅增长，经营业绩稳步回升。快件监管中心受通关环境逐步改善，经营效益大幅提升；国内货站经营业绩稳步增长，航空物流园公司、国际货站、机场货运公司经营与去年同期相比保持稳定。

航空增值服务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38,446.63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总额的 20.24%，同比增长 19.37%；实现营业利润 21,066.51 万元，占公司总体营业利润的 26.99%，同比增长 30.89%。2010 年，航空增值板块业务盈利能力进一步增强，经营业绩持续稳健增长。机场广告业务营业收入大幅增长，同比增长 30.13%；飞悦贵宾服务业务继续保持较好发展，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分别同比增长 17.90%，11.68%；机场 330 地面运输业务业绩增长稳定；机场港务公司于 2010 年上半年搬迁至新港区运作，业务运营还有待进一步磨合，市场需求仍待恢复，经营表现出亏损但亏损幅度收窄。

——管理

加强战略规划的指导，科学谋划机场未来发展。2010 年，公司启动了“十二五”规划编制工作，明确了未来五年的发展定位、发展战略和目标、发展措施及重大工作任务。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治理制度，积极开展财务会计基础工作自查整改；全面梳理内部风险，强化风险防范和管控；开展对标管理，对照行业标杆提升管理水平；继续推进管理型机场转型，引入企业增加值管理，探索创新经营模式，深化激励机制，提升企业经营活力；充分挖掘航空增值业务资源价值，确保公司盈利稳步增长。继续夯实全面预算管理基础，强化预算的科学性和刚性；加强资金管理和筹划，防范资金风险。创新人力资源管理机制，建立以绩效为核心的考核体系，优化选才模式，注重员工职业发展、人才培养和人才储备，切实落实人力资源规划，为未来五年发展奠定基础。深化企业文化建设，积极营造“简单、坦诚、阳光”的组织氛围，关注企业社会责任，关注员工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利益，共同构建和谐机场。

4、深圳机场航站区扩建主体工程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进展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和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投资建设深圳机场航站区扩建主体工程项目。截至目前，本项目尚待国家发展改革委作出最终的核准批复。（详情请参见公司 2009 年 11 月 13 日第 2009-051 号重大投资公告和董事会决议公告，以及 2009 年 12 月 31 日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和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期限不超过 6 年，票面利率不超过 2.8%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2010 年 12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将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延长一年，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其余事项与内容不变。公司已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报材料按照规定程序呈报中国证监会。截至目前，我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待中国证监会审核批准。（详情请参见公司 2009 年 11 月 14 日的董事会决议公告、200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0 年 12 月 14 日的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5、兴业银行借款合同纠纷案

本公司与兴业银行广州分行就其起诉本公司借款合同纠纷案判决所涉及的应支付利息事宜进行和解协商。经协商一致，双方于 2011 年 1 月 24 日签订《债务和解协议》，兴业银行广

州分行同意全部免除上述判决中所涉及的本公司应支付的利息。本公司已于 2008 年度对上述利息损失计提预计负债 5,224 万元，根据《债务和解协议》和会计准则的规定，上述预计负债应予以冲回并计入 2010 年年度损益。（有关本案件的详细情况请见本公司在 2007 年《公司重大诉讼公告》、以往年度的定期报告和 2011 年 1 月 26 日公司《关于与兴业银行广州分行签订〈债务和解协议〉的公告》）

6、浦发银行借款合同纠纷案

2010 年 5 月 4 日，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就浦发银行广州流花支行起诉我公司的借款合同纠纷案下达《民事调解书》：公司向浦发银行广州盘福支行（原浦发银行广州流花支行）支付借款本金人民币 2,985 万元，浦发银行广州盘福支行免除我公司自 2004 年 12 月 21 日起至和解付款之日止的全部利息。我公司本着审慎原则已经于 2008 年度全额计提因上述案件可能造成的损失，之后按期计提上述案件可能造成的利息损失。依据上述《民事调解书》，2010 年 6 月，我公司支付了上述借款本金 2,985 万元，并冲回已计提的预计负债人民币 999.47 万元。（有关本案件的详细情况请见我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之前的相关公告）

7、公司主要经营指标

（1）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营业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航空主业	121,843.10	68,971.78	43.39%	11.93%	16.26%	-2.11%
航空增值	20,266.55	11,975.40	40.91%	8.95%	22.52%	-6.54%
航空物流	25,799.16	15,262.96	40.84%	17.36%	16.82%	0.27%
航空广告	17,632.82	2,206.79	87.48%	30.13%	34.34%	-0.39%
合并	185,541.62	98,416.94	46.96%	13.83%	17.43%	-1.63%

注：表中的航空主业收入包括候机楼租赁收入 19,008 万元。

（2）公司资产构成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指标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增减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比重	
资产总额	653,607.09	100.00%	579,076.67	100.00%	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583,049.46	89.20%	516,770.26	89.24%	-0.04%
货币资金	85,216.18	13.04%	144,205.62	24.90%	-11.86%
应收票据	2,383.27	0.36%	6,039.45	1.04%	-0.68%
应收账款	24,642.10	3.77%	26,378.29	4.56%	-0.79%
流动资产	114,209.03	17.47%	180,315.40	31.14%	-13.66%

长期股权投资	73,112.27	11.19%	73,611.47	12.71%	-1.53%
投资性房地产	17,355.87	2.66%	17,944.10	3.10%	-0.44%
固定资产	267,357.32	40.90%	251,781.26	43.48%	-2.57%

(3) 报告期损益类指标同比发生重大变动情况的说明 单位：(人民币) 万元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189,946.62	166,271.66	14.24%
营业成本	99,614.39	84,690.93	17.62%
销售费用	329.57	363.32	-9.29%
管理费用	6,908.28	6,253.67	10.47%
财务费用(收益)	-2,550.12	-2,555.22	-0.20%
投资收益	4,975.96	3,418.18	45.57%
营业利润	83,038.35	71,661.73	15.88%
利润总额	89,570.21	72,374.31	23.76%
净利润	72,334.50	58,292.65	24.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71,415.02	57,507.76	24.18%

(4) 公司现金流量构成情况及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 单位：(人民币) 万元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238.01	57,991.76	57.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64.69	-64,575.93	-23.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71.16	-6,867.92	65.57%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8.69	-7.93	135.7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583.46	-13,460.03	-327.22%

8、主要控股与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1) 机场港务公司

机场港务公司负责经营管理机场附近的福永码头，本公司控股 95%。截止报告期末，总资产为 7,914.48 万元，净资产为 5,729.94 万元。报告期内，完成旅客吞吐量 44.18 万人次，货运吞吐量 52.03 万吨，集装箱吞吐量 1.65 万标准箱，实现净利润-1,797.62 万元，亏损幅度有所收窄。

2010 年，珠三角海运市场仍未从全球金融海啸影响中得到有效恢复，市场需求仍表现低迷，导致机场港务公司经营仍处于恢复过程中。上半年，机场港务公司顺利搬迁至新码头运营，基础保障设施条件得到有效改善，机场集团为支持机场港务公司的发展，对新码头采取优惠的租金安排。入驻新港区后，机场港务公司加大市场营销力度，加强客户管理，全力做好保障服务，同时统筹规划新港区商业资源，努力开发新业务，全力以赴增收节支，力争逐

步恢复机场港务公司的盈利能力。

（2）机场广告公司

机场广告公司主要经营机场范围内的广告制作与发布，本公司控股比例为95%。截止报告期末，总资产为21,267.72万元，净资产为14,317.29万元；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17,632.82万元，同比增长30.13%，净利润11,274.50万元，同比增长19.50%。

2010年，在宏观市场环境不断向好的背景下，机场广告公司积极协调政府部门不断改善机场户外广告经营环境；加强资源规划和市场分析，做好客户管理，提升资源价值；引进专业人才，增强营销能力；建设内部控制管理体系，严格业务流程，提升市场风险防范与控制能力。报告期内，机场广告公司专业经营能力不断增强，盈利水平不断提高，机场广告的品牌价值不断提升。

（3）机场货运公司

机场货运公司主要经营航空货物运输、仓储、分拨、包装、报关、报验及揽货、订舱、包机等业务，本公司控股比例为95%。截止报告期末，货运公司总资产为9206.46万元，净资产为5374.12万元；报告期内，机场货运公司完成货物销售代理量7.40万吨，其中国内货量5.84万吨；实现营业收入5680.18万元，净利润-33.84万元，出现小幅亏损。

报告期内，机场货运公司国际业务复苏较为缓慢，国内业务表现持平，表现出市场竞争能力不足，收入增长乏力。成本方面，由于受社会整体劳动力成本提升，加之深圳市住房保障政策调整等因素影响，导致人工成本有所增加，经营出现小幅亏损。在此形势下，机场货运公司调整业务部署，加大市场营销力度，争取拓展客户资源；进一步转变经营机制，加强销售队伍建设，创新激励机制；推进与重要战略伙伴的合作，建设货物仓储及地面运输分拨中心；开拓服务品种，关注东南亚货运市场，逐步提升竞争能力；全力争取改善现有的不利形势。

（4）机场运输公司

机场运输公司主营深圳机场至深圳市区的330地面旅客运输线路，本公司控股比例为90%。截止报告期末，运输公司总资产为8,350.38万元，净资产为7,101.62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193.95万元，净利润1,126.51万元；共运送旅客308.13万人次，同比增长7.50%。

2010 年，机场运输公司（330）的业务保持了平稳增长。机场运输公司仍然依靠优质的服务水准和品牌优势保证了市场份额的稳定。继续狠抓安全运营，加强车辆管理，科学安排调配运力资源，提高运力使用效率，努力建设以质量为核心的服务管理体系，充分发挥品牌效应；同时持续开发新线路，逐步构建运输网络，扩充市场资源。

（5）物流园公司

物流园公司负责经营和管理深圳机场的国际、国内货运村等物流设施，提供物流电子信息管理、物流园区物业管理、租赁及普通货物装卸、仓储等服务，本公司控股比例为 100%。截止报告期末，总资产为 32,949.78 万元，净资产为 30,834.41 万元；报告期内，物流园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625.38 万元，净利润 599.89 万元，业绩保持基本稳定。

报告期内，地区国际航空货运市场需求恢复仍较为缓慢。为此，物流园公司以保税物流中心投入使用为契机，以服务创新为先导，强化客户管理能力，积极拓展市场，开发新客户，努力挖掘公司盈利潜力；全力争取 UPS 进出港货物理货操作代理业务，为 UPS 提供保税航材服务；积极协调海关协助客户开展新的业务模式；积极推进物流信息平台建设，大力开发 IT 增值服务，培育企业新的竞争力和收入增长点；强化企业规范化、制度化管理，提高内部管理水平，为企业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6）飞悦公司

飞悦公司主要经营深圳机场航空高端旅客的延伸服务业务，包括经营机场贵宾厅、代理航空公司的头等舱、公务舱服务。截止报告期末，飞悦公司总资产为 6,792.32 万元，净资产为 4,590.71 万元；报告期内，飞悦公司共服务旅客 53.05 万人次，其中，服务两舱客人共计 25.02 万人次，实现营业收入 8,565.50 万元，同比增长 17.90%，净利润 3,345.96 万元，同比增长 11.21%，盈利能力稳步提升。

报告期内，飞悦公司进一步加强市场营销力度，重点关注销售渠道建设；强化客户管理，做好潜在客户培养，全力开发新客户；创新销售激励机制，整合社会资源搭建销售网络；深度开发贵宾厅冠名业务，客户逐步升级，经营效益取得稳步增长；创新业务模式，逐步优化业务结构，培育企业新的业务增长点；加强服务质量管理，优化服务管理流程，进一步提升高端旅客的服务保障品质，提升服务的精细化和差异化水平，打造品牌价值。

（7）快件监管中心

快件监管中心经营管理深圳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提供海关监管的设备服务，本公司持有 50% 权益。截止报告期末，快件监管中心总资产为 10,404.71 万元，净资产为 9,073.51 万元；报告期内，快件监管中心共处理出入境快件 9.28 万吨，实现营业收入 3,832.34 万元，净利润 613.39 万元，经营业绩回升势头显著。

报告期内，快件监管中心通过持续努力，快件通关环境得到有效改善，通关效率不断提升，客户信心稳步恢复；同时通过加大客户开发力度，努力争取核心客户进驻中心运作，使得快件处理量大幅提升，经营业务实现较快恢复。

（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2011 年是深圳机场通航 20 周年，也是公司“十二五”规划实施的开局之年。根据“十二五”规划，到 2015 年，深圳机场旅客吞吐量将达到 3600 万人次，货邮吞吐量将达到 130 万吨，飞机起降架次将达到 29.19 万架次。“十二五”期间，公司将坚持科学发展观，加快转变经营发展方式，按照“市场化导向、专业化经营、价值化配置”原则，以持续安全为先导，提升服务品质为基础，以做强航空主业发展为核心，以推进深港合作为契机，通过能力建设、精细化管理，用好用足资源，形成大型机场运营格局，既致力于公共基础设施服务平台的建设，又以良好的经营效益回报股东，实现深圳机场跨越式和可持续发展，打造中国具有竞争力的机场运营企业。按照上述指导思想，公司提出“安全优先”、“国际化”、“快件集散中心”、“深港合作”和“精细化管理”五大战略。实施安全优先战略，建设全面满足和优于国际民航组织及民航局机场安全建设和管理标准的机场；实施国际化战略，使管理服务达到国际一流水平，建设与深圳城市地位相匹配的国内最具竞争力的机场；实施快件集散中心战略，吸引更多具有竞争力的航空快件运营商，建立面向全球、辐射亚太的航空运输网络体系，争取实现航空货运跨越发展；实施深港合作战略，拓展深圳机场发展空间，率先在深港共建国际都会的进程中发挥先导作用；实施精细化管理战略，强化专业化发展，努力把公司建设成为主业专精、资产优良、技术创新、管理科学、财务严谨、具备竞争能力的机场运营企业。

2011 年，外部宏观经济和市场环境的持续向好成为我们努力保持增长的积极动力，但基础设施资源紧约束的瓶颈仍然是我们面临的关键制约，第二跑道将于 2011 年投入使用但并未能从根本上解决产能供需矛盾。作为“十二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公司将以规划为导向，加快推进扩建工程建设，切实落实“安全优先”理念，全力做好大运会保障工作，以质量谋发

展，通过改革创新，进一步完善安全管理体系，持续改善服务品质，努力提升资源价值，不断提高企业经营管理能力，走内涵式的安全质量发展道路，全面推进五大战略。

2011 年公司主要生产经营目标是：旅客吞吐量 2750 万人次；货邮吞吐量 83 万吨；航空器起降 21.97 万架次，实现营业收入 20.35 亿元，利润总额 8.44 亿元。

主要发展措施：

1、突出“安全优先”理念，切实提高安全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

优先保证安全资源配置，进一步加大安全体系建设的人、财、物和技术投入；进一步提升安全制度体系、责任体系、流程体系和标准体系的科学化与精细化程度；进一步强化全员安全文化、自觉的安全理念和安全意识，深化全员安全习惯；进一步完善安全风险预警、监查和安全激励机制，有效防范安全风险；进一步提升紧急事件处置能力和应急救援能力；进一步加强与各驻场单位的合作，建立高效的安全联动机制。

2、精耕细作，深挖基础保障资源潜力，努力争取业务增长空间。

优化保障业务流程，加强综合协调、协作能力，加大技术投入，提升航班保障效率；优化航站楼资源配置，挖掘空间保障资源潜力；进一步鼓励航空公司大机型运力投入；全力保证第二条跑道尽早投入使用，科学设计运行程序，力争发挥二跑道产能效应；进一步深化与航空公司、各驻场单位的合作，有效集合综合服务保障资源，提升整体效率；继续做好航空物流基础设施资源整合，切实发挥基础平台效应。

3、全力保障深圳世界大学生运动会，全面提升服务品牌价值。

加强大运会保障的组织统筹力度，完善保障方案，统筹各方资源，形成高效运作的大运会保障组织体系；以大运会为契机，切实有效的提升机场服务质量水准，增强服务能力，向行业标杆学习，努力达到行业领先水平；以客户为中心，坚持以人为本，建立人性化、精细化的服务体系，强化服务创新能力；学习借鉴北京、上海和广州的成功经验，扎扎实实、精益求精地做好安全保卫和服务保障工作，向世界展示深圳国际化城市形象和深圳机场的国际化服务水平。

4、全力推进扩建工程建设，合理安排建设资金。

2011 年，深圳机场扩建工程进入关键期，公司将按照建设计划全力推进各项建设任务，保证各项重点项目的工期进度；力争第二条跑道尽早投入使用，确保 T3 航站楼建设的阶段性

目标按期完成；加强工程质量管理、组织管理，明细项目管理职责，严格工程造价控制；加紧推进公司可转债发行及相关融资工作，保证建设资金供给，合理安排，统筹调配，切实降低资金使用成本。

5、加强与战略伙伴的深度合作，谋求长远可持续发展。

营造开放、高效、积极的运营环境，采取更有效的市场营销政策，鼓励航空公司加大运力投入，增加大机型、国际夜航和新增航点。继续深入推进与国航、南航、深航、海航和东航的战略合作，配置有效的发展资源，全力支持其在深圳机场的个性化发展。继续做好 UPS、顺丰等核心战略客户的服务，进一步改善、优化航空物流环境，保证物流基础设置资源配置，提升通关效率；争取新的航空物流商落户深圳机场，推动其实施战略发展，实现航空物流产业聚集，加快快件集散中心建设。继续深挖台湾航线价值潜力，争取政策支持扩大台湾市场规模，争取开通至台湾的全货机业务。继续争取深圳市政府航空产业政策支持并保证切实落实。深耕“经深飞”项目，提升品牌的市场认知度和影响力，有效发挥网络效应。加强市场推介，面向中东、印度、俄罗斯等新兴市场，选择潜在目标客户，关注长远业务发展机会。

6、充分挖掘资源价值，稳步提升企业盈利能力，强化内部精细化管理，增强企业发展内生动力。

进一步优化航空增值业务的资源整合和扩充，重点关注航站楼商业、广告资源的开发，挖掘客户价值，稳步提升经营质量和盈利能力，做好新航站区商业资源规划；继续开发高端旅客服务市场，积累客户资源，创新衍生服务产品，打造服务品牌，延伸服务网络，逐步建立具备价值创造能力的商务模式。完善下属企业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在建立有效的风险和内部控制体系的同时创新经营激励机制，进一步提升企业的经营活力和盈利能力。管理方面，全面推进以风险为导向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深入推进内部管理的精细化，逐步构建战略规划管理体系，夯实预算管理和财务会计管理基础。重点做好人力资源的战略管理和人力资源规划，优化人力资源结构，加强管理团队的执行能力建设，提升团队整体素质，构建人才梯队，创新人才培养和发展机制，充分发挥人力资源的战略价值。持续营造“简单、坦诚、阳光”的组织文化和干事创业的工作环境，关爱员工，促进员工与企业共同实现全面发展。

二、董事会的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本年度内董事会共召开了 9 次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于 2010 年 1 月 13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决议刊登在 2010 年 1 月 14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于 2010 年 1 月 2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决议刊登在 2010 年 1 月 27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0 年 3 月 3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决议相关内容刊登在 2010 年 3 月 6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4、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0 年 4 月 2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决议刊登在 2010 年 4 月 27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5、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于 2010 年 5 月 28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决议刊登在 2010 年 5 月 29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6、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0 年 7 月 29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决议刊登在 2010 年 7 月 31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7、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0 年 10 月 2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决议刊登在 2010 年 10 月 27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8、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0 年 11 月 26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决议刊登在 2010 年 11 月 27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9、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临时会议于 2010 年 12 月 13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决议刊登在 2010 年 12 月 14 日的《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1、董事会对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情况

以 2008 年 1 月 29 日前公司的总股本（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前的总股本）1,439,683,2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 0.35 元（含税）分配利润。报告期内，公司分红派息执行完毕，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为 2010 年 8 月 17 日，除息日为 2010 年 8 月 18 日。

2、公司前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年度可分配利润
2009 年	50,388,912.00	575,077,588.09	8.76%	674,520,655.29

2008 年	43,190,496.00	244,799,728.00	17.64%	169,585,122.33
2007 年	230,349,312.00	575,456,961.87	40.03%	305,642,478.79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				69.65%

3、报告期内，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了《关于深圳市机场广告有限公司与北京雅仕维广告有限公司就深圳机场户外《广告经营合同》签订补充协议》。按照补充协议，公司已收到 2010 年度合同款项。

详细情况请参见第九节“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4、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根据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为十二个月。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递交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并于 2010 年 1 月 7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受理函。鉴于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仍尚待中国证监会审核，而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已近届满，为保持本次发行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经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延长一年至 2011 年 12 月 30 日。除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作前述延长外，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关于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其余事项与内容不变。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切实履职，开展了卓有成效的工作，保证了公司治理规范有效运作。现将各专门委员会具体工作报告如下：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对《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机场物流园发展有限公司投资设立深圳市赛易达保税物流有限公司的议案》进行了事前审议，对项目的可行性发表了专门意见。通过研究，战略委员会认为：赛易达公司所开展的业务具备市场需求基础和一定的市场前景，赛易达公司能够有效的开展运营，具备一定的盈利能力，经济可行性具备合理的基础，赛易达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治理架构，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完善的各项管理制度，能够有效控制赛易达公司的运营风险。

2010 年，公司启动了“十二五”规划的编制工作，战略委员会积极参与和指导战略规划编制工作，对公司未来五年的发展定位、发展目标和发展战略提出了宝贵的意见，确定了

“十二五”期间的重大战略任务、战略措施和实施路径，勾勒出公司未来五年的发展蓝图，对公司中长期发展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本着实事求是的精神，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于 2010 年 3 月 2 日对公司 2009 年度绩效考核及奖励的议案进行了事前审议，对公司年报中所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进行了审核并向董事会提交了专项意见，认为上述事项符合公司客观实际情况，程序规范合理；同时，对 2010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薪酬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未有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及与公司薪酬管理制度不一致的情况发生。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会赋予的职责和义务，认真履行职责，较好地完成了本职工作。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对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和公司新一届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审计部部长、财务部部长候选人分别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专项意见。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依靠自身的专业知识和经验，在公司年度审计、公司财务报表审查、内控体系运行监控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指导、督促公司切实开展财务会计基础工作自查专项活动。按照深圳证监局《关于在深圳辖区上市公司全面深入开展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的通知》要求，审计委员会对专项活动进行了全程监督指导，要求公司制订工作计划，落实各项自查工作，针对发现的问题提出指导意见，督促公司切实整改落实。审计委员会召开三次专门会议，对专项活动方案、自查报告和整改报告进行了审议。专项活动的开展对提升公司财务会计基础工作的规范、有效运行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审计委员会领导公司审计部积极开展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加强对下属公司的财务审计、经济责任审计，重点关注工程审计。同时，审计委员会积极关注、监督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情况，指导公司对内控体系建设与运行情况进行自我评价，召开专门会议审议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自我评价报告》并出具了专项审核意见。

全面指导和参与公司 2010 年年度审计工作。按照监管要求和《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在年审过程中审计委员会召开了三次审计工作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计委员会与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的年审会计师和公司经理层充分沟通协商，了解公司 2010 年经营与财务情况，指导制订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计划，对各项工作进行全面部署；同时，认真审阅公司未审计财务报表，出具专门意见。召开第二次审计工作会，针对中审国际出具初步审计意见，与年审会计师和公司经理层再次沟通，了解年审情况和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指导意见。在审计过程中，审计委员会重点关注收入确认、兴业银行利息处理、合并范围界定、资产减值及 T3 航站楼等重大工程建设等重点问题；对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和会计师出具的初审财务报告进行了审阅并发表了肯定性的书面意见。中审国际出具正式审计报告后，审计委员会召开第三次会议，审议公司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并形成决议，同意将公司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针对 2010 年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提交了公司 2010 年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对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的工作质量进行了评价，认为：

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及主审注册会计师在公司 2010 年年度审计工作中，能够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履行规范的审计程序；能够与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财务会计人员和部分高管人员进行了充分必要的沟通，全面了解掌握公司的实际财务和经营信息；有效的关注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行状况并进行了必要审核；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的要求，较好的完成了全部审计程序和审计义务，取得了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并向审计委员会提交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在年审工作中，中审国际能够保证充分的审计时间，审计人员配置合理，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充分反映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年审注册会计师能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开展独立的审计工作，工作严谨、细致，严格遵循审计准则，恪守职业道德规范，具备较强的专业执业能力，切实履行审计职责，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

（四）关于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已经按照监管要求建立了专门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司按照《制度》要求，定期向深圳证监局报送内幕信息知情人信息；在定期报告公告或重大事项披露前等敏感

期向内幕信息知情人发出提示通知，提醒其不得违规买卖本公司股票，要求其对买卖股票情况进行自查并反馈，坚决杜绝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从事内幕交易。报告期内，未发生内幕信息知情人违规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未发生受到监管部门因上述原因而出具的查处和整改情况。

（五）关于公司内部信息外部使用人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根据监管部门要求，公司已建立《内部信息外部使用人管理制度》，对“内部信息”和“外部使用人”的范围进行了界定，明确了外部使用人的责任义务，规定了外部使用人申请使用内部信息的审批程序和外部使用人登记备案制度，提出了公司对外部使用人的监督控制措施，以及对违规行为的责任追究机制。报告期内，未发生外部使用人违规使用公司内部信息的情形。

（六）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执行情况

2010年3月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制度对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的定义、种类、范围等作了明确的界定，对应当追究责任的情形，追究责任的形式及种类等做出了明确规定，加大了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未有违反《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规定的情形。

三、2010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确认，本公司（母公司）2010年度共实现利润总额 876,637,624.04 元，净利润 751,708,856.27 元。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75,170,885.63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951,363,112.84 元，减去分配 2009 年度股利 50,388,912.00 元，截止本报告期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577,512,171.48 元。

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确认，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资产交割日为 2008 年 1 月 31 日，资产交割日之前本公司（母公司）可分配利润为 929,022,019.34 元，本公司（合并）可分配利润为 1,263,846,049.92 元。

本公司 2008 年 2 月 21 日公告的《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情况暨上市公告书》约定：公司截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割日前的可分配利润，由

公司股东按照本次发行完成前的股权比例享有，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割日后的可分配利润，由公司按照本次发行完成后的股权比例共同享有。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于 2008 年 1 月 29 日完成股权登记。为此，公司提请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 2008 年 1 月 29 日前公司的总股本（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前的总股本）1,439,683,2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 0.45 元（含税）分配利润。对于向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的 250,560,000 股股份不享有本次现金股利分配。公司本次股利派现 64,785,744.00 元，相当于当年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母公司）的 8.6%，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 676,537,970.64 元滚存下一年度，累计未分配利润 2,512,726,427.48 元结转以后年度使用。

本次现金股利分配后，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割日（2008 年 1 月 31 日）之前的本公司（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770,656,867.34 元，本公司（合并）未分配利润为 1,105,480,897.92 元。

四、独立董事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作为独立董事，我们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和认真负责的精神，对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和《公司章程》，对公司 2010 年度担保情况进行了严格的审查。经审查：

报告期内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提供了 280 万元的担保，报告期末担保余额为 1,06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行为（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报告期末对外担保（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0 元。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违规担保行为，报告期末违规担保余额为 0 元。

公司持有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95%的股权，因业务发展需要为其提供担保是完全正常的，该项担保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不存在违反《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和《公司章程》的担保行为。

袁耀辉、王彩章、张建军

第八节 监事会报告

2010 年，公司管理层在面对内部保障资源不足，安全运行压力繁重等诸多不利条件下，通过科学的管理，不断的开拓创新，实现了公司业务和经营业绩的稳步增长。公司监事会在董事会和公司经理层的大力支持与配合下，认真履行了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对公司治理的规范性和有效性、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履职等方面进行了监督。及时了解掌握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独立的发表专项意见。现就 2010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2010 年，监事会能够依法运作，切实履行监事会的监督检查职责。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按照监管部门要求，对公司的定期财务报告、重大经营事项、关联交易进行了认真的审议并形成了监事会决议。监事会列席了公司每一次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议，认真审阅了会议的每一项议案和决议，监督了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召开和重大事项的审议程序，确保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形成的规范性和有效性，并对决议的贯彻执行进行了监督，全力保证公司治理规范运作。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0 年 3 月 3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公司 2009 年度监事会报告；
- 2、公司 200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 3、公司 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6、关于 2009 年度关联交易及 201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7、关于 2009 年度绩效考核及奖金分配的议案；
- 8、关于公司《2009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9、关于公司《2009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 10、关于聘任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0 年 4 月 2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以决议

的形式审核通过了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三)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0 年 7 月 29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 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四)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0 年 10 月 2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以决议的形式审核通过了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五)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会议于 2010 年 11 月 26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 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 2、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六)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于 2010 年 12 月 13 日召开, 审议通过了选举吴建飞监事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二、履行监督职能, 对公司重要事项发表监事会意见

2010 年,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监事会运作的规范性和效率, 监事会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仔细修订, 进一步明确了公司监事会的职责, 监事会会议的议事程序, 有效保证监事和监事会的规范运作, 切实履行监督职责。监事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 对公司 2010 年年度内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监督和核查; 对公司规范运作进行监督, 认为公司董事会和经理层各项经营决策符合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基本利益; 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运行状况进行了检查, 审阅了《2010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监事会能够认真履行监督职责, 及时掌握公司的经营财务状况, 关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情况和重大经营活动, 针对重大经营事项进行研究审议, 对控制公司经营管理风险发挥了切实有效的监督作用。

报告期内, 监事会依据客观情况和职业能力独立的发表了如下专项意见:

(一) 2010 年 1 月 13 日, 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上发表了:

- 1、监事会关于调整机场户外广告配套资源使用费事项的专项意见。

(二) 2010 年 3 月 3 日, 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上发表了:

- 1、监事会关于公司 2009 年关联交易和 2010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专项意见;
- 2、监事会关于公司《2009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专项意见。

(三) 2010 年 5 月 28 日, 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上发表了:

- 1、监事会关于向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租用应急救援设备的专项意见；
- 2、监事会关于转让深圳市机场国际航空销售有限公司股权的专项意见。

三、监事会对公司2010年度工作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按照年初制订的“以安全稳增长，以建设促发展”的总体经营思路，公司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各项经营目标，公司董事会和经理层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有效运作，并为监事会履行法定职责创造了充足的条件，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监事会总体评价意见如下：

（一）公司治理规范运作

公司董事会、经理层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规范的履行职责；公司建立了能够有效覆盖各项经营管理活动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2010年公司各项经营活动运行正常，经营决策程序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具备诚信、勤勉的职业操守，能够从切实维护股东利益出发，忠实履行职责，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无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发生。

（二）公司财务会计管理

2010年，公司能够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会计制度以及监管政策要求编制真实、准确、完整的财务报告并进行及时、公平披露，年度财务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公司财务会计内部控制体系完善并能够有效的运行，建立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为编制真实、准确、完整的财务报告提供了合理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深圳证监局的要求，切实开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化专项活动，制订了专项活动工作方案，针对财务会计管理组织机构和执业人员、财务会计管理制度体系建设、财务信息系统建设与管理、财务会计基础业务流程和操作规范的运行情况进行了认真、仔细的自查和行之有效的整改落实，切实提升了公司财务会计基础工作的规范运作水平。

（三）关联交易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按照监管规范、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内控制度的规定审议决策关联交易事项，能够及时、真实、完整的予以披露，监事会、独立董事能够于事前对关联交易事项独立的发表专业意见，监事会能够对关联交易审议与执行进行有效监督，审议程序符合规

范要求，交易价格能够体现公允原则。2010 年，公司审议了公司 2009 年的关联交易和 2010 年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关于调整机场户外广告配套资源使用费事项、关于向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租用应急救援设备、关于转让深圳市机场国际航空销售有限公司股权等多项关联交易，审议程序规范，交易价格公平合理，具备市场公允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2010 年，公司切实开展了防止大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梳理和自查，建立了防止大股东及其关联人占用本公司资金的长效机制，不存在大股东及其关联人违规占用本公司资金的情况。

第九节 重大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关于兴业银行广州分行起诉本公司的借款合同纠纷案

2005 年 1 月，兴业银行广州分行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起诉本公司，要求法院判令解除其与本公司签订的有关借款合同，返还借款本金、利息及罚息共计人民币 227,125,929.36 元，并承担银行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所有费用。

2008 年 5 月 30 日，广东省高院对上述借款合同纠纷案做出一审判决，由本公司赔偿兴业银行广州分行案件所涉的贷款损失 19250 万元本金和相应利息，利息从 2004 年 11 月 25 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利率计至还款之日计算。2008 年公司本着审慎原则，对上述借款合同纠纷案全额计提预计负债。

2009 年 3 月 2 日，我公司收到最高人民法院对上述借款合同纠纷案的二审判决，最高人民法院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本判决为终审判决。公司累计计提预计负债共计人民币 24,474 万元（其中本金 19,250 万元，利息 5,224 万元）。2009 年上半年，公司已支付兴业银行诉讼案全部本金 19,250 万元。

2011年1月24日，公司与兴业银行广州分行就上述判决所涉及的应支付利息事宜进行和解协商，经协商一致，双方签订《债务和解协议》：同意全部免除上述判决中所涉及的本公司应支付的利息。根据《债务和解协议》和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将上述已计提的5,224万元预计

负债予以冲回并计入2010年年度损益。（有关本案件的详细情况请见本公司2007年《公司重大诉讼公告》、以往年度的定期报告和2011年1月26日公司《关于与兴业银行广州分行签订〈债务和解协议〉的公告》）

（二）浦发银行借款合同纠纷案

2005年2月，浦发银行广州流花支行向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本公司、西北亚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张玉明，要求法院判令公司偿还借款、支付利息及原告实现债权的律师费用共计人民币3,066万余元，担保人西北亚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张玉明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06年5月12日，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民事裁定书，依法中止对该案的诉讼。2009年12月，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向公司发出传票，通知本案将于2010年3月4日恢复审理。2010年5月4日，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就上述案件下达《民事调解书》（2005穗中法民二初字第79号）：我公司向浦发银行广州盘福支行（原浦发银行广州流花支行）支付借款本金人民币2,985万元，浦发银行广州盘福支行免除我公司自2004年12月21日起至和解付款之日止的全部利息。

公司本着审慎原则已经于2008年度全额计提因上述案件可能造成的损失，之后按期计提上述案件可能造成的利息损失。依据上述《民事调解书》，2010年6月，公司支付了上述借款本金2,985万元并冲回已计提的预计负债人民币999.47万元。（有关本案件的详细情况请见本公司2007年《公司重大诉讼公告》和以往年度的定期报告）

（三）泰尔文特案件

2006年4月，泰尔文特控制系统（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请人”）与中国机动车辆安全鉴定检测中心和我公司签订了北京布鲁盾高新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布鲁盾公司”）80%股权的“股权收购协议”。2008年3月，申请人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要求第一被申请人检测中心和第二被申请人我公司连带赔偿股权收购中布鲁盾公司应收账款及后续成本损失人民币23,443,493元人民币的责任。

经过多次开庭审理，2010年1月25日，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作出裁定：裁决我公司和中国机动车辆安全鉴定检测中心各自向申请人赔偿因股权收购的后续投入造成的损失计人民币1,923,615.49元，各自承担审计费计人民币26,333元、仲裁费用计人民币22,565.4元。该案件的裁定结果将不会对公司2010年度及以后年度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

公司已于 2010 年 4 月支付上述需公司承担的费用。

二、重大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三、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0.00	0.00%	13,227.09	13.28%
深圳市机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0.00	0.00%	1,218.69	1.22%
深圳天虎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204.09	0.11%	0.00	0.00%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1,736.32	0.91%	0.00	0.00%
深圳民航凯亚有限公司	48.00	0.03%	152.83	0.15%
深圳机场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14.06	0.06%	182.00	0.18%
深圳机场商贸发展公司	212.71	0.11%	0.00	0.00%
深圳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516.58	0.27%	0.00	0.00%
深圳市空港油料有限公司	0.00	0.00%	1,486.37	1.49%
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	0.00	0.00%	339.54	0.34%
深圳广泰空港设备维修有限公司	64.78	0.03%	916.86	0.92%
深圳机场高速客运有限公司	556.24	0.29%	0.00	0.00%
合计	3,452.78	1.82%	17,523.38	17.59%

注：其中：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 326.77 万元。

(二)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53.65	53.22	0.00	0.00
深圳市机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0.37	0.70	0.00	0.00
深圳天虎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127.66	38.57	0.00	0.00
深圳市空港油料有限公司	1.21	0.61	0.00	0.00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227.28	92.10	0.00	0.00
深圳民航凯亚有限公司	48.00	4.00	0.00	0.00
深圳机场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9.52	0.17	0.00	0.00
深圳机场商贸发展公司	212.71	0.00	0.00	0.00
深圳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	67.04	0.63	0.00	0.00
深圳广泰空港设备维修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深圳机场高速客运有限公司	63.15	2.54	0.00	0.00
深圳市机场运输有限公司	1.35	0.00	0.00	0.00
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7.26	0.00	0.00	0.00
深圳市机场飞悦贵宾服务有限公司	552.58	0.00	0.00	0.00
深圳机场物流园发展有限公司	198.27	0.00	0.00	0.00
深圳市机场广告有限公司	1.73	0.00	0.00	0.00
深圳市机场港务有限公司	5.39	0.00	0.00	0.00
合计	1,577.17	192.54	0.00	0.00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 276.24 万元，余额 54.09 万元。

（三）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本公司资金的情况。

（四）报告期内关联交易事项

1、关于调整机场户外广告配套资源使用费事项

上市之初，深圳机场户外广告业务尚处于起步阶段，为支持深圳市机场广告有限公司的经营，我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以相对较低的比例（8%）收取配套资源使用费，该价格水平难以弥补机场集团为保障候机楼户外广告经营的配套资源投入和日常的维护成本。随着深圳机场业务规模的快速发展，机场集团相应的资源投入和维护成本也大幅增加。为保证候机楼户外广告业务持续稳健发展，维护公平交易，机场集团提议对上述机场广告公司利用机场集团提供的候机楼户外广告经营所需配套资源的使用费的计收比例进行调整，调整方案如下：

机场广告公司将按照实际利用机场集团公司的配套资源经营的候机楼户外广告业务的营业收入的一定比例支付配套资源使用费，计收比例按照以下规则确定：当深圳机场年航空旅客吞吐量在 2000 万人次（含）以下时，按照 8%的比例计收；当深圳机场年航空旅客吞吐量超过 2000 万人次，且低于 3000 万人次（含）时，按照 12%的比例计收；当深圳机场年航空旅客吞吐量超过 3000 万人次，且低于 4000 万人次（含）时，按照 16%的比例计收；当深圳机场年航空旅客吞吐量超过 4000 万人次时，按照 20%的比例计收。

本交易事项的交易双方为我公司控股子公司—机场广告公司和我公司大股东—机场集团，构成了关联交易，本交易事项为机场广告公司与机场集团之间生产运作所需的日常经营性交易，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机场广告公司与机场集团的本关联交易存在一定的相互依赖，但不形成被其控制状态。本交易事项于 2010 年开始实施，因此不会对公司报告期的财

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

本关联交易事项经 2010 年 1 月 1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按照规范程序审议批准，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程序符合监管政策、本公司《章程》和本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详情请参见公司 2010 年 1 月 14 日董事会决议公告和关联交易公告）

2、关于向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租用应急救援设备的事项

随着深圳机场航空业务持续快速增长，机场保障资源面临饱和，安全运行负荷也越来越大。按照中国民航局机场安全运行标准的要求，为切实落实民航局机场专项整治工作，加强机场安全保障能力，本公司向控股股东—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场集团公司”）租用飞机轮胎漏气救援拖车、飞机吊索与栓系设备、活动道面、飞机顶升气囊及空气压缩机、飞机应急救援搬移拖车等应急救援专项设备，租期 15 年（自 2009 年 12 月起至 2024 年 12 月），租金总额为 12,024,346.18 元，年租金 801,623.08 元，公司向机场集团公司一次性支付全部租金。本关联交易采取成本定价原则，机场集团是采取公开招标方式购置上述应急救援设备，公开招标采购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购置价格符合市场公允价格要求，机场集团公司以购置成本为基准并给予适当的政策优惠，也符合市场公允价格的原则。依据上述协议和采购计划，公司已于 2010 年底支付相应设备租金。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公司与机场集团公司的本关联交易存在一定的相互依赖，但不形成被其控制状态，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详情请参见公司 2010 年 5 月 29 日的《关于向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租用应急救援设备的关联交易公告》）

3、关于转让深圳市机场国际航空销售有限公司股权的事项

2010 年 5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按照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深圳市机场国际航空销售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及公司下属的深圳市机场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场港务公司”，公司持有其 95%的股权）持有的 100%的销售代理公司的股权（其中我公司占 90%，机场港务公司占 10%）按照评估值人民币 3,118.39 万元（基准日为 2009 年 9 月 30 日）的价格转让给机场国旅。上述销售代理公司的股权经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进行评估，并出具《关于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深圳市机场国际航空销售有限公司股权资产评估报告书》（鹏信资评字[2009]第 049

号)。截止目前，上述股权交易过户工作仍在办理中。(详情请参见公司 2010 年 5 月 29 日的《关于转让深圳市机场国际航空销售有限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公告》)

4、关于向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租用深圳机场南停机坪（二期）事项

因航空主业保障需要，公司向控股股东“机场集团”租用深圳机场南停机坪（二期）。南停机坪（二期）位于深圳机场现有南停机坪南侧，占地面积 132,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117,120 平方米，可提供停机位 10 个（其中 E 级机位 5 个，D 级机位 5 个）。租赁价格为 1,136 万元/年，于每年年底一次性现金支付。租期定为自 2009 年 10 月 1 日至 2011 年底。租赁期内，南停机坪（二期）的维修及相应费用由我公司承担。本关联交易定价采取成本补偿原则，能够保证市场公允性。本交易事项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详情请见公司 2011 年 2 月 22 日的《关于向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租用深圳机场南停机坪（二期）的关联交易公告》)

5、关于深圳机场基建工程项目委托代建管理费的事项

根据深圳机场总体规划，深圳机场 1 号候机楼（现 B 号航站楼）改扩建项目和航空物流园工程项目均由本公司投资建设。为保证此两项机场工程项目建设能够按照行业标准顺利实施完成，依据行业惯例，公司委托由控股股东—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场集团”）进行代建管理。上述两项工程分别于 2004 年陆续完工并移交我司使用，但公司与机场集团一直未就相关代建管理费用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鉴于 B 号航站楼和航空物流园项目已经移交公司并由我公司进行经营和管理，机场集团已经实际完成上述委托代建任务，履行了相关代建管理义务，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按照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审议批准，公司向机场集团支付相关代建管理费人民币 1,368.74 万元。本项交易采取成本定价原则，以代建管理中实际发生的合理管理成本和费用进行核算，能够保证交易价格的公允性。(详情请见公司 2011 年 2 月 22 日的《关于深圳机场基建工程项目委托代建管理费的关联交易公告》)

6、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机场港务公司租用深圳机场新码头的事项

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机场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场港务公司”）以机场码头经营为主营业务，并一直负责深圳机场原有福永码头的经营与管理。根据深圳机场第二跑道扩建总体规划，深圳机场原有福永码头迁建至第二条跑道南面的新址，原有福永码头的码头功能已丧失，为此机场港务公司需向我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

称“机场集团”)租用深圳机场新码头继续开展业务经营。机场新码头使用期为30年;依据机场港务公司的实际情况,双方协商拟订了30年整体租金安排,采取前期低以后分期提高的政策:第一期,租赁的前3年(即2010年-2012年)为1600万元/年;第二期,租赁的第4至8年(即2013年-2017年)为2150万元/年;第三期(即2018年—2039年)为2669万元/年。本期签订的租赁协议期限为3年,自2010年10月至2013年9月;租赁价格按照第一期价格为1600万元/年;租金于每年9月30日前一次性付;租赁期内,机场新码头的维修及相应费用由机场港务公司承担。本期协议到期后,双方将根据上述整体租金安排以及当期具体的实际情况另行协商签订续租协议,董事会将另行审议。本关联交易定价采取成本补偿原则,能够保证市场公允性。本事项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详情请见公司2011年2月22日的《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机场港务公司租用深圳机场新码头的关联交易公告》)

四、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一) 关于就深圳机场户外《广告经营合同》签订补充协议事宜

2008年5月16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机场广告有限公司与北京雅仕维广告有限公司签订了《广告经营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委托乙方经营深圳机场候机楼户外广告媒体。2009年,因深圳市政府对深圳机场进场路景观改造、深圳市地铁1号线机场段工程施工,以及深圳市城管部门对城市户外广告的管理政策调整等因素,深圳机场候机楼户外广告经营环境受到较大影响。为此,北京雅仕维提出依据原合同的约定,当深圳机场户外广告经营受到国家政策和政府行为致使无法全部或部分履行合同义务时,双方可以协商对原合同进行变更。为了尽量减少深圳机场户外广告经营环境变化给双方造成的损失,对上述因素给深圳机场户外广告媒体经营造成的影响情况进行审慎评估后,双方基于上述客观事实情况就原合同签订补充协议。

2010年1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机场广告有限公司与北京雅仕维广告有限公司就深圳机场户外《广告经营合同》签订补充协议的议案”;2010年2月10日,双方签署该补充协议;2010年2月11日,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补充协议。报告期内,北京雅仕维已按上述补充协议履行约,并已向机场广告公司支付2011年第1季度广告费。(详细内容请参见2010年1月27日的公司关于就深圳机场户外《广

告经营合同》签订补充协议的公告和董事会决议公告，以及2010年2月12日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二) 与北京航美传媒广告有限公司就深圳机场候机楼部分户内广告媒体签订《广告经营发布合同》

2009年3月16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机场广告有限公司与北京航美传媒广告有限公司就深圳机场候机楼部分户内广告媒体签订《广告经营发布合同》。报告期内，北京航美公司已按合同如期履约。2011年1月，北京航美公司已向机场广告公司支付2011年全年的广告费用。(详情请见公司刊登在2009年3月17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网上的相关公告)

(五) 重大担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和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是或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1)			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			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3)			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A4)			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和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是或否)
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2010年5月29日 2010-024	3,000.00	2010年05月28日	1,060.00	为控股子公司担保	1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3,0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28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3,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1,060.0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			3,0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			28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			3,0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			1,060.0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1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若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在规定时间内未按代理协议向被代理人支付全部或部分款项,相关贷款银行保证在收到相关单据后,向被代理人支付担保金额内的任何金额。其相应的经济法律责任由本公司、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双方共同连带承担,相关贷款银行有权向本公司、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任何一方或同时向双方主张债权。
-------------------	--

(六) 公司在报告期内没有或继续发生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事项。

五、股东承诺事项

(一) 发起人承诺

1997年8月8日,深圳机场(集团)公司向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筹)出具如下《承诺函》:

致: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筹):

作为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深圳机场(集团)公司(以下称本公司)不可撤销地承诺如下:

1、在股份公司依法设立后,对于本公司计划发展的各有关开发、建设及经营项目,除非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股份公司具有第一优先选择权。

2、在股份公司依法设立后,本公司将确保受本公司控制的子企业或关联企业不会从事与股份公司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

3、在股份公司依法设立后,若有需要,本公司将会同有关部门协助股份公司办妥其开发、建设、经营有关项目所必需的所有手续。

4、在股份公司依法设立后,本公司将会同股份公司办妥根据资产重组而纳入股份公司的所有土地使用权及楼宇的房地产证,由此而产生的任何税费由本公司负担(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5、在股份公司依法设立后,本公司将会同股份公司及有关方面办妥根据资产重组而纳入股份公司的各类资产的利益的权属转移事宜。

6、在股份公司依法设立后,将与股份公司正式签署其内容和格式与股份公司筹委会所预签的一致的综合服务协议、《深圳机场航站楼扩建工程总承包合同》的补充合同、广告经营协议、土地使用权出租合同等关联交易协议,并向股份公司提交各项约定的承诺书或承诺函。

7、在本公司的权力所及范围内，并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本公司将全力支持股份公司的未来发展。

8、本公司谨此确认：除非法律另有规定，自本函出具之日，本函及本函项下之承诺是不可撤销的。如法律另有规定造成上述承诺的某些部分无效或不可执行时，不影响本公司在本函项下之其他承诺。

特此承诺。

深圳机场（集团）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卢胜海

一九九七年八月八日

报告期内，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二）股权分置改革承诺

原非流通股股东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作出的特殊承诺及履行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承诺事项	承诺履行情况	备注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未来机场扩建时，配套的机场候机楼将由深圳机场独家建设经营。	承诺正在履行之中	未达承诺履行条件。

其余承诺已履行完毕。

（三）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承诺

股东名称	承诺事项	承诺履行情况	备注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截至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割日前的可分配利润，由公司股东按照本次发行完成前的股权比例享有；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割日后的可分配利润，由公司股东按照本次发行完成后的股权比例共同享有。购买资产交割日所在会计年度结束后，公司将聘请注册会计师对截至购买资产交割日的可分配利润数据进行专项审计，公司董事会将拟订截至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割日的全部可分配利润的分配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机场集团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审议该利润分配议案时投赞成票。	承诺履行中	董事会依据本承诺制定并实施了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定了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其余承诺已履行完毕。

（四）限售承诺

股东名称	承诺事项	承诺履行情况	备注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股权分置改革限售承诺：锁定期满后四十八个月内机场集团将不通过市场挂牌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限售股，如确需减持，也将通过大宗交易、战略配售等方式进行。	已履行完毕	机场集团尚未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解限售申请，目前此部分股份仍处于锁

			定状态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限售承诺：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购买资产中涉及的三宗土地（国内货运村用地、B 号候机楼停机坪用地、货站停机坪用地）的房产证全部办理至公司名下之日起 3 年内不转让。	承诺履行中	2011 年 8 月 4 日承诺履行期满。

（五）其他承诺

由于深圳市土地相关政策的变化及深圳机场在建设过程中沉积的历史问题较多，导致我公司所属的A、B号航站楼、国内货运村一期、国际货运村一期、国内货站和物流联检大厦等资产仍无法办理产权证明。对此，我公司与控股股东—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一直在共同努力，积极协调政府有关部门，全力推进上述资产的产权办理工作。但由于政策因素和历史遗留问题较为复杂，相关产权办理工作还需要一个较长的周期。

为了切实维护我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将继续全力支持、协助我公司办理上述资产的产权证明，同时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对于A、B号航站楼、国内货运村一期、国际货运村一期、国内货站以及物流联检大厦等6项资产，在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将所属的上述6项资产所对应的土地过户至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名下之前，如出现该6项资产现有的建筑物因未取得房屋产权证而被有关部门责令拆除的情形，给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所引至的任何损失均由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承担。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与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实施合并，合并后事务所名称为“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审国际”），原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的所有审计、验资等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及其他业务将转由中审国际继续承办。南方民和承诺，为保证对我公司的审计服务质量，其审计服务团队的人员将会保持稳定。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公司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聘任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0年度度财务审计机构，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50万元。

中审国际具备提供财务审计的专业资质与服务能力，在2010年度年度审计中为公司提供了专业、优质财务审计服务。为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定拟聘任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1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58万元，本事项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独立董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拟聘任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1 年财务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发表专门意见如下：

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审国际”）为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其前身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连续 5 年为我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双方一直保持着良好的合作。2010 年南方民和与中审国际实施合并，中审国际承接了原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的所有审计、验资等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及其他业务。中审国际具备提供财务审计的专业资质与服务能力，并在 2010 年度为公司提供了专业、优质财务审计服务。鉴于此，我们认为聘任中审国际为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能够保证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延续性，能够提供更全面优质的财务审计服务，续聘程序符合公司治理规范要求。

我们同意聘任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1 年度度财务审计机构，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58 万元，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七、其他重要事项

（一）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机场物流园发展有限公司投资设立深圳市赛易达保税物流有限公司事项

2009年2月国家海关总署等四部委批准设立深圳机场保税物流中心。深圳机场保税物流中心由我公司投资建设，建成后由我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机场物流园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流园公司”）负责经营管理。为满足深圳机场保税物流中心运营服务的需要，促进深圳机场航空物流业务发展，公司决定由物流园公司以自有资金投资人民币500 万元设立独资公司—深圳市赛易达保税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易达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500 万元，主要从事：保税物流中心内的保税仓储业务及辅助服务业务，承办与保税业务相关联的各类进出口货物的增值服务，包括保税仓储、中转、集装箱拼装拆箱、保税结算、保税物流链咨询业务，保税物流电子信息管理等。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请见公司2010年7月31日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机场物流园发展有限公司投资设立深圳市赛易达保税物流有限公司的公告》。

（二）深圳机场航站区扩建主体工程 and 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进展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和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投资建设深圳机场航站区扩建主体工程项目，截至目前，本项目尚待国家发展改革委作出核准批复。（详情请参见公司 2009 年 11 月 13 日第 2009-051 号重大投资公告和董事会决议公告，以及 2009 年 12 月 31 日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和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发行拟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期限不超过 6 年，票面利率不超过 2.8%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2010 年 12 月 13 日，公司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将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延长一年，关于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其余事项与内容不变。公司已经将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报材料按照规定程序呈报中国证监会。截至目前，我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待中国证监会审核批准。（详情请参见公司 2009 年 11 月 14 日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和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三）关于深圳机场保税物流中心项目投资建设进展情况

为落实公司航空货运发展战略，更好的构建深圳机场航空物流发展平台，促进深圳机场国际航空货运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定投资建设深圳机场保税物流中心项目。深圳机场保税物流中心已于2010年10月建成并经海关验收合格后封关运作。（详细情况请见公司2009年7月31日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和投资公告）

八、公司接待投资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报告期内，按照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细则》的规定，公司通过各种方式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以现场调研、一对一沟通、电话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认真接待以机构为主的投资者 50 人次，召开投资者见面会 1 次，个人投资者基本以电话方式沟通。公司依据已披露的公开资料，就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及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与投资者进行探讨，未有不公平披露情形。明细如下：

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备查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0 年 01 月 14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汇丰（香港）银行 连沛堃	公司基本情况
2010 年 02 月 09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里昂证券 周子诺、胡光耀	公司基本情况
2010 年 03 月 23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中信建投证券、高华证券 李磊、姜朗霆	调研 T3 及 2010 年行业复苏影响、中期发展趋势

2010 年 03 月 24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Morgan Stanley Menno Sanderse 等 15 人	公司基本情况
2010 年 04 月 14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广州证券 尹倩	公司运营情况介绍
2010 年 04 月 30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KGI Aisa Limited、EQUINOX PARTNERS,L.P. 张萌、Tomoyuki Izumi、Sean Fiel er	公司业务发展状况、未来发展计划
2010 年 06 月 04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长城证券、华泰证券 宋伟亚、余建军	公司运营现状
2010 年 06 月 23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投资者见面会	公司发展战略、经营与财务状况的有关情况，参观 UPS 转运中心、机场扩建工地
2010 年 06 月 25 日	上海	策略会	申银万国中期策略会	介绍公司经营现状和热点问题
2010 年 07 月 05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长江证券 沈晓峰	公司基本情况
2010 年 09 月 10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平安证券、SI oane Robi nson 孙超、潘晓菡	公司业务发展状况、未来发展计划
2010 年 11 月 03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长江证券、宝盈基金 沈晓峰、柯鸣	未来规划和扩建工程进度
2010 年 11 月 24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国金证券 黄金香	公司战略与扩建计划
2010 年 12 月 02 日	公司	实地调研	安信证券 苏宝亮	机场明年发展情况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未受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通报批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深交所公开谴责的情况。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中审国际审字[2011]01020041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机场”）财务报表，包括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合并的资产负债表，2010 年度公司及合并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深圳机场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

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深圳机场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深圳机场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合并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公司及合并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七日

袁龙平

秦昌明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52,161,849.56	830,366,789.99	1,442,056,204.92	1,428,392,955.4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832,741.87	23,832,741.87	60,394,520.14	60,394,520.14
应收账款	246,421,011.73	177,882,237.86	263,782,940.90	211,912,339.84
预付款项	1,427,833.33	191,040.00	4,583,072.42	2,862,429.3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5,833,011.45	4,019,742.70	15,623,267.26	12,747,249.59
应收股利	1,164,354.00	1,164,354.00	1,164,354.00	1,164,354.00
其他应收款	9,051,287.06	3,461,537.97	13,860,202.79	8,743,817.4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198,165.82	1,992,623.89	1,689,451.52	1,477,513.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142,090,254.82	1,042,911,068.28	1,803,154,013.95	1,727,695,179.67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31,122,736.88	1,253,406,359.26	736,114,729.25	1,257,566,592.87
投资性房地产	173,558,727.38	173,558,727.38	179,441,007.02	179,441,007.02
固定资产	2,673,573,210.52	2,365,616,475.86	2,517,812,634.04	2,193,183,898.28
在建工程	1,406,821,180.12	1,388,291,332.41	241,220,516.12	236,862,083.7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514,800.00		1,149,581.2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89,334,458.17	287,074,562.99	213,803,330.51	211,583,337.5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941,017.43	123,644.32	5,858,766.94	2,132,169.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2,114,521.54	102,547,494.85	92,212,117.70	86,267,925.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93,980,652.04	5,570,618,597.07	3,987,612,682.80	4,167,037,014.95
资产总计	6,536,070,906.86	6,613,529,665.35	5,790,766,696.75	5,894,732,194.6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3,421,864.02	53,421,864.02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9,535,948.81	10,590,007.83	44,420,095.71	27,251,977.31
预收款项	41,685,813.25	1,530,188.81	41,335,375.39	1,701,841.4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16,711,932.74	94,434,289.67	59,530,761.75	48,832,493.50
应交税费	94,824,989.85	72,647,621.87	66,771,334.83	45,819,438.5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70,376,326.20	765,678,798.73	230,147,641.11	655,308,850.7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73,135,010.85	944,880,906.91	495,627,072.81	832,336,465.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91,701,293.75	91,701,293.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8,014,391.13	6,382,579.00	10,602,829.89	8,778,919.72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14,391.13	6,382,579.00	102,304,123.64	100,480,213.47
负债合计	681,149,401.98	951,263,485.91	597,931,196.45	932,816,678.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90,243,200.00	1,690,243,200.00	1,690,243,200.00	1,690,243,200.00
资本公积	897,729,349.31	886,017,639.15	898,698,629.79	886,986,919.63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08,493,168.81	508,493,168.81	433,322,283.18	433,322,283.1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34,028,847.39	2,577,512,171.48	2,145,438,477.67	1,951,363,112.8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830,494,565.51	5,662,266,179.44	5,167,702,590.64	4,961,915,515.65
少数股东权益	24,426,939.37		25,132,909.66	
所有者权益合计	5,854,921,504.88	5,662,266,179.44	5,192,835,500.30	4,961,915,515.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536,070,906.86	6,613,529,665.35	5,790,766,696.75	5,894,732,194.62

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1,899,466,194.00	1,450,946,320.07	1,662,716,619.50	1,281,709,326.99
其中：营业收入	1,899,466,194.00	1,450,946,320.07	1,662,716,619.50	1,281,709,326.9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18,842,236.59	861,112,458.95	980,281,115.89	748,773,489.01
其中：营业成本	996,143,906.94	782,029,126.65	846,909,278.50	672,550,030.7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78,451,649.77	51,652,090.70	67,926,886.25	45,311,843.24
销售费用	3,295,697.71	3,295,697.71	3,633,182.75	3,633,182.75
管理费用	69,082,820.67	44,767,935.64	62,536,667.69	42,910,196.33
财务费用	-25,501,194.66	-17,406,674.00	-25,552,244.72	-15,925,707.96
资产减值损失	-2,630,643.84	-3,225,717.75	24,827,345.42	293,943.8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759,557.63	224,198,615.87	34,181,801.78	320,634,098.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9,508,007.63	49,508,007.63	33,958,201.78	35,555,572.2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30,383,515.04	814,032,476.99	716,617,305.39	853,569,936.11
加：营业外收入	6,008,762.46	2,710,058.51	14,226,661.80	2,989,668.19

减：营业外支出	-59,309,810.77	-59,895,088.54	7,100,852.01	6,251,798.6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05,147.27	905,147.27	338,502.24	337,403.4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95,702,088.27	876,637,624.04	723,743,115.18	850,307,805.65
减：所得税费用	172,357,080.16	124,928,767.77	140,816,567.92	100,840,410.8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3,345,008.11	751,708,856.27	582,926,547.26	749,467,394.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14,150,167.35	751,708,856.27	575,077,588.09	749,467,394.77
少数股东损益	9,194,840.76		7,848,959.17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225		0.340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225		0.3402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723,345,008.11	751,708,856.27	582,926,547.26	749,467,394.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14,150,167.35	751,708,856.27	575,077,588.09	749,467,394.7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194,840.76		7,848,959.17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58,932,719.13	1,527,617,946.08	1,669,418,041.66	1,283,622,947.8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520,831.19	31,070,376.03	58,978,480.34	12,507,423.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35,453,550.32	1,558,688,322.11	1,728,396,522.00	1,296,130,371.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7,310,389.44	227,423,902.69	269,045,854.37	208,247,750.9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6,473,745.72	323,986,180.66	357,602,734.71	280,164,074.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4,897,095.23	193,563,349.00	252,489,619.68	192,480,500.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392,250.27	104,538,901.04	269,340,733.90	430,106,547.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3,073,480.66	849,512,333.39	1,148,478,942.66	1,110,998,873.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2,380,069.66	709,175,988.72	579,917,579.34	185,131,498.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95,729,000.00	895,729,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9,495,008.18	254,315,680.16	23,122,676.27	387,659,966.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81,451.46	66,521.67	7,493,867.96	224,932.8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7,805,459.64	1,150,111,201.83	30,616,544.23	387,884,899.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77,397,072.79	1,457,678,683.24	325,710,893.10	311,713,447.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55,325.00		350,665,000.00	346,665,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0,452,397.79	1,457,678,683.24	676,375,893.10	658,378,447.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646,938.15	-307,567,481.41	-645,759,348.87	-270,493,547.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47,072,128.03	1,647,072,128.0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7,072,128.03	1,647,072,128.0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421,864.02	53,421,864.02	1,649,555,657.33	1,649,555,657.3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289,723.05	50,388,912.00	65,077,372.25	43,379,55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900,811.05		21,697,822.2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8,308.09	1,118,308.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711,587.07	103,810,776.02	1,715,751,337.67	1,694,053,515.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711,587.07	-103,810,776.02	-68,679,209.64	-46,981,387.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6,899.80	-94,896.71	-79,296.39	-26,070.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5,834,644.64	297,702,834.58	-134,600,275.56	-132,369,507.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202,204.92	86,538,955.41	234,802,480.48	218,908,462.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6,036,849.56	384,241,789.99	100,202,204.92	86,538,955.41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90,243,200.00	898,698,629.79			433,322,283.18		2,145,438,477.67		25,132,909.66	5,192,835,500.30	1,690,243,200.00	901,060,901.06			358,375,543.70		1,688,498,125.06		35,840,976.27	4,674,018,746.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690,243,200.00	898,698,629.79			433,322,283.18		2,145,438,477.67		25,132,909.66	5,192,835,500.30	1,690,243,200.00	901,060,901.06			358,375,543.70		1,688,498,125.06		35,840,976.27	4,674,018,746.0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69,280.48			75,170,885.63		588,590,369.72		-705,970.29	662,086,004.58		-2,362,271.27			74,946,739.48		456,940,352.61		-10,708,066.61	518,816,754.21		
(一) 净利润							714,150,167.35		9,194,840.76	723,345,008.11							575,077,588.09		7,848,959.17	582,926,547.26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714,150,167.35		9,194,840.76	723,345,008.11							575,077,588.09		7,848,959.17	582,926,547.26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69,280.48								-969,280.48		-2,362,271.27							-1,053,012.18	-3,415,283.45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969,280.48								-969,280.48		-2,362,271.27							-1,053,012.18	-3,415,283.45
(四) 利润分配					75,170,885.63	-125,559,797.63		-9,900,811.05	-60,289,723.05					74,946,739.48		-118,137,235.48			-17,504,013.60	-60,694,509.60
1. 提取盈余公积					75,170,885.63	-75,170,885.63								74,946,739.48		-74,946,739.4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388,912.00		-9,900,811.05	-60,289,723.05							-43,190,496.00			-17,504,013.60	-60,694,509.6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90,243,000.00	897,729,349.31			508,493,168.81		2,734,028,847.39		24,426,939.37	5,854,921,504.88	1,690,243,200.00	898,698,629.79			433,322,283.18		2,145,438,477.67		25,132,909.66	5,192,835,500.30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90,243,200.00	886,986,919.63			433,322,283.18		1,951,363,112.84	4,961,915,515.65	1,690,243,200.00	887,866,959.33			358,375,543.70		1,320,032,953.55	4,256,518,656.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690,243,200.00	886,986,919.63			433,322,283.18		1,951,363,112.84	4,961,915,515.65	1,690,243,200.00	887,866,959.33			358,375,543.70		1,320,032,953.55	4,256,518,656.5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69,280.48			75,170,885.63		626,149,058.64	700,350,663.79		-880,039.70			74,946,739.48		631,330,159.29	705,396,859.07
（一）净利润							751,708,856.27	751,708,856.27							749,467,394.77	749,467,394.7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751,708,856.27	751,708,856.27							749,467,394.77	749,467,394.7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69,280.48						-969,280.48		-880,039.70						-880,039.7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969,280.48						-969,280.48		-880,039.70						-880,039.70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

(四) 利润分配					75,170,885.63	-125,559,797.63	-50,388,912.00					74,946,739.48	-118,137,235.48	-43,190,496.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5,170,885.63	-75,170,885.63						74,946,739.48	-74,946,739.4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0,388,912.00	-50,388,912.00						-43,190,496.00	-43,190,496.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90,243,200.00	886,017,639.15			508,493,168.81	2,577,512,171.48	5,662,266,179.44	1,690,243,200.00	886,986,919.63			433,322,283.18	1,951,363,112.84	4,961,915,515.65

三、财务报表附注

附注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简介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SHENZHEN AIRPORT CO.,LTD.

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国际机场第一办公楼三、四层

公司办公地址：深圳市宝安国际机场机场路机场信息大楼

公司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股票简称和代码：深圳机场（000089）

注册资本：169,024.32 万元

法定代表人：汪洋

(二) 公司的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本公司的行业性质属于交通运输辅助业。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航空客货地面运输及过港保障与服务；机场航空及辅助设备投资业务；进出口业务（凭批准证书经营）。

本公司提供的主要劳务：向航空公司提供航空地面保障及航空地面代理服务业务，主要包括飞机起降及停场保障，机场飞行控制区的维护与运营管理，旅客的乘机、候机及进出港服务，航站楼商业及物业租赁业务、航空器的维护及辅助服务，航空货物的地面处理服务等。非航空业务包括航空物流业务、航空增值业务和航空广告业务。航空物流业务是指依托于航空主业延

伸出的物流增值服务，主要包括航空物流园租赁与管理业务，航空货运代理服务、货物过站处理业务等。航空增值业务是指依托于航空主业延伸出的商业服务业务，主要包括机场航站楼户内户外广告业务、航站楼停车场运营、贵宾与高端旅客服务、机场码头运营管理、机场专线运营管理等。

(三)公司历史沿革

本公司系经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于 1997 年 5 月 4 日以深投（1997）83 号文和深圳市证券管理办公室于 1997 年 5 月 25 日以深证办复（1997）40 号文批复，由深圳机场（集团）公司（其前身为深圳机场公司，现名为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场集团”）作为独家发起人，将国家授权其持有的与航空客、货运输地面服务主业以及与机场配套服务和设施相关联的子公司、联营公司和附属机构的有关资产（扣除相关负债后）折价入股 20,000 万股，以社会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1998 年 3 月 1 日以证监发字（1998）21 号、22 号文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发字[1998]78 号文批准，1998 年 3 月 11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境内上市内资股（A 股）股票 10,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 6.38 元，其中公司职工股 425 万股），并于 1998 年 4 月 20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1998 年 4 月 20 日，社会公众股 9,575 万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425 万股公司职工股于 1998 年 10 月 2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1998 年 4 月 10 日，本公司领取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执照号为深司字 N41408，注册号为 27954141-X，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其实收股本同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业经深圳信德会计师事务所以信德验资报字（1998）第 03 号验资报告验证。

1999 年 8 月 12 日，经本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决议，1999 年中期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即以 1999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30,00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增加股本 15,000 万股，其中社会公众股获转增股本 5,000 万股于 1999 年 9 月 3 日上市流通。转增后的股本和实收股本均为 45,000 万元，业经天健（信德）会计师事务所以信德验资报字（1999）第 21 号验资报告验证。

1999 年 12 月 5 日，本公司换领了注册号为 440301103734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0 年 4 月 12 日和 2000 年 7 月 31 日，经财政部以财管字[2000]121 号文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公司字[2000]109 号文批准，本公司向国有法人股股东和社会公众配售发行境内上市内资股-A 股股票计 4,989 万股（每股发行价 12.00 元，其中公司高管股 29,710 股）。

其中向社会公众配售的股票于 2000 年 9 月 26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本公司增加股份 4,989 万股，其中发起人股份增加 1,989 万股（以实物资产净值 23,870.74 万元入股），社会公众持有的已上市流通股份增加 3,000 万股。配股后的股本和实收股本均为 49,989 万元，业经天健（信德）会计师事务所以信德验资报字（2000）第 19 号验资报告验证。2001 年 2 月 18 日，本公司换领了注册号为 4403011037340 的变更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2 年 9 月 26 日，本公司 200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定，以截至 2002 年 6 月 30 日止的总股本 49,989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按每 10 股转增 6 股，共增加股本 29,993.40 万股，其中社会公众股获转增股本 10,800 万股于 9 月 3 日上市流通。转增后的股本和实收资本均为 79,982.40 万元（其中，机场集团持有 51,182.40 万股国有法人股，占股份总额的 63.99%；社会公众持有 28,800 万股，占股份总额的 36.01%），业经深圳天健信德会计师事务所以信德验资报字（2002）第 23 号验资报告验证。2002 年 12 月 20 日，本公司换领了注册号为 4403011037340、执照号为深司字 N41408 的变更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5 年 11 月 22 日和 2005 年 12 月 2 日，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深国资委[2005]706 号《关于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和本公司 2005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定，机场集团向方案实施股份变更登记日（2005 年 12 月 15 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流通股支付 2.6 股股份，合计支付 7,488 万股股份。2005 年 12 月 16 日，机场集团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性质变更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同日，对价股份开始上市流通。股改后的股本和实收资本不变，即均为 79,982.40 万元，其中，机场集团持有 43,694.40 万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占股份总额的 54.63%；高管持有 255,951 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占股份总额的 0.03%；社会公众持有 362,624,049 股，占股份总额的 45.34%。

2006 年 5 月 23 日，本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决定，以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总股本 79,982.4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按每 10 股转增 8 股，共增加股本 63,985.92 万股。转增后的股本和实收资本均为 143,968.32 万元（其中，机场集团持有 78,649.92 万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占股份总额的 54.63%；高管持有 460,712 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占股份总额的 0.03%；社会公众持有 652,723,288 股，占股份总额的 45.34%。），业经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以深南验字（2006）第 055 号验资报告验证。2006 年 8 月 15 日，本公司换领了注册号为 4403011037340、执照号为深司字 N41408 的变更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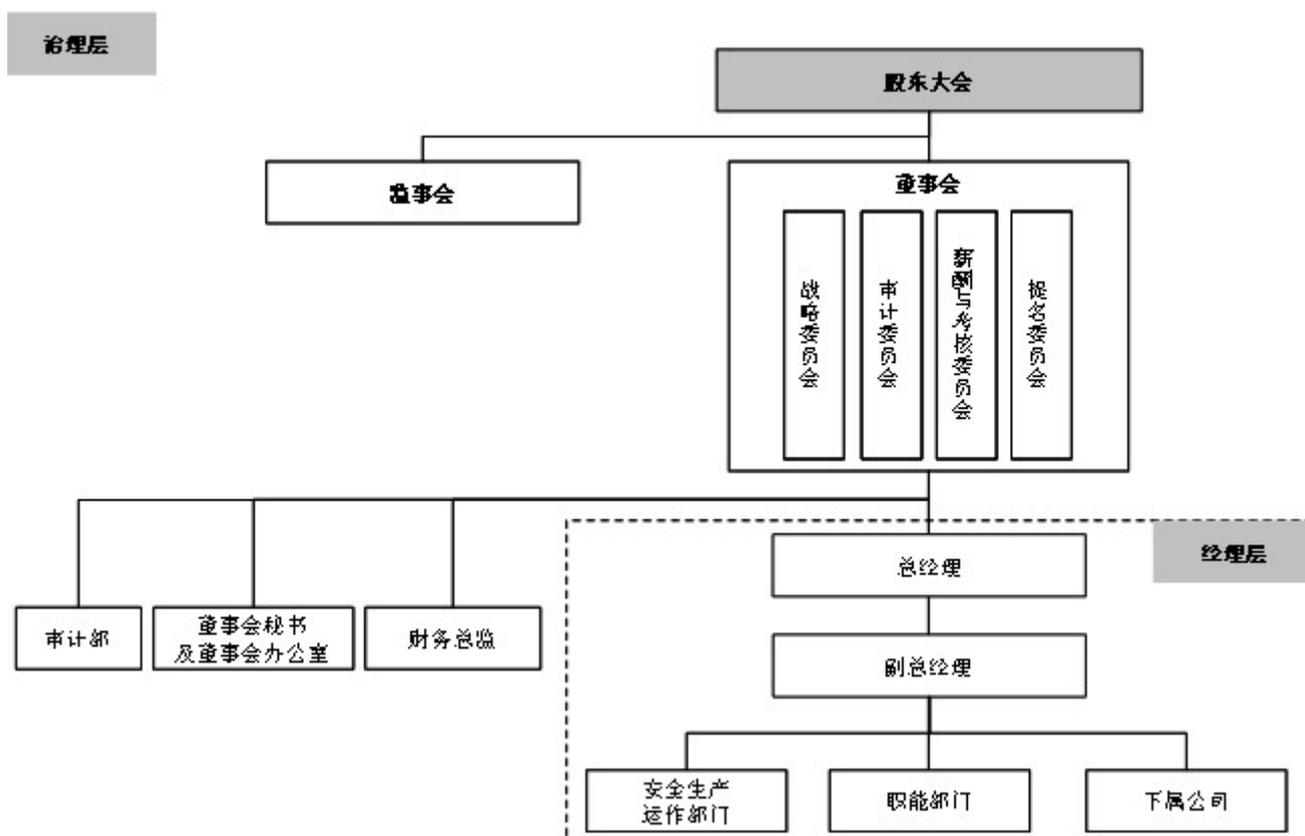
2008 年 1 月 25 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发行新股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130 号）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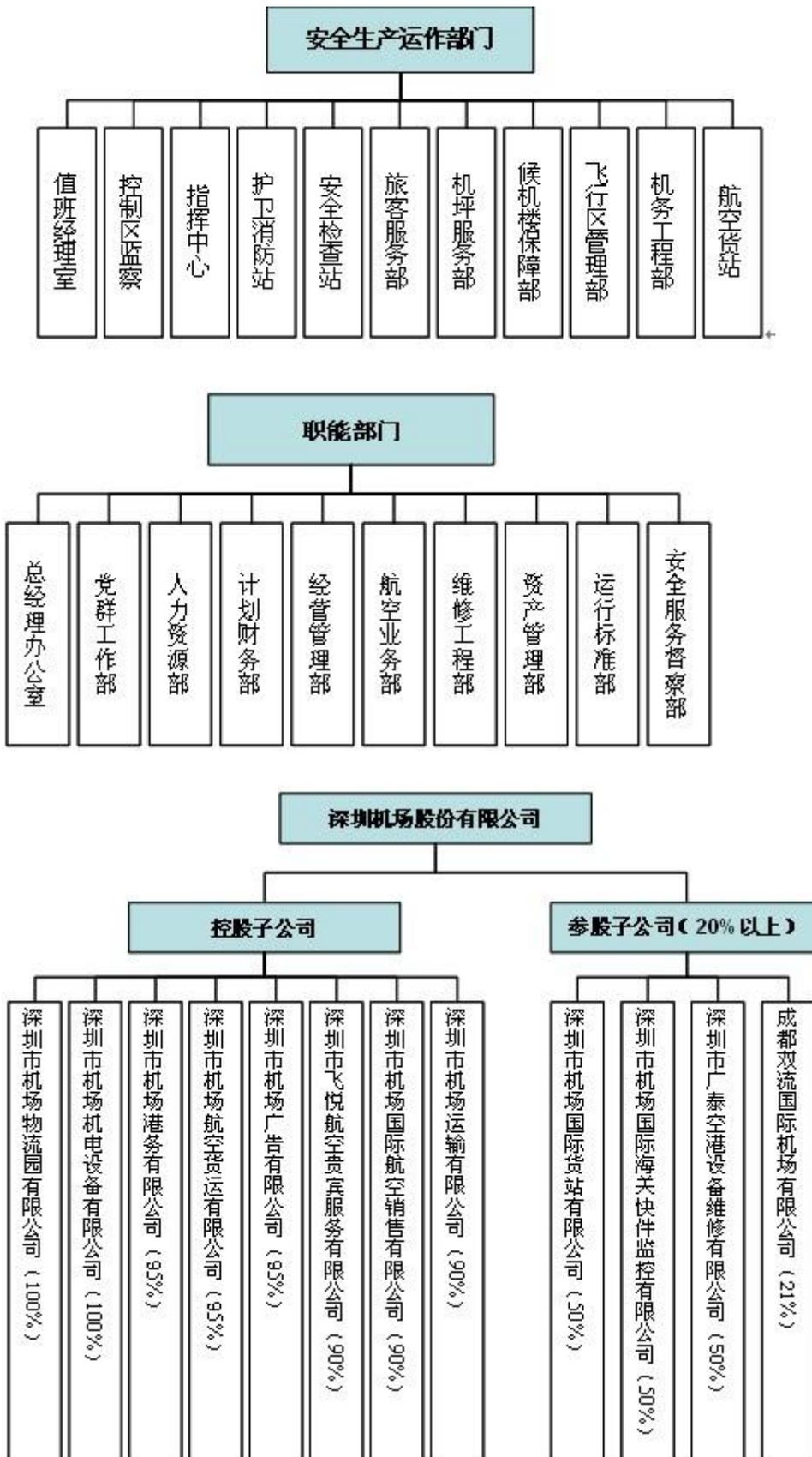
同意本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方案规定公司以每股 4.90 元，向机场集团发行普通股股票 25,056 万股，收购机场集团飞行区资产、航站区配套资产、物流园公司 30% 的股权及相关土地使用权。2008 年 1 月 29 日，本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股权登记手续。上述普通股股票发行后，本公司股本和实收资本变更为 169,024.32 万元（其中：机场集团持有 103,705.92 万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占股份总额的 61.36%），本次定向增发股票的工商变更手续已于 2008 年 6 月 30 日办理完成，换领了注册号为 440301103462216、执照号为深司字 N41408 的变更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四) 主业变更情况

2010 年度本公司未发生主业办更情况

(五) 公司基本组织架构





(六) 公司基本组织架构

(七)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由本公司董事会 2011 年 3 月 17 日批准报出。

附注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权责发生制编制财务报表。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 2010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2006) 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本公司的 2010 年度财务报表同时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三)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四) 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包括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两种类型。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支付的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时，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日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

业务合并按相同的方法处理。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公司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因此本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将被合并子公司的经营成果自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起纳入本公司合并利润表中，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的资产、负债及经营成果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并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年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公司内重大交易，包括内部实现利润及往来余额均已抵销。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当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入帐。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借款费用的原则处理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以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中项目下单独列示。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

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九）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几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及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它金融负债。

a)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

金融资产的确认是指将符合金融资产定义和金融资产确认条件的项目记入资产负债表的过程。金融负债的确认是指将符合金融负债定义和金融负债确认条件的项目记入资产负债表的过程。

b)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计量

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除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其他金融负债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发生减值、摊销或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c)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将金融资产从企业的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当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金融资产已经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是指将金融负债从企业的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d)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

(2)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3)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4) 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使用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没有表明利率的短期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的现值与实际交易价格相差很小的，按照实际交易价格计量。

e) 金融资产的减值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以外的的金融资产的帐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其发生了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持有至到期投资

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根据期末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

的，则按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十) 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按以下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期末余额100万元及以上、账龄在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 年以上	40	4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期末余额在100万元以下，账龄在1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资产负债表日，按单个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资产负债表日取得最可靠的证据估计的售价为基础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存货售价发生波动的，如有确凿证据表明其对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已经存在的情况提供了新的或进一步的证据，作为调整事项进行处理；否则，作为非调整事项。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法。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领用时一次转销。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下简称“其他股权投资”）。

2.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

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的帐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以非货币资产交换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投资成本。

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进行调整。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长期股权投资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投资企业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后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5.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共有的控制。在合营企业设立时,合营各方在投资合同或协议中约定在所设立合营企业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制定过程中,必须由合营各方均同意才能通过。

(2)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一般情况下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6.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对子公司、对合营企业、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其他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按类似的金融资产的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确定的现值与投资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上述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在以后期间均不予转回。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

投资性房地产分为: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其中建筑物的折旧方法和减值准备的确定方法与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土地使用权的摊销方法和减值准备的确定方法与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一致。

(十四)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运营设备、运输设备、电子及其他设备。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5	2.74-4.80
其中：跑道及停机坪	35	2.74
码头及航道	25	3.84
固定资产装修	3-5	20.0-33.3
运营设备	10-20	4.80-9.60
其中：货物处理系统	20	4.80
客货电梯	20	4.80
登机桥	20	4.80
行李系统	20	4.80
安检设备	20	4.80
干式变频器	20	4.80
普佳变频器	10	9.60
中央空调	10	9.60
值机柜台	10	9.60
高压环网柜	10	9.60
低压开关柜	10	9.60
运输工具	8-10	9.60-12.00
其中：特种车辆	10	9.60
电子及其他设备	6	16.00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按固定资产的公

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旦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5.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本公司将其认定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固定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固定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固定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固定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固定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固定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固定资产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固定资产的价值。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未确认的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

对租赁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折旧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满时取得租赁固定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满时取得租赁固定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是指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等。后续支出的处理原则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包括兴建、改扩建中的房屋、建筑物、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等，并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停建并计划在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等预计发生减值的在建工程，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旦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六） 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账面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 资本化的条件

在同时具备下列三个条件时，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予以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3. 暂停资本化

若固定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且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则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不暂停资本化。

4. 停止资本化

当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费用。

(十七)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计价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即以取得无形资产并使之达到预定用途而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无形资产的成本。其中：

本公司 1997 年 5 月 31 日获得的无形资产包括位于深圳市宝安区西乡镇广深公路西侧的两宗（宗地号分别为 A201-0016 和 A116-0013）、深圳市宝安区福永镇深圳机场的一宗（宗地号为 A201-0015）土地使用权系以业经深圳市物业估价所、深圳市中土地房地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评估，并经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以国资评（1997）868 号文确认的重估价值于 1998 年 4 月 1 日调整入账。

本公司 2000 年 9 月 11 日获得的无形资产包括深圳市宝安区福永镇黄田机场的一宗（宗地号为 A201-0011）土地使用权系业经深圳市物业估价所评估，并经财政部以财评字[2000]228 号文审核的重估价值于 2000 年 9 月 11 日调整入账。2004 年 2 月 9 日，本公司在深圳市宝安区福永镇黄田机场一宗（宗地号为 A201-0011）土地使用权基础之上，增加土地使用权面积 8,968.53 平方米，按实际支付的价款计价。

本公司控股股东机场集团以土地使用权认购定向发行的股票，该等无形资产以机场集团的账面价值于 2008 年 1 月 25 日调整入账。

本公司 2010 年 4 月 8 日获得土地位置为宝安区西乡街道宝安大道西侧、宗地号为 A124-0043、面积为 103,678.99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按实际支付的价款计价。

本公司 2010 年 10 月 29 日获得土地位置为宝安区福永街道、宗地号为 A201-0268、面积

为 4,288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按实际支付的价款计价。

2. 无形资产摊销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一致的方法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其中：国际货站一期（宗地号为 A201-0016）、开发西区（宗地号为 A116-0013）、A 号航站楼（宗地号为 A201-0015）的土地使用权自 1997 年 6 月 1 日起按 50 年摊销；B 号航站楼（宗地号为 A201-0011）的土地使用权自 2000 年 10 月 1 日起按剩余使用年限 40 年摊销；货站停机坪（宗地号为 A201-0001）、B 号候机楼停机坪（宗地号为 A201-0010）的土地使用权自 2007 年 6 月 21 日起按 50 年摊销，国内货运村一期（宗地号为 A201-0039）的土地使用权自 2004 年 2 月 9 日起按 50 年摊销；保税物流中心（宗地号 A124-0043）土地使用权自 2009 年 12 月 31 日起按 50 年摊销；平安居（宗地号为 A201-0268）的土地使用权自 2010 年 10 月 29 日起按 47 年摊销；计算机软件按照 5 年的期限平均摊销。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能确定受益期限的，按受益期限分期平均摊销，不能确定受益期限的按不超过十年的期限平均摊销。开办费在实际发生时直接计入管理费用。

(十九) 预计负债

若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企业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和因重组而承担的重组义务同时符合上述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只有在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能确认因重组而承担了重组义务。

(二十) 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股份支付的实施

a.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

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资产负债表日,后续信息表明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进行调整,并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对于可行权条件为规定服务期间的股份支付,等待期为授予日至可行权日的期间;对于可行权条件为规定业绩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根据最可能的业绩结果预计等待期的长度。企业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b.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在行权日，企业根据实际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确定应转入实收资本或股本的金额，将其转入实收资本或股本。

c.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按照企业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企业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企业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后续信息表明企业当期承担债务的公允价值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进行调整，并在可行权日调整至实际可行权水平。企业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股份支付的修改

a. 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修改后的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修改发生在可行权日之后，立即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股份支付协议要求职工只有先完成更长期间的服务才能取得修改后的权益工具，则在整个等待期内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b. 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增加的权益工具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c.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

非市场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d. 修改减少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

e. 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

f. 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如延长等待期、增加或变更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3）股份支付的终止

a. 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b. 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应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c. 如果向职工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以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企业应以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企业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借记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二十一） 收入

收入，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公司按以下规定确认营业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1. 劳务收入：在劳务已经提供，且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有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主要从事航空客、货运输地面服务、港口客货运输、郊区公路客货运输、航空客货代理业务等劳务。其中：

（1）2007 年 12 月 28 日，中国民用航空总局、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民航发[2007]159 号文《民用机场收费改革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文件将机场收费项目划分为航空性业务收费、非航空性业务重要收费和非航空性业务其他收费；并重新确定了各收费项目的收费标准基准价；该实施方案自 2008 年 3 月 1 日起实施。

根据 2008 年 1 月 31 日本公司与机场集团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于协议生效的次月（2008 年 2 月）起，按照如下比例分配航空主业收入：

1) 旅客过港服务费由本公司占 95%、机场集团占 5%调整为本公司占 100%；

2) 起降费（含第一、第二跑道）按如下方式划分：

①第二条跑道投入使用（预计为 2011 年）后第二个年度（含第二年度）以前每年起降费本公司占 90%、机场集团占 10%。

②第二条跑道投入使用后第三个年度开始,本公司的起降费分成在 90%的基础上每年下降 5%,直至降至 60%为止。

(2)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机场港务有限公司与香港明仁船务有限公司(现名为“香港侨福轮渡服务有限公司”)签订的《经营深圳至香港水上客运业务合作合同》和《港口客运服务协议》，本公司同意对方开通深圳至香港水上客运航线而使用机场码头，并允许对方就涉及该项服务的船舶、票证、船班时刻表以及广告宣传等方面使用深圳机场的名称或标志；同时，为该项服务提供机场范围内的有关设施、设备和旅客服务人员等。2009 年 1 月至 4 月 23 日，本公司按港务航线收入向对方收取 12%的港口使用管理费和 5%的特许经营权费。2009 年 4 月 24 日，香港侨福轮渡服务有限公司停航，该航线由深圳市机场高速客运有限公司运营，不收取特许经营费，港口使用费根据出港航线收入的 20%单向收取。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机场港务有限公司与信德中旅轮船有限公司（现名为“信德中旅船务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深圳机场至澳门水上客运业务合作合同》，本公司同意对方开通深圳机场至澳门水上客运航线而使用机场码头,并允许对方就涉及该项服务的船舶、票证、船班时刻表以及广告宣传等方面使用深圳机场的名称或标志；同时,为该项服务提供机场范围内的有关设施、设备和旅客服务人员等。本公司按每年港务航线收入的下列比例向对方收取港口使用管理费：

期间	港口使用管理费收入%	期间	特许经营权费收入%
2010年2月8日后	8.5	2010年	0
2010年2月8日前	12	2009年1-9月	5

自 2009 年 10 月起，深圳市机场港务有限公司停止向信德中旅轮船有限公司收取 5%的特许经营权费。

自 2010 年 2 月 8 日起，深圳市机场港务有限公司对信德中旅船务管理有限公司经营的深

圳机场至澳门航线的港口使用管理费收费标准由 12% 下降至 8.5%。

(3) 租赁收入：按合同、协议约定的向承租方在付租日期应收的租金确认为营业收入的实现。

(4) 广告发布收入：在劳务已经提供，且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有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时，以广告发布日作为开始确认收入的起始点并按广告发布期限逐期确认营业收入。

(二十二)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本公司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营业外收入。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经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的所得税费用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相应的递

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四)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它租赁。

(1) 承租人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

出租人承担了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企业的售后租回交易认定为经营租赁的,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a. 有确凿证据表明售后租回交易是按照公允价值达成的,售价与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售后租回交易如果不是按照公允价值达成的,售价低于公允价值的差额,应计入当期损益;但若该损失将由低于市价的未来租赁付款额补偿时,有关损失应予以递延(递延收益),并按与确认租金费用相一致的方法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如果售价大于公允价值,其大于公允价值的部分应计入递延收益,并在租赁期内分摊。

(2) 出租人

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它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提供免租期的,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

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2.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

(1) 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未确认的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

对租赁资产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出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帐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

每年年度终了，对未担保余值进行复核。未担保余值增加的，不作调整。有证据表明未担保余值已经减少的，重新计算租赁内含利率，由此引起的租赁投资净额的减少计入当期损益；以后各期根据修正后的租赁投资净额和重新计算的租赁内含利率确认融资收入。租赁投资净额是融资租赁中最低租赁收款额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未实现融资收益之间的差额。

已确认损失的未担保余值得以恢复的，在原已确认的损失金额内转回，并重新计算租赁内含利率，以后各期根据修正后的租赁投资净额和重新计算的租赁内含利率确认融资收入。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持有待售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一是企业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二是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某项资产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1) 该资产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 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二十六)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二十七)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内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附注三、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项目	计税根据	税率
营业税	航空地面服务收入	3%
	货物过站处理费收入	3%
	港口使用管理费、特许服务收入	3%
	公路运输收入	3%
	广告制作发布收入	5%
	贵宾厅服务费收入	5%
	客货代理服务收入	5%
	租赁、仓储、打包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1	应纳营业税、增值税额	1%，7%
教育费附加	应纳营业税、增值税额	3%
文化事业建设费	户外广告经营收入	3%
堤围防护费	营业额	0.1‰
企业所得税 *2	应纳税所得额	22%，25%
房产税	房产原值的 70%	1.2%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根据深圳市地方税务局深地税告〔2010〕8号《关于统一内外资企业和个人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制度的公告》的规定，自2010年12月1日起，深圳市按照纳税人实际缴纳的增值税、消费税和营业税税额征收7%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本公司自2010年12月1日起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由1%调整至7%。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院国发[2007]39号）及其他有关规定，本公司和本公司的子公司均注册于深圳市，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在2008年至2012年的5年期间内逐步过渡到25%，本年度适用的税率为22%（上年度20%），惟深圳市飞悦贵宾服务有限公司、深圳机场保税报关行有限公司和深圳市赛易达保税物流有限公司适用25%的企业所得税率。

附注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深圳机场物流园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物流	12,000	物流园区物业管理、租赁等	30,034	--	100	100	是
深圳市鹏信达报关行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报关	150	代理海关报关业	358	--	100	100	是
深圳市机场飞悦贵宾服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航空运输	800	航空运输贵宾服务, 商务代理, 百货销售等	720	--	90	90	是
深圳机场保税报关行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报关	150	从事报关业务	150	--	100	100	是
深圳市赛易达保税物流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货运代理	500	从事保税仓储, 海运, 陆运, 空运货运代理	500	--	100	100	是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深圳市机场港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货物仓储	3,693	装卸搬运、货物仓储、联运服务, 外轮供应等	9,803	--	95	95	是
深圳市机场运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运输	4,200	城镇郊线客运、公路货运、公路货运代理	3,780	--	90	90	是
深圳市机场广告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广告	1,000	广告业务; 打字、复印、晒图服务	2,791	--	95	95	是
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货运	2,500	航空货物运输、仓储、经营包机业务等	1,537	--	95	95	是
深圳市机场国际航空销售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代理	2,000	航空客运代理业务; 办理租机业务等	2,640	--	100	100	是
深圳机场机电设备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维修	1,000	国产汽车-不含小轿车, 设备维修等	1,075	--	100	100	是

*2005 年 10 月 27 日, 经本公司深机股决[2006]5 号《关于深圳机场机电设备公司歇业的

决定》，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机场机电设备公司由于业务萎缩、经营困难，已于 2005 年 11 月 1 日起停止各项经营活动。因 2007 和 2008 年度未参加工商年检，已于 2009 年 11 月 6 日被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吊销营业执照。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

本公司无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二) 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情况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冲减少数 股东损益的金额
深圳市机场港务有限公司	2,864,970.91	-898,809.66
深圳市机场运输有限公司	7,101,616.56	1,126,513.76
深圳市机场广告有限公司	7,158,645.53	5,637,249.60
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2,687,060.49	-16,919.43
深圳市机场飞悦贵宾服务有限公司	4,590,714.53	3,345,955.82
深圳市机场航空销售有限公司	23,931.35	850.67
合计	24,426,939.37	9,194,840.76

(三) 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无

(四)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本公司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新增一家公司，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深圳机场物流园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18 日在深圳投资设立的深圳市赛易达保税物流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

(五)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深圳市赛易达保税物流有限公司	4,597,712.96	-402,287.04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本期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a) 货币资金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57,883.55	--	--	26,372.84
人民币	--	--	47,239.06	--	--	18,643.42
港币	12,322.14	0.85093	10,644.49	8,778.64	0.88048	7,729.42
美元	--	--	--	--	--	--
银行存款:	--	--	852,103,966.01	--	--	1,442,029,832.08
人民币	--	--	846,157,919.78	--	--	1,432,001,740.48
港币	2,539,416.50	0.85093	2,162,786.34	3,245,532.64	0.88048	2,857,626.57
美元	571,256.42	6.6227	3,783,259.89	1,050,125.22	6.8282	7,170,465.03
其他货币资金:	--	--	--	--	--	--
人民币	--	--	-	--	--	--
港币	--	--	-	--	--	--
美元	--	--	-	--	--	--
合计	--	--	852,161,849.56	--	--	1,442,056,204.92

本公司不作为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2010 年 12 月 31 日定期存款（上年度同期可比数为 1,341,854,000.00 元）列示如下：

存款银行	币种	存款金额	存款期限	利率%	备注
中行机场支行	RMB	60,000,000.00	3 个月	1.71	无质押
中行机场支行	RMB	51,125,000.00	12 个月	2.25	无质押
中行福田支行	RMB	50,000,000.00	3 个月	1.71	无质押
建行机场支行	RMB	50,000,000.00	3 个月	1.35	无质押
蛇口平安行	RMB	20,000,000.00	12 个月	1.35	无质押
蛇口平安行	RMB	10,000,000.00	12 个月	1.35	无质押
蛇口平安行	RMB	20,000,000.00	12 个月	1.71	无质押
光大分行	RMB	15,000,000.00	12 个月	2.25	无质押
浙商银行	RMB	30,000,000.00	12 个月	2.25	无质押
浙商银行	RMB	20,000,000.00	12 个月	2.25	无质押
浙商银行	RMB	30,000,000.00	12 个月	1.35	无质押
浙商银行	RMB	50,000,000.00	12 个月	1.35	无质押
浦发银行	RMB	20,000,000.00	3 个月	2.25	无质押
浦发银行	RMB	20,000,000.00	6 个月	2.25	无质押
合计		446,125,000.00			

b) 应收票据

(1) 分类

种类	2010-12-31	2009-12-31
银行承兑汇票	--	--
商业承兑汇票	23,832,741.87	60,394,520.14
合计	23,832,741.87	60,394,520.14

(2)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3)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以及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4)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商业承兑汇票均系应收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航空器起降费等款项。

c) 应收账款

(1) 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0-12-31				200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60,002.00	0.67	1,760,002.00	100	3,203,699.69	1.14	3,203,699.69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按账龄)	259,804,603.71	99.33	13,383,591.98	5.15	278,312,858.85	98.76	14,529,917.95	5.2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272,498.00	0.10	272,498.00	100
合计	261,564,605.71	100	15,143,593.98	5.79	281,789,056.54	100	18,006,115.64	6.39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0-12-31			200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56,065,759.87	98.56	12,808,791.29	270,842,271.65	97.31	12,570,280.27
1 至 2 年	2,340,561.00	0.90	234,056.10	6,787,339.88	2.44	1,859,983.99
2 至 3 年	1,092,434.44	0.42	218,486.88	50,732.19	0.02	10,146.44
3 年以上	305,848.40	0.12	122,257.71	632,515.13	0.23	89,507.25
合计	259,804,603.71	100.00	13,383,591.98	278,312,858.85	100.00	14,529,917.95

(2) 本期转回或收回情况

应收账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起降及地服费	收回款项	公司破产清算	718,394.38	718,394.38
广告款	诉讼	款项有争议一直未付款	272,498.00	272,498.00

(3) 本报告期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武汉东星航空有限公司	起降及地面服务费	776,953.31	该公司破产	否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2010-12-31		2009-12-31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50,117.17	15,618.87	50,117.17	13,404.87

(5)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987,058.20	1 年以内	14.52
深圳航空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040,590.60	1 年以内	8.81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504,914.32	1 年以内	8.22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303,104.25	1 年以内	7.00
上海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933,588.05	3 年以内	6.86
合计		118,769,255.42		45.41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详见附注六、7。

d) 预付款项

(1) 按账龄分类

账龄	2010-12-31		200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46,233.33	87.28	3,569,639.47	77.89
1 至 2 年	181,600.00	12.72	533,432.95	11.64
2 至 3 年	--	--	480,000.00	10.47
3 年以上	--	--	--	--
合计	1,427,833.33	100.00	4,583,072.42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两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149,800.51	80.53	非关联方	2010 年 12 月	合同履行中
汇思软件(上海)有限公司	140,100.00	9.81	非关联方	2009 年	合同履行中
合计	1,289,900.51	90.34	--	--	--

(3)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预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预付关联方账款情况详见附注六、7。

e) 应收股利

项目	200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12-31	未收回的原因	相关款项是否发生减值
账龄一年以上的应收股利	1,164,354.00	--	--	1,164,354.00		
其中：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1,164,354.00	--	--	1,164,354.00		否

f) 应收利息

项目	200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12-31
定期存款利息	15,623,267.26	21,964,290.67	31,754,546.48	5,833,011.45
合计	15,623,267.26	21,964,290.67	31,754,546.48	5,833,011.45

g) 其他应收款

(1) 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0-12-31				200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按账龄)	11,459,939.09	97.63	2,408,652.03	21.02	16,623,823.11	97.26	2,763,620.32	16.6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8,455.00	2.37	278,455.00	100.00	468,562.20	2.74	468,562.20	100.00
合计	11,738,394.09	100.00	2,687,107.03	22.89	17,092,385.31	100.00	3,232,182.52	18.9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0-12-31			200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470,513.38	39.01	218,022.35	10,243,499.14	61.62	512,174.95
1 至 2 年	1,892,270.94	16.52	189,227.09	467,896.60	2.82	46,789.66
2 至 3 年	187,296.00	1.63	37,459.32	801,576.63	4.82	160,315.33
3 年以上	4,909,858.77	42.84	1,963,943.27	5,110,850.74	30.74	2,044,340.38
合计	11,459,939.09	100.00	2,408,652.03	16,623,823.11	100.00	2,763,620.32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机场装饰设计工程公司	装修装饰款	147,980.00	147,980.00	100%	该公司已被吊销，预计无法收回
李竟生	房款	130,475.00	130,475.00	100%	预计无法收回的房款
合计		278,455.00	278,455.00	100%	

(2) 本期转回或收回情况

应收账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诉讼败诉	预交诉讼费，预计无法收回	190,107.20	190,107.20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2010-12-31		2009-12-31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482,040.77	24,102.04	629,880.49	31,494.02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性质或内容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厦门航空有限公司	包甲押金	800,000.00	1 年以内	6.82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运单押金	770,000.00	1 年以内	6.56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B 保墙改保证金	567,440.00	1 年以内	4.83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劳务派遣费	482,040.77	1 年以内	4.11
联想(北京)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	3 年以上	2.56
合计		2,919,480.77		24.88

(6)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详见附注六、7。

h)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42,559.47	244,393.65	2,198,165.82	1,933,845.17	244,393.65	1,689,451.52
合计	2,442,559.47	244,393.65	2,198,165.82	1,933,845.17	244,393.65	1,689,451.52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2009-12-31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2010-12-31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244,393.65	--	--	--	244,393.65
合计	244,393.65	--	--	--	244,393.65

i)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09-12-31	增减变动	2010-12-31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深圳民航凯亚有限公司	成本法	391,176.47	391,176.47	--	391,176.47	5.59	5.59	--	--	251,550.00
泰尔文特高新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成本法	3,233,738.98	3,233,738.98	--	3,233,738.98	10.00	10.00	--	--	--
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	权益法	30,000,000.00	44,300,599.26	1,066,936.13	45,367,535.39	50.00	50.00	--	--	2,000,000.00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权益法	16,000,000.00	26,791,168.10	9,826,899.27	36,618,067.37	50.00	50.00	--	--	--
成都双流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571,548,928.24	656,435,599.62	-15,504,225.51	640,931,374.11	21.00	21.00	--	--	52,500,000.00
深圳广泰空港设备维修有限公司	权益法	2,500,000.00	2,559,817.29	450,156.49	3,009,973.78	50.00	50.00	--	--	--
深圳市机场高速客运有限公司	权益法	4,000,000.00	2,402,629.53	-831,758.75	1,570,870.78	20.00	20.00	--	--	--
电视剧《玉帝传奇》项目	成本法	110,994.00	110,994.00	--	110,994.00	--	--	110,994.00	--	--
电视剧《坐庄》项目	成本法	174,000.00	174,000.00	--	174,000.00	--	--	174,000.00	--	--
合计		627,958,837.69	736,399,723.25	-4,991,992.37	731,407,730.88	--	--	284,994.00	--	54,751,550.00

(2) 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的有关情况

本公司的投资变现及投资收益汇回未受到重大限制。

j) 投资性房地产

i. 按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200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217,177,001.51	--	--	217,177,001.51
房屋、建筑物	217,177,001.51	--	--	217,177,001.5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37,735,994.49	5,882,279.64	--	43,618,274.13
房屋、建筑物	37,735,994.49	5,882,279.64	--	43,618,274.13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179,441,007.02	--	--	173,558,727.38
房屋、建筑物	179,441,007.02	--	--	173,558,727.38
四、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房屋、建筑物	--	--	--	--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179,441,007.02	--	--	173,558,727.38
房屋、建筑物	179,441,007.02	--	--	173,558,727.38

本期折旧 5,882,279.64 元。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净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国际货站（二期）	130,516,237.51	9,046,183.99	--	121,470,053.52	集团土地、工程未结算	2012 年及以后
合计	130,516,237.51	9,046,183.99	--	121,470,053.52		

k)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200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4,093,704,413.98	341,950,104.20	88,139,606.08	4,347,514,912.10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2,873,327,054.63	273,983,016.58	51,088,556.49	3,096,221,514.72
机器设备	711,611,851.96	29,369,848.02	5,477,412.81	735,504,287.17
运输工具	106,084,086.42	2,186,461.65	13,843,787.20	94,426,760.87
电子及其他设备	402,681,420.97	36,410,777.95	17,729,849.58	421,362,349.34
二、累计折旧合计:	1,554,214,132.84	182,517,177.64	64,464,872.69	1,672,266,437.79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828,877,178.16	94,200,895.63	30,228,792.13	892,849,281.66
机器设备	405,706,473.28	43,934,523.29	4,926,338.71	444,714,657.86
运输工具	66,623,853.72	12,419,634.71	13,123,738.11	65,919,750.32
电子及其他设备	253,006,627.68	31,962,124.01	16,186,003.74	268,782,747.95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539,490,281.14	-	-	2,675,248,474.31

项目	200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12-3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019,010,648.19	-	-	2,203,372,233.06
机器设备	308,808,617.85	-	-	290,789,629.31
运输工具	41,105,883.96	-	-	28,507,010.55
电子及其他设备	170,565,131.14	-	-	152,579,601.39
四、减值准备合计	21,677,647.10	-	20,002,383.31	1,675,263.7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0,360,149.88	-	18,684,886.09	1,675,263.79
机器设备	696,054.25	-	696,054.25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及其他设备	621,442.97	-	621,442.97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517,812,634.04	-	-	2,673,573,210.5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998,650,498.31	-	-	2,201,696,969.27
机器设备	308,112,563.60	-	-	290,789,629.31
运输工具	41,105,883.96	-	-	28,507,010.55
电子及其他设备	169,943,688.17	-	-	152,579,601.39

本期折旧额 182,517,177.64 元。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213,935,736.08 元。

(2)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期末无重大固定资产闲置的情况。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机器设备	13,364,080.00	2,414,066.05	10,950,013.95

其中：本公司 2007 年从深圳机场（集团）有限公司融资租入 X 光机等安检设备，设备原值为 4,940,000.00 元。

2010 年 5 月，本公司与深圳机场（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应急救援专项设备租赁协议》，深圳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于 2008 年 10 月至 2009 年 12 月购置的航空器活动道面、飞机顶升气囊、移动空气压缩机、辅助固定测量设备、飞机轮胎漏气救援拖车、飞机搬移拖车等共计五套设备以 12,024,346.18 元租赁给本公司，租赁期限自 2009 年 12 月至 2024 年 12 月。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该批设备中有四套设备已于 2010 年 12 月移交本公司并完成安装验收，该批设备价值为 8,424,080.00 元。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31,867,838.97
机器设备	12,515,727.77
运输工具	112,723.08
合计	144,496,289.82

(5)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期末无持有待售的重大固定资产。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原值	净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B 号航站楼	443,907,351.91	84,215,566.24	土地超红线、超建筑面积	2011 年
指连廊	199,419,991.98	64,401,343.75	土地超红线、超建筑面积	2011 年
国际候机楼	141,912,088.47	9,186,338.35	集团土地、工程未结算	2012 年及以后年度
国内货站大楼	124,515,523.26	22,769,620.22	集团土地、调整红线	2012 年及以后年度
国际货运村一期	80,556,485.87	16,940,568.75	集团土地、工程未审核备案	2012 年及以后年度
国内货运村一期	70,906,604.23	13,290,531.39	南干道改造收地、工程未审核备案	2011 年
联检综合楼-物流大厦	69,233,662.31	12,818,711.42	集团土地、工程未审核备案	2012 年及以后年度
国际货运村二期	54,928,608.32	9,793,457.03	集团土地、工程未审核备案、调红线	2012 年及以后年度
B 楼远机位候机厅	40,980,165.70	4,026,476.91	集团土地、工程未结算	2012 年及以后年度
综合区值班宿舍	26,487,505.46	847,600.18	集团土地、工程未结算	2012 年及以后年度
应急救援仓库	11,242,117.80	411,140.32	集团土地、工程未结算	2012 年及以后年度
综合服务区消防楼	6,176,717.61	1,530,664.86	集团土地	2012 年及以后年度
综合服务区办公楼	5,457,465.32	1,352,425.56	集团土地	2012 年及以后年度
综合服务区宿舍楼	5,340,375.05	1,323,408.96	集团土地	2012 年及以后年度
综合服务区库区 C	3,602,875.83	1,565,063.35	集团土地	2012 年及以后年度
综合服务区库区 D	3,434,437.34	1,483,677.00	集团土地	2012 年及以后年度
综合服务区库区 B	2,772,600.08	1,197,763.20	集团土地	2012 年及以后年度
综合服务区消防站	1,282,764.97	554,154.48	集团土地	2012 年及以后年度
港务公司候船楼	8,808,738.12	4,416,953.64	集团土地	2012 年及以后年度
港务公司综合楼	3,140,904.27	1,718,750.76	集团土地	2012 年及以后年度
合计	1,304,106,983.90	253,844,216.37		

1) 在建工程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T3 航站楼扩建工程	1,379,582,767.13	--	1,379,582,767.13	143,310,322.01	--	143,310,322.01
B 型保税物流中心	--	--	--	77,240,014.44	--	77,240,014.44
开发西区	7,852,445.81	7,852,445.81	--	7,852,445.81	7,852,445.81	--
A 楼监控系统	--	--	--	4,932,612.36	--	4,932,612.36
物流板块智能视频综合信息系统项目	--	--	--	3,418,991.61	--	3,418,991.61
保税物流中心信息系统	4,915,400.00	--	4,915,400.00	--	--	--
特种设备车	8,995,627.42	--	8,995,627.42	270,324.00	--	270,324.00
设备投资	4,819,922.01	--	4,819,922.01	6,189,321.56	--	6,189,321.56
其他	8,507,463.56	--	8,507,463.56	5,858,930.14	--	5,858,930.14
合计	1,414,673,625.93	7,852,445.81	1,406,821,180.12	249,072,961.93	7,852,445.81	241,220,516.12

(1)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T3 航站楼扩建工程	847,853	143,310,322.01	1,236,272,445.12	--	--	1,379,582,767.13
B 型保税物流中心	27,814	77,240,014.44	147,310,156.94	171,770,425.83	52,779,745.55	
开发西区	--	7,852,445.81	--	--	--	7,852,445.81
A 楼监控系统	583	4,932,612.36	3,920,126.21	8,132,751.51	719,987.06	--
物流板块智能视频综合信息系统项目	508	3,418,991.61	2,188,901.30	4,763,272.91	844,620.00	-
保税物流中心信息系统	572	--	4,915,400.00	--	--	4,915,400.00
特种设备车	--	270,324.00	13,377,070.82	4,651,767.40	-	8,995,627.42
设备	--	6,189,321.56	11,040,240.82	11,029,640.37	1,380,000.00	4,819,922.01
其他	--	5,858,930.14	19,292,466.95	13,587,878.06	3,056,055.47	8,507,463.56
合计		249,072,961.93	1,438,316,808.16	213,935,736.08	58,780,408.08	1,414,673,625.93

注：其他减少主要系转入无形资产 55,375,600.35 元。

接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累计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T3 航站楼扩建工程	16.72	16.72	--	--	--	自有资金
B 型保税物流中心	80.73	100	--	--	--	自有资金
开发西区	--	--	--	--	--	自有资金
A 楼监控系统	151.	100	--	--	--	自有资金

项目名称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累计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物流板块智能视频综合信息系统项目	110.39	100	--	--	--	自有资金
保税物流中心信息系统	85.93	85.93	--	--	--	自有资金
特种设备车	--	--	--	--	--	自有资金
设备	--	--	--	--	--	自有资金
其他	--	--	--	--	--	自有资金
合计	--	--	--	--	--	--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项目	200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12-31	计提原因
开发西区	7,852,445.81	--	--	7,852,445.81	项目停建多年
合计	7,852,445.81	--	--	7,852,445.81	--

(3) 重大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情况

项目	工程进度	备注
T3 扩建工程	16.72%	T3 航站楼混凝土主体结构工程封顶，将进入幕墙工程、安装工程、精装修工程阶段，预计于 2012 年底投入使用
B 型保税物流中心	100.00%	2010 年 6 月已竣工验收

m)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200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12-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235,196,561.40	83,393,006.35	118,292.70	318,471,275.05
土地使用权	225,049,253.06	79,313,005.55	--	304,362,258.61
计算机软件	10,147,308.34	4,080,000.80	118,292.70	14,109,016.44
二、累计摊销合计	21,393,230.89	7,857,146.98	113,560.99	29,136,816.88
土地使用权	17,064,706.93	5,739,258.94	--	22,803,965.87
计算机软件	4,328,523.96	2,117,888.04	113,560.99	6,332,851.01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13,803,330.51	--	--	289,334,458.17
土地使用权	207,984,546.13	--	--	281,558,292.74
计算机软件	5,818,784.38	--	--	7,776,165.43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计算机软件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13,803,330.51	--	--	289,334,458.17
土地使用权	207,984,546.13	--	--	281,558,292.74
计算机软件	5,818,784.38	--	--	7,776,165.43

本期摊销额 7,857,146.98 元。

(2)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除 B 号楼土地和平安居土地产权手续正在办理外，无因担保或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无形资产。

n)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09-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0-12-31
B 楼水族景观	26,666.63	--	26,666.63	--	--
登机桥改造	493,494.45	--	369,850.13	--	123,644.32
国内货运村装修	560,239.39	--	560,239.39	--	--
飞悦贵宾厅装修	3,146,541.59	--	1,103,733.72	--	2,042,807.87
码头办公楼装修	--	4,275,000.00	--	--	4,275,000.00
制服费	1,631,824.88	770,044.25	1,902,303.89	--	499,565.24
合计	5,858,766.94	5,045,044.25	3,962,793.76	--	6,941,017.43

o)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减值准备	6,106,077.14	6,483,481.80
投资差额摊销	12,526,132.93	11,525,628.63
固定资产折旧	53,503,619.84	54,472,900.32
预计费用	39,978,691.63	19,730,106.95
合计	112,114,521.54	92,212,117.70

*本公司 2008 年度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机场集团机场主业资产的入账价值低于公允价值的差额尚未折旧部分，形成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预期转回该等资产期间的适用企业所得税率为基础计算确定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并计入资本公积。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减值准备	587,410.57	4,833,816.20
可抵扣亏损	4,128,251.05	1,167,125.19
合计	4,715,661.62	6,000,941.39

p)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0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12-31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21,238,298.16	-1,449,644.26	1,180,999.58	776,953.31	17,830,701.01
二、存货跌价准备	244,393.65	--	--	--	244,393.65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84,994.00	--	--	--	284,994.00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1,677,647.10	--	--	20,002,383.31	1,675,263.79
五、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7,852,445.81	--	--	--	7,852,445.81
六、其他	--	--	--	--	--
合计	51,297,778.72	-1,449,644.26	1,180,999.58	20,779,336.62	27,887,798.26

q) 短期借款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质押借款	--	53,421,864.02
合计	--	53,421,864.02

r) 应付账款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应付账款	49,535,948.81	44,420,095.71

(1)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2010-12-31	2009-12-31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3,243,343.86	1,849,708.26

(2) 应付关联方款项详见附注六、7。

s) 预收款项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预收账款	41,685,813.25	41,335,375.39

(1)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 预收关联公司款项详见附注六、7。

t)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0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12-31	预计发放时间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5,751,068.26	375,175,274.62	376,186,777.08	44,739,565.80	2011年1季度
二、职工福利费	--	8,455,111.89	8,455,111.89	--	
三、社会保险费	1,217,490.65	43,488,160.22	44,439,989.18	265,661.69	
其中：养老保险	1,214,036.83	35,495,974.39	36,502,389.66	207,621.56	
医疗保险	2,915.07	6,374,410.90	6,328,733.40	48,592.57	
失业保险	86.88	385,868.48	383,823.10	2,132.26	
工伤保险	180.01	452,140.11	449,576.82	2,743.30	
生育保险	271.86	779,766.34	775,466.20	4,572.00	
四、住房公积金	1,828,002.13	66,340,153.02	3,552,005.79	64,616,149.3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648,904.71	7,914,052.53	11,472,401.35	7,090,555.89	
六、非货币性福利	--	--	--	--	
七、辞退福利	11,996.00	2,117,986.66	2,129,982.66	--	
八、其他	73,300.00		73,300.00		
合计	59,530,761.75	503,490,738.94	446,309,567.95	116,711,932.74	

(1) 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0 元。

(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7,090,555.89 元，非货币性福利金额 0 元，因解除劳动关系支付补偿 2,129,982.66 元。

u) 应交税费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增值税	6,810.52	199.30
营业税	6,729,376.13	5,734,050.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8,245.45	57,317.66
企业所得税	74,654,778.25	51,414,054.10
个人所得税	8,727,578.59	5,963,163.96
房产税	3,389,293.88	2,943,200.23
印花税	10,284.14	3,453.04
土地使用税	110,524.09	110,780.80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教育费附加	201,999.63	171,938.03
堤围防护费	18,389.26	13,460.98
文化事业建设费	497,709.91	359,715.77
合计	94,824,989.85	66,771,334.83

v)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其他应付款	370,376,326.20	230,147,641.11

(1)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2010-12-31	2009-12-31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164,384,163.78	128,796,101.40

(2) 其他应付关联方款项详见附注六、7。

w) 预计负债

项目	200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12-31
未决诉讼	91,701,293.75	--	91,701,293.75	--
合计	91,701,293.75	--	91,701,293.75	--

2010年4月29日,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5)穗中法民二初字第79号民事调解书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流花支行诉讼本公司事项进行调解:深圳机场公司于2010年6月30日之前向原告浦发银行支付借款本金人民币2,985万元,同时支付原告浦发银行已预付的部分诉讼费15万元,即免除深圳机场公司3,000万元借款本金自2004年12月21日起至和解付款之日止的全部利息。本公司于2010年6月24日支付浦发银行借款本金3,000万元,并据此调整减少原预计的应付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流花支行利息9,464,700.00元。

2011年1月24日,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债务和解协议,免除本公司原依据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2005)粤高法民二初字第1号民事判决书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2008)民二终字第124号民事判决书计提的全部利息,本公司据此调整减少原预计的应付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利息52,236,593.75元。

x)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8,014,391.13	10,602,829.89
合计	8,014,391.13	10,602,829.89

(1) 本公司于2007年7月31日收到民航总局委托中国民航信息集团公司划拨的民航专用基金人民币4,975,026.00元，此专用基金用于建设民航电子客票试点项目，本公司将专用基金全部用于购买与试点项目相关的资产，并在以后年度分期摊销递延收益，本年度摊销995,005.20元。

(2) 本公司子公司深圳机场物流园发展有限公司于2007年11月与深圳市交通局签订《深圳市现代物流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合同书》，并于2007年12月收到深圳市财政局物流园区公共信息平台补助资金2,000,000.00元，专项用于物流园区公共信息平台开发、建设、维护的项目支出。公司2009年投入购进的EMC存储设备价值1,152,588.00元验收合格后转入固定资产，该资产本年度摊销192,098.00元。专项资金中剩余的847,412.00元，公司将会继续用于设备购置。

(3) 根据民航总局下发的《关于为奥运期间实施防爆安检特别工作措施预备工作的通知》，民航总局统一出资购置一批痕量爆炸物探测器配发各相关机场，其中本公司配发12台台式痕量爆炸物探测器及5台便携式痕量爆炸物探测器；此批设备已于2008年7月安装到位，本公司以自购同类设备的购置价格计算该批资产的入账价值（折合人民币8,361,814.00元）；并按该资产的使用年限在以后年度分期摊销递延收益，本年度摊销1,393,635.70元。

y) 股本或（实收资本）

项目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1,037,059,200.00	--	--	--	--	--	1,037,059,200.00
3、境内自然人持股	58,786.00	--	--	--	--	--	58,786.0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037,117,986.00	--	--	--	--	--	1,037,117,986.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653,125,214.00	--	--	--	--	--	653,125,214.00

项目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653,125,214.00	--	--	--	--	--	653,125,214.00
三、股份总数	1,690,243,200.00	--	--	--	--	--	1,690,243,200.00

z) 资本公积

项目	200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12-31
一、资本溢价	886,936,821.79	--	969,280.48	885,967,541.31
其中：股本溢价	886,936,821.79	--	969,280.48	885,967,541.31
二、其他资本公积	11,761,808.00	--	--	11,761,808.00
其中：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外所有者权益变动	11,761,808.00	--	--	11,761,808.00
合计	898,698,629.79	--	969,280.48	897,729,349.31

aa) 盈余公积

项目	200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12-31
法定盈余公积	433,322,283.18	75,170,885.63	--	508,493,168.81
合计	433,322,283.18	75,170,885.63	--	508,493,168.81

bb)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145,438,477.67	--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	--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2,145,438,477.67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14,150,167.35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5,170,885.63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50,388,912.00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734,028,847.39	--

cc)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收入	1,899,466,194.00	1,662,716,619.50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855,416,247.74	1,629,956,104.32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44,049,946.26	32,760,515.18
营业成本	996,143,906.94	846,909,278.50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984,169,405.84	838,064,166.70
其他业务成本	11,974,501.10	8,845,111.80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航空主业收入	1,218,430,979.29	689,717,830.58	1,088,604,950.20	593,237,530.88
航空增值收入	202,665,530.14	119,754,040.91	186,017,509.51	97,743,061.43
航空物流收入	257,991,558.23	152,629,632.79	219,831,309.57	130,656,503.18
航空广告收入	176,328,180.08	22,067,901.56	135,502,335.04	16,427,071.21
合计	1,855,416,247.74	984,169,405.84	1,629,956,104.32	838,064,166.70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深圳航空有限公司	242,691,380.03	12.78%
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31,073,633.95	12.17%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33,989,092.23	7.05%
海南航空有限公司	111,377,894.51	5.86%
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97,924,939.37	5.16%
合计	817,056,940.09	43.02%

dd)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税	69,724,116.58	60,988,118.9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07,910.51	609,886.21
教育费附加	2,091,625.17	1,829,643.64
其他	5,527,997.51	4,499,237.42
合计	78,451,649.77	67,926,886.25

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见附注三。

ee) 销售费用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薪酬	2,287,847.81	2,198,022.19
办公、会议费	26,768.10	50,201.93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差旅、运输费	308,126.79	307,130.70
通讯、维修费	65,853.65	69,992.37
业务招待、拓展费	466,296.78	796,486.44
其他费用	140,804.58	211,349.12
合计	3,295,697.71	3,633,182.75

ff) 管理费用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薪酬	42,731,565.62	36,646,475.91
租赁费	8,453,548.22	8,670,740.72
折旧费	1,232,651.12	1,296,619.08
无形及长期待摊摊销	482,293.51	233,539.72
税金	378,103.41	257,077.91
办公会议费	400,499.06	356,806.08
差旅、运输费	4,577,595.96	4,092,136.40
水电费	386,491.09	443,559.27
通讯、维修费	878,073.21	995,421.47
印刷、广告费	52,816.46	64,702.24
劳动、环境保护、保险费	604,213.22	1,142,125.21
审计咨询费	1,613,123.50	876,445.40
警卫消防、民航制服费	265,977.00	--
业务招待、拓展费	1,582,388.5	1,597,723.4
宣传活动费	343,717.10	278,407.14
物料消耗、低值易耗品摊销	68,001.9	142,583.9
董事会费	546,158.50	548,168.36
诉讼费	711,338.20	199,448.40
其他费用	3,311,488.50	2,596,396.04
口岸费	--	1,194,019.38
证券服务费	462,776.59	904,271.64
合计	69,082,820.67	62,536,667.69

gg) 财务费用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利息支出	--	215,320.94
减：利息收入	25,384,437.24	31,173,917.51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汇兑损失	235,713.59	64,071.36
减：汇兑收益	71,582.25	10,300.52
现金折扣	--	5,125,337.31
其他	-280,888.76	227,243.70
合计	-25,501,194.66	-25,552,244.72

hh)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一、坏账损失	-2,630,643.84	3,087,260.52
二、存货跌价损失	--	62,437.80
三、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21,677,647.10
合计	-2,630,643.84	24,827,345.42

ii)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1,550.00	223,6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9,508,007.63	33,958,201.78
合计	49,759,557.63	34,181,801.78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深圳民航凯亚有限公司	251,550.00	223,600.00	--
合计	251,550.00	223,600.00	—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成都双流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36,995,774.49	32,485,697.59	航空主业增长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9,826,899.27	1,619,345.81	上年受金融危机影响
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	3,066,936.14	1,413,232.34	上年受金融危机影响
深圳市广泰空港设备维修有限公司	450,156.49	37,296.51	业务量增长
深圳市机场高速客运有限公司	-831,758.76	-1,597,370.47	

合计	49,508,007.63	33,958,201.78	
----	---------------	---------------	--

jj)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037,733.00	206,184.16	1,037,733.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037,733.00	206,184.16	1,037,733.0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
政府补助	4,469,006.06	4,596,663.48	4,469,006.06
罚款及违约金收入	305,199.82	9,258,307.88	305,199.82
固定资产盘盈利得	10,687.50	--	10,687.50
其他	186,136.08	165,506.28	186,136.08
合计	6,008,762.46	14,226,661.80	6,008,762.46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说明
航空业财政奖励资金	1,880,567.30	1,899,000.00	代理国际货物奖励资金
痕量爆炸物探测器	1,393,635.72	1,393,635.72	详见附注五.24
民航总局电子客票试点项目	995,005.20	995,005.20	详见附注五.24
公共信息平台补助资金	192,098.04	176,089.83	详见附注五.24
运输公司燃油补贴款	--	129,180.00	
其他	7,699.80	3,752.73	
合计	4,469,006.06	4,596,663.48	—

kk)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905,147.27	338,502.24	905,147.2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05,147.27	338,502.24	905,147.27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罚没支出	671,204.61	55,000.00	671,204.61
违约金支出	--	2,761,655.49	--
对外捐赠	705,000.00	603,000.00	705,000.00
固定资产盘亏损失	54,725.09	--	54,725.09
诉讼损失	-61,701,293.75	3,270,000.00	-61,701,293.75
其它	55,406.01	72,694.28	55,406.01
合计	-59,309,810.77	7,100,852.01	-59,309,810.77

II) 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93,228,764.48	153,995,558.93
递延所得税调整	-20,871,684.32	-13,178,991.01
合计	172,357,080.16	140,816,567.92

所得税税率详见附注三。

mm)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本公司每股收益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14,150,167.35	575,077,588.09
已发行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690,243,200.00	1,690,243,200.00
基本每股收益 (每股人民币元)	0.4225	0.3402
稀释每股收益 (每股人民币元)	0.4225	0.3402

nn) 现金流量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往来款	73,070,193.75	35,969,659.22
政府补助	1,880,567.30	1,176,387.00
罚款及违约金收入	305,199.82	9,258,307.88
利息收入	1,264,870.32	12,574,126.24
合计	76,520,831.19	58,978,480.3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往来款	126,642,633.54	250,151,515.24
销售费用	986,020.58	1,365,461.44
管理费用	15,349,840.70	14,404,101.73
罚没及违约金支出	671,204.61	2,816,655.49
对外捐赠	705,000.00	603,000.00
银行手续费等	37,550.84	227,243.70
合计	144,392,250.27	269,340,733.90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发行可转债费用	--	1,118,308.09
合计	--	1,118,308.09

oo)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23,345,008.11	582,926,547.26
加：资产减值准备	-2,630,643.84	24,827,345.4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2,517,177.64	190,436,665.23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5,882,279.64	5,956,724.38
无形资产摊销	7,857,146.98	6,217,793.9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962,793.76	3,441,133.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8,548.14	132,318.0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4,766,302.57	-29,830,728.3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759,557.63	-34,181,801.7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871,684.32	-13,178,991.0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8,714.30	-35,280.9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5,295,459.41	21,981,768.4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145,654.92	-178,775,914.58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2,380,069.66	579,917,579.34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6,036,849.56	100,202,204.9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0,202,204.92	234,802,480.4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5,834,644.64	-134,600,275.5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0-12-31	2009-12-31
一、现金	406,036,849.56	100,202,204.92
其中：库存现金	57,883.55	26,372.8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05,978,966.01	100,175,832.0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6,036,849.56	100,202,204.92

附注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a) 关联方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b)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	国有独资	深圳	汪洋	客货航空运输服务	340,000	61.36%	61.36%	是	192171137
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机关法人	深圳	张晓莉	代表国家履行出资人职责	--	--	--	是	--

c)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四(一)。

d) 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本企业持股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	黄建军	提供海关监管	6,000	50	726164346
深圳广泰空港设备维修有限公司	张淮	空港设备维护	500	50	680356210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陈金祖	航空物流	3,200	50	761970263
深圳民航凯亚有限公司	黄澎	民航通信设备	1,100	5.58	192330214

e)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深圳天虎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合营公司	708410515
深圳市空港油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合营公司	192197337
深圳机场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279258091
深圳机场商贸发展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192241289
深圳市机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192478745
深圳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联营公司	618858033
深圳机场高速客运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联营公司	691194376

f)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公司名称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托管资产收入	--	--	--	--	
	房屋租赁	--	--	1,937,692.14	0.12	*1
	小计	--	--	1,937,692.14	0.12	
深圳市机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	--	--	--	
深圳机场天虎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货物操作费	159,001.19	0.01	299,344.21	0.02	
	租赁费	624,125.60	0.03	1,102,238.43	0.07	*2
	运费	1,257,813.27	0.07	--	--	*3
	小计	2,040,940.06	0.11	1,401,582.64	0.09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4,538,300.00	0.77	10,894,958.00	0.66	*4
	货物操作费	69,223.08	0.004	213,899.80	0.01	
	安检护卫服务费	--	--	72,000.00	0.00	
	租金分成	2,755,725.00	0.15	--	--	
	小计	17,363,248.08	0.91	11,180,857.80	0.67	
深圳民航凯亚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480,000.00	0.03	330,000.00	0.02	
深圳机场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070,130.00	0.06	671,582.00	0.04	
	包车费	10,500.00	0.001	--	0.00	

关联方公司名称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备注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票款	60,000.00	0.003			
	小计	1,140,630.00	0.06	671,582.00	0.04	
深圳机场商贸发展公司	房屋租赁	2,127,114.00	0.11	1,801,296.00	0.11	
深圳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5,165,820.00	0.27	5,822,622.77	0.35	*5
深圳广泰空港设备维修有限公司	房租租赁	647,802.00	0.03	729,426.00	0.04	*6
	销售材料设备款	--		690,791.99	0.04	*6
	小计	647,802.00	0.03	1,420,217.99	0.08	
深圳机场高速客运有限公司	港口使用费	5,562,369.08	0.29	3,783,003.88	0.23	
合计		34,527,923.22	1.82	28,348,855.22	1.71	

*1、房屋租赁费主要系深圳机场物流园发展有限公司向机场集团下属深圳机场扩建工程指挥部收取物流大厦租金及管理费 1,937,692.14 元。本年扩建工程指挥部不再继续租用物流大厦。

*2、深圳机场物流园发展有限公司本年度向深圳机场天虎国际货运有限公司收取物流大厦租金及管理费 624,125.60 元，上年同期收取租金及管理费 1,102,238.43 元。

*3、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本年向深圳机场天虎国际货运有限公司收取运费 1,257,813.27 元。

*4、本公司本年度向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收取国际货站房屋费 14,538,300.00 元，上年同期收取国际货站房屋租赁及土地使用费合计 10,894,958.00 元。

*5、，本公司本年度向深圳航空食品有限公司收取候机楼租赁费 5,146,140.00 元；深圳市机场物流园发展有限公司本年向深圳航空食品有限公司收取物流大厦租金及管理费 19,680.00 元。上年同期向深圳航空食品有限公司收取两项费用合计为 5,822,622.77 元。

*6、本公司本年度向深圳广泰空港设备维修有限公司收取物业租金收入 647,802.00 元。

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公司名称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水电费	53,769,009.65	5.40	47,577,977.41	5.62	*1
	代付共建费	4,544,944.63	0.46	6,286,623.94	0.74	*2
	场地使用费	12,735,994.00	1.28	12,385,398.00	1.46	*3
	租赁费	55,305,758.44	5.55	33,287,302.15	3.93	*4
	其他	5,915,168.96	0.59	1,940,682.97	0.23	*5
	小计	132,270,875.68	13.28	101,477,984.47	11.98	
深圳市机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租赁费	4,094,348.00	0.41	3,435,703.60	0.41	*4
	绿化费	6,467,041.50	0.65	4,612,499.07	0.54	*6
	物业服务费	1,207,956.10	0.12	1,207,956.10	0.14	*7
	其他	417,531.98	0.04	769,743.39	0.09	
	小计	12,186,877.58	1.22	10,025,902.16	1.18	
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	办公及仓库租赁费	68,631.60	0.01	104,655.30	0.01	*8
	快件处理及快件仓储费	3,326,816.40	0.33	1,777,162.55	0.21	
	小计	3,395,448.00	0.34	1,881,817.85	0.22	
深圳民航凯亚有限公司	系统维护服务费	1,528,250.00	0.15	1,791,750.00	0.21	*9
深圳市空港油料有限公司	油料费	14,863,748.64	1.49	9,035,975.08	1.07	*10
深圳机场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费	1,820,000.00	0.18	2,020,000.00	0.24	*11
深圳广泰空港设备维修有限公司	特种车辆维修	9,168,615.48	0.92	7,406,176.39	0.87	*12
合计		175,233,815.38	17.59	133,639,605.95	15.77	

*1、本公司向机场集团动力站支付的水费价格按政府定价标准，电费系在政府定价的基础上加收 25%的电管费。本年向机场集团公司支付水电费 53,769,009.65 元，上年同期支付 47,577,977.41 元。

*2、根据机场集团财务部《关于将机场公安分局和联检单位补贴划归股份公司的报告》，机场集团在 2000 年度将老候机楼资产配股进入本公司后，大部分民航主营业务已划归本公司，故机场集团将联检单位的各种补贴费用全部划归本公司承担，并由本公司直接向各联检单位支付；机场公安分局的各种补贴费用，机场集团与本公司各承担 50%，由机场集团先全额支付，再向本公司收取应由本公司承担的部分费用。本公司本年度承担机场公安分局的共建费用共计人民币 4,544,944.63 元。

*3.1、2004 年 5 月 30 日，机场集团与本公司签订《场地使用合同书》，将位于深圳机场内货站楼以东南侧，面积为 10,601.00 平方米的场地有偿租给本公司，本公司用作航空国际货站的合资经营，每月租金为 53,005.00 元，期限自 2004 年 9 月 1 日至 2012 年 8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本年度共向机场集团支付土地使用费人民币 636,060.00 元，上年同期支付土地使用费人民币 636,060.00 元。

*3.2、2009 年 6 月 18 日，机场集团与本公司签订了《场地使用合同书》，本公司临时租用深圳市机场海关快件监管中心有限公司以东面积为 44,481.00 平方米的场地用于国内货站经营，期限两年，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每月土地使用费为人民币 222,405.00 元。本公司本年度承担该土地使用费计人民币 2,668,860.00 元。上年度该土地使用费计人民币 2,668,860.00 元。

*3.3、1997 年 8 月 8 日，机场集团与本公司签订《土地使用权出租合同》，本公司承租位于宝安区福永镇宗地编号为 A201-17 码头用地，土地面积为 52,925.90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1997 年 6 月 1 日至 2047 年 5 月 31 日止，根据合同约定第三个五年每年土地租金为人民币 1,062,752.00 元，同时本公司将该土地转租给深圳市机场港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场港务公司”）使用；2006 年 8 月 8 日，机场港务公司与机场集团分别签订了《机场港务码头临时停车场场地使用协议》和《机场港务建材仓库、面粉厂场地使用协议》，机场港务公司分别租用深圳机场九道边港务码头以东面积 16,938.60 平方米场地和深圳机场九道边面积 13,738.00 平方米的场地用于临时停车场和再出租，每月租金分别为人民币 50,816.00 元和 68,690.00 元，合同约定租赁期限自 2006 年 1 月 1 日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合同约定，本年合同条款无变更，使用期限延期到 2007 年 12 月 31 日），机场港务公司本年分别按原合同条款承担临时停车场场地 1-12 月的土地使用费。2008 年 3 月 25 日机场港务公司与机场集团新签租赁合同，机场港务公司向机场集团租赁机场九道边面积为 1000 m²的场地用来做港区堆场，月使用费 14,000.00 元，合同约定租赁期限自 2008 年 3 月 10 日至 2009 年 3 月 9 日，未再续签合同，机场港务公司本年 4 月中旬使用新码头，本年共承担上述土地使用费 754,846.00 元，上年度同期土地使用费计人民币 1,700,544.00 元。

*3.4、2007 年 3 月 8 日，机场集团与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机场航空货运场地使用合同书》和《机场货运航管站南侧场地使用合同书》，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分别租用机场航站四路以东面积 4,920.50 平方米场地和航管站办公室南侧面积 4,380 平方米的场地用于物流和办公，每月租金分别为 24,603.00 元和 21,900.00 元，租赁期限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年未续签，仍按原合同执行，本公司本年度承担土地使

费用计人民币 399,330.00 元。上年度同期土地使用费计人民币 558,036.00 元。

*3.5、2009 年 6 月 10 日，机场集团与深圳机场物流园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场地使用合同书》，深圳机场物流园发展有限公司租用深圳宝安国际机场航站四路的面积为 45,548.70 平方米的场地用于物流和办公，每月土地使用费共计人民币 227,743.00 元，年使用费总额为人民币 2,732,922.00 元，使用期限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机场物流园发展有限公司本年向机场集团支付土地使用费计人民币 2,732,916.00 元，上年度同期土地使用费计人民币 2,732,916.00 元。

*3.6、根据 1999 年 4 月 10 日机场集团与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机场广告有限公司签订的《广告用地租赁协议》，机场广告公司利用机场集团提供的场地和设施经营广告业务，按营业收入的 8% 支付使用费予机场集团。机场集团根据实际情况，核定本年度收取机场广告公司广告场地和设施使用费计人民币 5,000,000.00 元。上年度同期相关费用计人民币 3,500,000.00 元。

*3.7、2009 年 12 月 20 日机场集团与本公司签订《场地使用合同书》，机场集团将位于深圳机场综合服务区以西、北停机坪以东的场地提供给本公司作为建设应急救援仓库用地，该场地面积为 5,254.92 平方米，租赁期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年场地使用费总额为人民币 113,493.00 元。

*3.8、2009 年 12 月 20 日机场集团与本公司签订《场地使用合同书》，机场集团将位于深圳机场 A#候机楼以北、综合服务区以南的场地提供给本公司作国际候机楼用地使用，该场地面积为 19,932.45 平方米，租赁期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年场地使用费总额为人民币 430,489.00 元。

*4.1、2009 年机场集团与本公司签订《南北停机坪场地租赁合同》，为了满足深圳机场航空业务量的日益不断增长需求，增强机场地面保障能力，本公司向机场集团提出停机坪使用申请，机场集团同意将位于深圳机场 A 号航站楼北侧远机位（4 个机位，3D1E）和位于深圳航空公司停机坪南侧机位（12 个机位，6D6E）提供给本公司作飞行器停放用，南北停机坪场地总占地面积为 323,703.00 平方米，其中：南停机坪为 238,423.00 平方米，北停机坪为 85,280.00 平方米，租赁期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租赁使用费总额为 22,520,000.00 元，本公司本年度已全额支付。

*4.2、本公司于 2009 年 10 月 1 日租用机场集团深圳机场南停机坪（二期），租赁价格为 1,136 万元/年，于每年年底一次性现金付清，为统筹考虑南北机坪（一期）与南停机坪（二期）的租赁期，南停机坪（二期）租赁期定为自 2009 年 10 月 1 日至 2011 年底，租赁期内，南停

机坪(二期)的维修及相应费用由本公司承担,本年承担租金包括上年 3 个月,计 14,200,000.00 元。

*4.3、本公司于 2008 年 8 月搬迁至信息大厦办公楼, 2008 年 8 月 6 日,机场集团与本公司签订《房地产租赁合同》,本公司租赁机场集团位于机场路信息大厦的房屋作为办公用房,租赁面积 7,316.82 平方米,月租金及管理费 643,907.00 元,合同约定租赁期限自 2008 年 8 月 1 日起至 2010 年 7 月 31 日止,本年续签该租赁合同,合同金额不变,租赁期限自 2010 年 8 月 1 日至 2010 年 7 月 31 日。本年承担信息大厦租金计人民币 7,726,548.00 元。上年承担信息大厦租金计人民币 7,726,548.00 元。

*4.4、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市机场港务有限公司一直负责深圳机场原有福永码头的经营和管理,由于机场第二跑道扩建总体规划,原有福永码头的码头功能已丧失,因此需向机场集团租用深圳机场新码头继续开展业务经营,机场码头使用期 30 年,依据机场港务公司的实际情况,双方协商拟定 30 年整体租金安排,采取前期低以后分期提高的政策,第一期,租赁期的前三年为 1600 万元/年,第二期,租赁期的第 4 至 8 年为 2150 万元/年,第三期为 2669 万元/年。本期签订的租赁协议期限为 3 年,自 2010 年 10 月 1 日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实际租赁期为 2010 年 4 月 16 日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租金于每年 9 月 30 日前一次性付清,租赁期内,机场新码头的维修及相应费用由机场港务公司承担。本年承担新码头租金 9,831,325.34 元。

*4.5、2009 年 4 月 21 日,机场集团与本公司签订《房地产租赁合同》,机场集团将位于宝安大道深圳机场 AB 栋宿舍楼 A 栋 65 套单元房地产(每套建筑面积 41.47 平方米)出租给本公司作为值班房和员工宿舍,租赁期自 2009 年 5 月 1 日起至 2012 年 4 月 30 日止,共三年,月租金为人民币 40,433.25 元,本公司本年度承担租赁费 485,199.00 元。

*4.6、2008 年 9 月 26 日,机场集团与深圳市机场飞悦贵宾服务有限公司签订《房地产租赁合同》,机场集团将位于机场航站五路原货运办公楼房地产(建筑面积 919.50 平方米)出租给机场飞悦贵宾服务有限公司作为办公用房,月租金为 45,975.00 元,租赁期限自 2008 年 6 月 1 日至 2011 年 5 月 31 日止。本年 6 月份,本公司搬至机场航站一路 1001 号培训学院五楼(租赁面积共 684.34 平方米),并与机场集团签订租赁合同租金,月租金为人民币 20,530.20 元,租赁房屋的期限自 2010 年 06 月 15 日起至 2013 年 06 月 14 日止。本年度共承担上述办公楼租金 395,053.70 元。

*4.7、2008 年 7 月 18 日,机场集团与深圳市机场物流园发展有限公司签订《房地产租赁合同》,机场集团将位于航站四路物流园国内货运村二期 A 栋 301-313、322-334 房(建筑面积

1,706.96 平方米) 出租给机场物流园公司作为办公用房, 月租金为 61,451.00 元, 物业管理费为 8,535.00 元/月, 租赁期限自 2008 年 3 月 1 日至 2009 年 2 月 28 日。2009 年 8 月 25 日深圳市机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与深圳机场物流园发展有限公司续签房地产租赁合同, 租赁期限自 2009 年 3 月 1 日至 2010 年 5 月 31 日, 深圳机场物流园于本年 7 月份搬入 B 型保税物流中心, 本年向深圳市机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支付前 7 月的租金共计人民币 480,570.00 元。

*4.8、2008 年 10 月 8 日, 机场集团与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签定了《房地产租赁合同》, 机场集团将位于航站四路物流园国内货运村二期 B 栋一、二层和三层(建筑面积分别为 5,965.38 平方米、2,478.11 平方米) 出租给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分别作为库房和办公使用, 单位租金分别为 45 元/平方米、36 元/平方米, 月租金分别为 268,442.00 元、89,212.00 元, 物业管理费分别为 29,827.00 元/月、12,391.00 元/月, 租赁期限均自 2008 年 5 月 8 日起至 2009 年 5 月 7 日止。2009 年 11 月 23 日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与深圳市机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续签房地产租赁合同, 月租金分别为 214,754.00 元和 89,212.00 元, 租赁期均自 2009 年 5 月 8 日至 2010 年 5 月 7 日, 本年支付深圳市机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2010 年租金及管理费 3,613,778.00 元。

*5、主要系培训费、环卫消杀、排污费及对讲机费用等综合费用。

*6.1、本公司与深圳市机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签定《深圳机场候机楼绿化景观设计布置养护协议》, 合同金额为 2,975,008.00 元/年, 协议期限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 协议规定由机场物业公司承担深圳机场候机楼内外绿化摆花养护、重大节日及重大 VIP 接待的鲜花绿化摆放、景观布置。本年支付绿化摆花费用 3,030,000.00 元, 上年度同期相关费用计人民币 2,966,729.58 元。

*6.2、2010 年深圳市机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进场道绿化维护, 本年计提 2,640,000.00 元, 尚未签订合同。

*7.1、2009 年 9 月 8 日, 本公司与深圳市机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签订《委托物业服务协议》, 委托机场物业公司对综合服务区值班宿舍区域的共用部位和其附属配套建筑设施实行物业管理, 其物业管理面积为 15,075.03 平方米, 全年费用为 596,971.20 元, 委托管理期限自 2009 年 9 月 1 日至 2010 年 8 月 31 日, 如在委托期满前一个月内, 双方任何一方没有提出变更或修改协议内容, 该协议自动延期一年。本年未续签合同, 按原合同执行, 本年承担相应费用 596,971.20 元。

*7.2、2009 年本公司与深圳市机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签订《委托物业服务协议》, 委托机

场物业公司对 AB 栋 A 栋区域的共用部位和其附属配套建筑设施实行物业管理，其物业管理面积为 2,705.00 平方米，全年费用为 146,070.00 元，委托管理期限自 2009 年 5 月 1 日至 2010 年 4 月 30 日，如在委托期满前一个月内，双方任何一方没有提出变更或修改协议内容，该协议自动延期一年。本年未续签合同，按原合同执行，本年承担相应费用 146,070.00 元。

*7.3、2009 年 9 月 29 日，本公司与深圳市机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签订《委托物业服务协议》，委托机场物业公司对机场综合服务区区域的共用部位和其附属配套建筑设施实行物业管理，全年费用为 464,914.90 元，委托管理期限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如在委托期满前一个月内，双方任何一方没有提出变更或修改协议内容，该协议自动延期一年。本年未续签合同，按原合同执行，本年承担相应费用 464,914.90 元。

*8、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本年度向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收取快件处理及快件仓储费 3,326,816.40 元和房屋租赁费 68,631.60 元，上年同期收取快件处理及快件仓储费 1,777,162.55 元和房屋租赁费 104,655.30 元。

*9、本公司本年度支付民航凯亚公司离港前端系统维护服务费计人民币 1,528,250.00 元。上年度同期相关服务费计人民币 1,791,750.00 元。

*10、本年度本公司向机场集团合营公司深圳市空港油料有限公司支付购买油料费用计人民币 14,863,748.64 元，上年度同期支付 9,035,975.08 元。

*11、2008 年 6 月 25 日，本公司与深圳机场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签订《深圳机场客户服务中心合作协议》，合作范围主要包括业务信息查询：深圳机场航班计划信息和动态信息查询、机场航空货运信息查询、福永码头船班船期信息查询、贵宾厅预订服务、机场指引查询等问询功能及网站回复服务、投诉受理服务。合作期限自 2008 年 7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合同约定本公司第一年（即 2008 年 7 月 1 日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费用为人民币 670,000.00 元，第二年、第三年及第四年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2,020,000.00 元 1,820,000.00 元和 1,620,000.00 元。本公司本年向机场国旅支付第三年费用计人民币 1,820,000.00 元。

*12、系付深圳广泰空港设备维修有限公司本年车辆维修保养费及车辆技术维护服务费 9,168,615.48 元，上年度同期支付 7,406,176.39 元。

2) 代理结算

2000 年 12 月 31 日，机场集团与本公司就深圳宝安机场旅客过港服务费收入结算方式的变更达成一致协议。对于各航空地面服务的所有收费由本公司负责结算，并按规定的分配比例将相应的收入划入机场集团。

本公司代机场集团向各航空公司结算飞机起降费收入：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代机场集团结算金额	23,228,623.98	20,750,452.44

3) 机场集团免收使用费

本公司综合服务区项目于 2002 年 10 月建成并投入使用，综合服务区无偿占用机场集团的土地面积约计 35,000 平方米，本公司尚未与机场集团签订免费使用土地的协议。

4) 融资租赁资产

①、本年度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深圳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向机场集团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安检设备一批，租赁期自 2007 年 4 月起至 2022 年 4 月止，租金总额 689.20 万元，租金在 2008 年度一次性支付完毕；租赁期满，三方协商解决租赁设备的处置办法。

②、本年新增融资租赁，详见附注五.11。

5) 工程代建

根据公司四届董事会十次会议决议并签署《建设项目委托管理的补充协议》，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投资总额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的深圳机场范围内的基建项目可委机场集团代建管理，代建管理费按照项目工程竣工决算额的 1.8% 支付，代建管理费率的确定是以政府规定的指导费率为原则，以劳务付出的成本为基础，代建管理费计入项目建设总成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投资总额超过 5 亿元的深圳机场范围内的基建项目公司将按相关规范程序另行审议。

公司委托机场集团代建项目包括 B 号航站楼远机位候机厅改扩建项目和航空物流园工程项目。上述两项工程分别于 2004 年陆续完工并移交我司使用，但公司与机场集团一直未就相关代建管理费用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鉴于 B 号航站楼和航空物流园项目已经移交公司并由公司进行经营和管理，机场集团已经实际完成上述委托代建任务，履行了相关代建管理义务，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批准，公司向机场集团支付相关代建管理费人民币 1,368.74 万元。

6) 业务出售与委托管理

根据机场集团和深圳市机场国际航空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销售公司”）会议纪要，销售公司将原经营的航空售票业务自 2006 年 11 月 14 日全部移交给机场集团下属的深圳机场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场国旅”），包括移交资产暂作价 122,736.61 元，相关从业人员 46 人。

2007 年 6 月 2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定，由本公司与机场集团拟设立的深圳市机场飞悦贵宾服务有限公司收购销售公司与贵宾服务有关之资产、业务，并接收与贵宾服务有关的员工；在资产评估的基础上，按公允价格将销售公司（只留存与航空客票销售

有关的业务、资产及人员)股权转让予机场国旅。

2008年9月,本公司及深圳市机场港务有限公司作为销售公司的股东(以下简称“转让方”)与机场国旅签订《深圳市机场国际航空销售有限公司委托经营管理合同》,鉴于机场国旅有意经营并最终受让销售公司,转让方将销售公司委托给机场国旅经营管理,包括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航空客票销售代理资质等;机场国旅对授权委托的资产、资质行使经营和管理权,与机票销售资质相关的业务由机场国旅自行组织,相对应的经营收入归机场国旅所有,为满足委托管理业务经营所需的成本费用支出均由机场国旅承担;转让方拥有对委托管理资产及资质的转让、转移权和处置权;委托管理期限自2008年9月1日起至2009年2月28日止。2009年2月,三方又签署《深圳市机场国际航空销售有限公司委托经营管理补充协议》,委托管理期限延长1年。在委托管理期间,双方将同步进行销售公司的转让工作。截至2011年3月17日,上述股权转让尚未完成。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公司2010年度的关联交易中包括公司向高级管理人员支付薪酬,有关情况如下: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向关键管理人员支付报酬总额	5,364,902.00	4,154,478.61
支付报酬前三名合计	1,675,060.00	1,508,344.00

g)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50,117.17	15,618.87	50,117.17	13,404.87
应收账款	深圳天虎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385,669.25	19,283.46	617,108.00	30,855.40
应收账款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921,023.08	46,051.15	--	--
应收账款	深圳机场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710.00	85.50	--	--
应收账款	深圳机场商贸发展公司	--	--	19,800.00	990.00
应收账款	深圳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	--	--	--
应收账款	深圳市空港油料有限公司	4,960.00	248.00	12,280.00	614.00
应收账款	深圳民航凯亚有限公司	40,000.00	2,000.00	--	--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482,040.77	24,102.04	629,880.49	31,494.02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机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7,015.00	2,806.00	6,155.00	2,462.00
其他应收款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	--	918,575.00	45,928.75
其他应收款	深圳机场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	--	10,000.00	500.00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	6,300.00	630.00	332,836.36	16,641.82
其他应收款	深圳机场高速客运有限公司	25,391.41	1,269.57	162,901.12	8,145.06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空港油料有限公司	3,176.60	858.83	2,000.00	800.00
预付账款	深圳广泰空港设备维修有限公司	--	--	76,676.00	3,833.80

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3,243,343.86	1,849,708.26
应付账款	深圳市机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0.00	--
应付账款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66,322.44	79,107.37
应付账款	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	649,211.55	132,137.05
应付账款	深圳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549.00	--
应付账款	深圳机场酒店有限公司	--	--
应付账款	深圳机场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704,628.18	881,747.38
应付账款	深圳市空港油料有限公司	2,136,374.80	0.06
应付账款	深圳民航凯亚有限公司	903,600.00	--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164,384,163.78	128,796,101.4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机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761,023.76	502,391.9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天虎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101,231.25	101,031.25
其他应付款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13,537.71	13,537.71
其他应付款	深圳机场商贸发展公司	171,195.00	171,195.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机场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5,551,097.63	5,807,450.60
其他应付款	深圳民航凯亚有限公司	719,500.00	675,5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1,206,934.00	1,223,734.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	11,438.60	5,719.3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广泰空港设备维修有限公司	1,619,938.10	493,676.35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空港油料有限公司	621,947.98	1,016,672.10
预收账款	深圳民航凯亚有限公司	447,200.00	447,200.00

附注七、或有事项

2006 年 4 月，泰尔文特控制系统（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请人”）与中国机动车辆安全鉴定检测中心（以下简称“检测中心”）和本公司签订了北京布鲁盾高新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目标公司”）80%股权的“股权收购协议”。2008 年 3 月，申请人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要求第一被申请人检测中心和第二被申请人我公司（以下统称“被申请人”）

连带赔偿股权收购中目标公司应收账款及后续成本损失人民币 23,443,493 元的责任。

2010 年 1 月 25 日，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裁决两被申请人赔偿因股权收购的后续投入造成的损失计人民币 3,847,230.98 元，两被申请人各自承担 1,923,615.49 元。根据上述裁决，本公司已于上年确认了损失 192 万元。

附注八、 分部报告

2010 年度

项目	航空主业	航空增值	航空物流	航空广告	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1,250,640,535.44	208,138,153.30	270,355,862.01	176,328,180.08	-5,996,536.83	1,899,466,194.00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1,250,640,535.44	208,138,153.30	264,359,325.18	176,328,180.08	--	1,899,466,194.00
分部间交易收入	--	--	5,996,536.83	--	-5,996,536.83	--
二、营业费用	774,139,852.50	141,046,339.10	177,415,423.26	32,754,858.85	-6,514,237.12	1,118,842,236.59
三、营业利润（亏损）	476,500,682.94	67,091,814.20	92,940,438.75	143,573,321.23	517,700.29	780,623,957.41
四、资产总额	6,253,283,994.05	353,656,202.66	702,977,116.03	212,677,197.07	-986,523,602.95	6,536,070,906.86
五、负债总额	921,148,140.10	65,435,140.74	85,627,762.40	69,504,286.38	-460,565,927.64	681,149,401.98

2009 年度

项目	航空主业	航空增值	航空物流	航空广告	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1,112,977,663.58	186,569,048.67	233,128,554.86	135,502,335.04	-5,460,982.65	1,662,716,619.50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1,112,977,663.58	186,569,048.67	227,667,572.21	135,502,335.04	--	1,662,716,619.50
分部间交易收入	--	--	5,460,982.65	--	-5,460,982.65	--
二、营业费用	672,606,722.58	134,430,173.31	151,596,083.16	26,692,969.10	-5,044,832.26	980,281,115.89
三、营业利润（亏损）	440,370,941.00	52,138,875.36	81,532,471.70	108,809,365.94	-416,150.39	682,435,503.61
四、资产总额	5,559,210,330.78	344,863,108.58	706,673,245.59	194,956,570.88	-1,014,936,559.07	5,790,766,696.76
五、负债总额	914,165,921.05	45,786,618.00	56,035,807.51	70,528,652.34	-488,585,802.45	597,931,196.45

附注九、 承诺事项

本公司为保证 T3 航站区扩建工程项目资金需要及为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分别向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华夏银行深圳营业部、中信银行深圳市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浙商银行签订 19 亿元的综合授信协议。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到期的履约保函余额为人民币 398,591,906.07 元，具体情况如下：

被担保公司	担保事项	担保期限	受益人名称	担保金额
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银行付款保函	2008.05.04-2010.12.31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银行付款保函	2009.12.30-2010.12.31	中国东方航空江苏有限公司	200,000.00
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银行付款保函	2010.01.15-2010.12.31	上海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履约担保函	2010.02.23-2010.12.31	东方中天（河南）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00
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银行付款保函	2010.01.21-2011.01.31	美国UPS联合包裹航空公司深圳代表处	500,000.00
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银行付款保函	2010.01.28-2011.02.28	四川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一般关税保函	2007.07.25-2011.07.31	梅林海关	1,000,000.00
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银行付款保函	2009.09.28-2011.09.30	台湾中华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代表处	300,000.00
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银行付款保函	2010.10.14-2011.10.20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银行付款保函	2010.11.05-2011.11.10	台湾立荣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代表处	300,000.00
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银行付款保函	2009.12.30-2011.12.31	韩国大韩航空公司深圳办事处	300,000.00
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银行付款保函	2009.12.30-2011.12.31	深圳市深航货运有限公司	3,000,000.00
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一般关税保函	2010.11.08-2012.06.30	梅林海关	100,000.00
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银行付款保函	2010.12.31-2011.12.25	深圳市深航货运有限公司	500,000.00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不可撤销保函	2010.05.11-2013.01.30	中国建设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91,797,731.50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不可撤销保函	2010.05.12-2013.01.30	中国建设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182,637,475.00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不可撤销保函	2010.09.26-2011.09.30	深圳市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1,773,920.00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不可撤销保函	2010.9.30-2011.8.29	中建三局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84,282,779.57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不可撤销保函	2010.12.10-2011.6.10	南京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7,500,000.00
合计				398,591,906.07

附注十、 其它重要事项

（一）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本公司 2010 年度无需要披露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二） 债务重组

本公司 2010 年度无需要披露的债务重组的事项。

（三） 企业合并

本公司 2010 年度无企业合并的事项。

（四） 其他

本年度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事项。

附注十一、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应收账款

(1) 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0-12-31				200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1,443,697.69	0.64	1,443,697.69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按账龄)	187,249,354.89	100.00	9,367,117.03	100.00	223,395,443.65	99.36	11,483,103.81	5.1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合计	187,249,354.89	100.00	9,367,117.03	100.00	224,839,141.34	100.00	12,926,801.50	5.75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0-12-31			200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87,218,359.62	99.98	9,360,917.98	220,277,983.19	98.60	11,013,899.16
1 至 2 年	--	--	--	2,592,598.46	1.16	259,259.85
2 至 3 年	30,995.27	0.02	6,199.05	--	--	--
3 年以上	--	--	--	524,862.00	0.24	209,944.80
合计	187,249,354.89	100.00	9,367,117.03	223,395,443.65	100.00	11,483,103.81

(2) 本期转回或收回情况

应收账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起降及地服费	收回款项	公司破产清算	718,394.38	718,394.38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武汉东星航空有限公司	起降及地面服务费	725,303.31	该公司破产	否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2010-12-31		2009-12-31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22,140.00	4,428.00	22,140.00	2,214.00

(5)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263,697.23	1 年以内	19.37
深圳航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040,590.60	1 年以内	12.30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286,099.32	1 年以内	10.30
海南航空公司	非关联方	17,039,232.07	1 年以内	9.10
上海航空公司	非关联方	10,771,728.05	1 年以内	5.75
合计		106,401,347.27	--	56.82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详见附注六、7。

2. 其他应收款

(1) 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0-12-31				200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按账龄）	3,747,649.56	96.20	286,111.59	7.63	9,231,158.43	96.47	487,340.98	5.2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7,980.00	3.80	147,980.00	100.00	338,087.20	3.53	338,087.20	100.00
合计	3,895,629.56	100.00	434,091.59	11.14	9,569,245.63	100.00	825,428.18	8.6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0-12-31			200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343,519.88	62.53	117,176.00	9,130,749.69	98.91	456,537.48
1 至 2 年	1,303,720.94	34.79	130,372.09	8,000.00	0.09	800.00
2 至 3 年	8,000.00	0.21	1,600.00	34,800.00	0.38	6,960.00
3 年以上	92,408.74	2.47	36,963.50	57,608.74	0.62	23,043.50
合计	3,747,649.56	100.00	286,111.59	9,231,158.43	100.00	487,340.98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机场装饰设计工程公司	147,980.00	147,980.00	100.00%	该公司已被吊销, 预计无法收回

(2) 本期转回或收回情况

本期无其他应收款转回或收回情况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预交诉讼费	190,107.20	诉讼败诉	否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2010-12-31		2009-12-31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481,040.77	24,052.04	627,040.49	31,352.02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性质或内容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B 保墙改保证金	567,440.00	1 年以内	14.57
深圳机场装饰设计工程公司	票款	147,980.00	3 年以上	3.80
林俊	备用金	90,000.00	1 年以内	2.31
黄成	备用金	72,850.00	1 年以内	1.87
冯军	备用金	58,000.00	1 年以内	1.49
合计	--	936,270.00	--	24.03

(6)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详见附注六、7

3.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09-12-31	增减变动	2010-12-31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深圳市机场运输有限公司	成本法	37,800,000.00	37,800,000.00		37,800,000.00	90.00	90.00	--	--	13,507,299.48
深圳市机场港务有限公司	成本法	98,030,737.20	98,030,737.20	--	98,030,737.20	95.00	95.00	--	--	--
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371,469.56	15,371,469.56	--	15,371,469.56	95.00	95.00	--	--	19,000,000.00
深圳市机场国际航空销售有限公司	成本法	26,395,756.54	26,395,756.54	--	26,395,756.54	90.00	90.00	--	--	--
深圳市机场广告有限公司	成本法	27,971,741.58	27,971,741.58	--	27,971,741.58	95.00	95.00	--	--	89,300,000.00
深圳机场机电设备公司	成本法	10,745,360.79	10,745,360.79	--	10,745,360.79	100.00	100.00	--	--	--
深圳机场物流园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0,339,427.48	300,339,427.48	--	300,339,427.48	100.00	100.00	--	--	27,500,000.00
深圳市机场飞悦贵宾服务有限公司	成本法	7,200,000.00	7,200,000.00	--	7,200,000.00	90.00	90.00	--	--	24,300,000.00
泰尔文特布鲁盾高新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61,224.49	3,233,738.98	--	3,233,738.98	10.00	10.00	--	--	--
深圳民航凯亚有限公司	成本法	391,176.47	391,176.47	--	391,176.47	5.59	5.59	--	--	251,550.00
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	权益法	30,000,000.00	44,300,599.26	1,066,936.14	45,367,535.40	50.00	50.00	--	--	2,000,000.00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权益法	16,000,000.00	26,791,168.10	9,826,899.27	36,618,067.37	50.00	50.00	--	--	--
成都双流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571,548,928.24	656,435,599.62	-15,504,225.51	640,931,374.11	21.00	21.00	--	--	52,500,000.00
深圳市广泰空港设备维修有限公司	权益法	2,500,000.00	2,559,817.29	450,156.49	3,009,973.78	50.00	50.00	--	--	--
合计		1,147,355,822.35	1,257,566,592.87	-4,160,233.61	1,253,406,359.26	--	--	--	--	228,358,849.48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收入	1,450,946,320.07	1,281,709,326.99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415,384,304.17	1,254,970,415.58
其他业务收入	35,562,015.90	26,738,911.41
营业成本	782,029,126.65	672,550,030.79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771,225,893.93	664,611,798.55
其他业务成本	10,803,232.72	7,938,232.24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航空主业	1,218,430,979.29	689,717,830.58	1,088,604,950.20	593,237,530.88
航空物流	153,947,810.88	66,071,400.43	129,645,174.38	55,599,759.88
航空增殖	43,005,514.00	15,436,662.92	36,720,291.00	15,774,507.79
合计	1,415,384,304.17	771,225,893.93	1,254,970,415.58	664,611,798.55

(3) 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深圳航空有限公司	242,515,585.03	16.71%
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30,958,153.95	15.92%
中国国际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133,989,092.23	9.23%
海南航空有限公司	107,946,244.51	7.44%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92,716,729.37	6.39%
合计	808,125,805.09	55.70%

5.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3,858,849.48	285,078,525.88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0,339,766.39	35,555,572.25
合计	224,198,615.87	320,634,098.13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深圳市机场运输有限公司	13,507,299.48	36,626,565.91	不定期现金分红
深圳市机场港务有限公司	--	16,364,231.02	本期未分配股利
深圳市机场航空货运有限公司	19,000,000.00	28,181,777.56	不定期现金分红
深圳市机场国际航空销售有限公司	--	5,229,212.53	本期未分配股利
深圳市机场广告有限公司	89,300,000.00	187,424,214.14	不定期现金分红
深圳市机场飞悦贵宾服务有限公司	24,300,000.00	11,028,924.72	不定期现金分红
深圳机场物流园发展有限公司	27,500,000.00	--	不定期现金分红
深圳民航凯亚有限公司	251,550.00	223,600.00	--
合计	173,858,849.48	285,078,525.88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	3,066,936.14	1,413,232.34	上年受金融危机影响
深圳机场国际货站有限公司	9,826,899.27	1,619,345.81	上年受金融危机影响
成都双流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36,995,774.49	32,485,697.59	航空主业增长
深圳市广泰空港设备维修有限公司	450,156.49	37,296.51	--
合计	50,339,766.39	35,555,572.25	

本期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51,708,856.27	749,467,394.77
加：资产减值准备	-3,225,717.75	293,943.8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6,622,532.88	159,328,430.49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5,882,279.64	5,956,724.38
无形资产摊销	6,990,717.20	5,289,619.8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08,525.40	1,878,095.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3,681.10	132,675.2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359,539.58	-21,016,970.26

补充资料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4,198,615.87	-320,634,098.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248,849.57	-11,050,139.2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5,109.99	-40,742.1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496,570.13	927,993.1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389,341.14	-385,401,428.94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9,175,988.72	185,131,498.38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84,241,789.99	86,538,955.4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6,538,955.41	218,908,462.5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7,702,834.58	-132,369,507.09

附注十二、 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0 年度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2,585.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469,006.06	详见附注五、36； 附注五、2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61,701,293.75	详见附注五、37 附注五、2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84,312.3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所得税影响额	-1,098,566.51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税后）	-97,959.25	
合计	64,122,047.47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99%	0.4225	0.42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82%	0.3846	0.3846

三、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变动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项目	审定数		变动		说明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额	变动率（%）	
资产类:					
货币资金	852,161,849.56	1,442,056,204.92	-589,894,355.36	-40.91	主要系 T3 航站楼扩建工程资金需求增加。
应收票据	23,832,741.87	60,394,520.14	-36,561,778.27	-60.54	系本公司为加快货款回收，申请贴现所致。
预付款项	1,427,833.33	4,583,072.42	-3,155,239.09	-68.85	主要系预付项目实施结转所致。
其他应收款	9,051,287.06	13,860,202.79	-4,808,915.73	-34.70	主要系本公司收回土地投标保证金所致。
在建工程	1,406,821,180.12	241,220,516.12	1,165,600,664.00	483.21	主要系 T3 航站楼扩建工程进入施工阶段。
负债类:					
短期借款	--	53,421,864.02	-53,421,864.02	-100.00	系本公司上年贴现的附追索权的商业承兑汇票到期。
应付职工薪酬	116,711,932.74	59,530,761.75	57,181,170.99	96.05	主要系本公司计提住房公积金所致。
应交税费	94,824,989.85	66,771,334.83	28,053,655.02	42.01	主要系本公司本年利润增加，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370,376,326.20	230,147,641.11	140,228,685.09	60.93	主要系暂估入账及增加 T3 航站区扩建工程款所致。
预计负债	-	91,701,293.75	-91,701,293.75	-100.00	详见附注五.23
损益类:					
资产减值损失	-2,630,643.84	24,827,345.42	-27,457,989.26	-110.60	主要系上年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港务有限公司因码头搬迁对旧码头及航道计提减值准备 21,677,647.10 元所致。
投资收益	49,759,557.63	34,181,801.78	15,577,755.85	45.57	系本公司联营公司业绩增长所致。
营业外收入	6,008,762.46	14,226,661.80	-8,217,899.34	-57.76	主要系上年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机场广告有限公司获得赔偿金 8,962,640.00 元。
营业外支出	-59,309,810.77	7,100,852.01	-66,410,662.78	-935.25	详见附注五.23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 1、载有本公司法人代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披露的所有文件的正文及公告原稿。
- 4、载有公司法人代表签字、公司盖章的年度报告。
- 5、上述文件存放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七日

法人代表签名：汪 洋